

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1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 時)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 (宋議員立彬) :

開會。(敲槌) 首先我們先確認會議紀錄，上次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如果沒有問題的話，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今天的議程繼續進行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在業務質詢之前，本席先跟所有在座的各局處官員提醒，針對事情回答，簡短回答，不要搶議員的麥克風，就等議員說完了之後，你再來回答問題，不要議員還沒講完，你就先搶著回答了。再次確認一下，如果議員質詢完之後，你覺得有什麼要補充的，議員請你回答的時候，你再跟議員報告說要補充你上面的問題。如果沒有問題的話，我們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的李議員喬如發言。

李議員喬如：

今天 15 分鐘我要請教環保局張局長，還有相關的廢管科和空噪科，請科長也都聽清楚，我的案子大概就是來自人民的請願案和檢舉案，因為最近在上個月發生了很多的意外狀態，在原高雄縣居然有發現民間的廠房堆滿了廢棄物，好幾年堆到幾萬噸，竟然沒有清場，承租廠房的人跑掉了，這也是環保局的業務，所以我在這裡特別提醒。本席是民意代表，我也解決不了，我在這裡就請張局長和這個應該是廢管科吧！請你們來解決。

高雄市大寮區拷潭路 90 之 2 號有一家公司叫做「永誠氣體」，它是專門做一些生產會造成廢電石渣的，它的電石渣，依照我們的規定，環保局廢管科在 106 年就已經有函文給他們，他們也寫了一些規劃的企劃案，說我會清除、我會清除。當然你們當時有公文給他們，叫他們要處理。今年是 109 年，如果根據你們的公文，這是環保局的公文，我就跳過了，你們需要公文，我再提供給你們。

這家永誠氣體公司，這樣子 4 年的計畫，它總共要清除電石渣，它囤積了多少？總共是 15 萬噸，15 萬噸裡面，要怎麼清除？它有 4 年，它分 4 期，依照進度來講，它當然還有營建廢棄物。如果以現在是 109 年，依照它契約計畫的話，它應該要清除…。沒有，一共是約 5 萬噸，我修正剛才說的，目前一共囤積了 5 萬噸的廢電石渣，如果依照契約報給你們的廢棄物清理法的規定，它今天應該要清除 1 萬 5,000 噸，但是實際上，科長，它才清除多少？600 噸而已，600 噸而已哦！而且雲林縣環保局曾經函文給公司，不知道有沒有給我們高雄市的環保局，告知永誠氣體委託的這家公司處理電石渣的能力不足，所以令人

懷疑它的廢電石渣跑去哪裡了？它沒有能力去做還原再利用。

這個案子我特別有數字可以提供給科長。科長在哪裡？廢管科，這是你的業務是吧？你先不要答復，因為我時間有限。我今天的案子就是人民的陳情案和檢舉案，我要公平，這個我沒有辦法解決，所以你一定要解決，因為他檢舉說你們環保局有舞弊啦！應該依照 4 年的進度，今天它要清除 1 萬 5,000 噸，但是只有清除 600 噸，你們就要去稽查，你們要馬上稽查，要去了解，然後你要回報本席，讓我可以回應民意，好不好？這件案子就這樣，這個資料你們如果不夠，私下我再提供給你們。

再下來，另外第二個檢舉案，這個我要請教張局長。張局長，我們高雄市有兩個業務，一個叫做特殊性的工業區～臨海、林園或大寮工業區，一些陳情的稽查計畫案；另外一個是高雄市的空氣污染巡查檢測計畫的業務委外案。很抱歉！全台灣只有我們高雄市有這個業務而已。非常特殊奇怪的是，我要告訴局長，我想保護你們，我也不希望陳其邁市長的市府團隊出現問題，所以我現在要求你們該要修正就修正。

這間公司叫做環佑，它非常的優秀還是怎樣，我不知道，但是很有趣，我剛才唸的這兩項業務工程的委託案都是他們在標的。你看臨海、林園工業區的稽查，從 106 年、107 年以及 109 年全部都是這家公司得標。而且計畫執行人員限制資格有規範：巡查工程師需於各時段接獲機關通報案件後，應於 30 分鐘內即時抵達現場；如接獲機關通報時，巡查工程師位於同一工業區，則應於 20 分鐘內即時抵達現場。局長，這樣的限制性在表示什麼？這個不就都說好了，這樣的時間，他怎麼可能都在那裡，接獲通報後，馬上騎車或開車，有可能那個時間內就趕到現場嗎？除非他已經知道這個被檢舉案什麼時候會被檢舉，我這樣懷疑這個時間上的限制。

再來，高雄市空氣污染巡查檢測計畫得標的也是環佑，它的限制資格裡面，坦白講，你這樣的限制資格，誰有做過高雄市這兩個計畫？沒有人做過，只有環佑做過，所以全高雄也只有環佑有資格，你這個窗戶就是開給它的嗎？全台灣也只有我們高雄市有這兩項業務，其他縣市都沒有喔！這個公司得標的資料，這個就不用講了。局長，這個「有害空氣污染物採樣檢測暨揮發性有機物連續監測設備維護運轉計畫」，從 105 年、106 年、107 年與 109 年，這 4 年都是環佑得標，你不覺得這樣子是太巧合了嗎？這個資料我就提供給局長，你看一下。我們這個案子也是根據高雄市民陳情檢舉，他們認為政府的服務案件要公平。他們認為長期以來，從 105 年到現在，這兩個業務都一直非常的不公平，而且讓環佑獨攬，而且它的限制標裡面，只有環佑有這個資格可以得標。

局長，我跟你說，106 年特殊性工業區，臨海、林園工業區的陳情稽查計畫，

環佑得標。107 年特殊性工業區，臨海、林園工業區的陳情稽查計畫，也是環佑得標。109 年特殊性工業區的陳情稽查計畫，投標廠商一個是環佑，一個是台灣整合防災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後來台灣整合防災這個公司不知道怎麼撤退，我們也不知道，結論也是環佑得標。

所以從這麼多的資料裡面，還有喔！空污的部分，105 年到 106 年，有害空污採樣的這個業務也是環佑得標，當然我們也不知道陪標的祥威公司是怎麼樣撤退，聽說好像也是資格不太符合。107 年到 108 年，有害空污的檢測案，又是環佑得標。特殊性工業區的陳情稽查案～臨海、林園工業區的陳情稽查計畫，連續 4 年都是環佑得標；有害空污採樣檢測的顧問標，105 年到 108 年也是環佑得標。局長，我有一張單子想要提供給你看，麻煩我們的工作人員把這張單子拿到張局長的手上。

我告訴局長，環佑負責人夫妻的背景，這是依據陳情人提供給我的資料，他們夫妻都是環保署退下來的，當然環保署退下來也不能說他不能做事業啦！自己開的顧問公司，長期以來都…。我們也臆測，我們也是猜測啦！因為他曾經在環保署嘛！認識學者專家，學者專家是評審嘛！當然名單他也很熟，隨便拉攏一個，他就可以順利得標，然後加上市政府又給了他們這麼有利的條件，長期以來都是他在標，4 年都他在標，當然 2 年資格他一定有的，長期都是這樣。

還有一個案子，我提醒給張局長，我不知道是不是同一個人。2012 年 8 月 3 日，高雄地檢署雄檢偵辦嘉義縣政府勞務採購涉弊案聲押 13 人，這 13 人當中，雄檢認為嘉義縣政府的採購弊案有白手套的現象，就是有一個空大的教授，我就不提名字了，一共 13 人，然後這 13 人當中，有一家叫做環佑公司，有人被收押，我不知道是不是同一個人，局長，你要好好的看。但是我在這裡有必要跟張局長講，我們不希望長年累積的惡習在陳市長的團隊出現，我們希望高雄市任何一個公共工程服務高雄市民，高雄市所有的企業界都能夠合理、公平的參與競爭，而不是因為限制性、經驗性的招標，讓我們高雄市的合法業者都沒有資格參與為高雄市服務。

環佑會連續得標 4 年，而且連續這 2 個案子，這 2 個案子也只有我們高雄市才有。剛才本席所提出來的，這個背景的案子，我認為都是可以評估的，而嘉義縣這個案子，張局長也要去查，高雄這個環佑公司跟嘉義弊案的這個環佑公司是不是有同一個聯結性的？該公司的人被收押，你要去相當的了解。既然發生過了，哪可以讓這家公司繼續在高雄市？你這樣不是在害陳市長嗎？所以我敢在這裡跟張局長打賭，如果依照你們這樣的條件來處理，你們 109 年 10 月 19 日也公告了一個標案，就是高雄市空氣污染巡查檢測計畫案，我們也查詢過了，環佑也去領標，去參與投標，我在這裡跟你說，這家環佑公司一定又會

再繼續得標。我敢在這裡跟你預測，這個案子到後來也一定是這家公司得標，我敢跟你預測。

我剛才提供了這麼多的資料給你，我希望張局長應該審慎評估，我認為根據陳情人提供的資訊裡面，本席也認為、懷疑你們在設定這個標的條件裡面是有限制性的。其他人夠資格、有這些學歷，但是他不曾做過服務高雄市的工作，如果依照你這個資格來說，任何公司都沒有能力、沒有資格來參與環保局這兩項業務的服務。所以連續 4 年，高雄市特殊性工業區～臨海、林園工業區的陳情稽查案，連續 4 年是環佑得標。高雄市空氣污染檢測計畫案的顧問標，連續 4 年，從 105 年到 108 年都是環佑得標。局長，本席在這裡跟你打賭，今年開標出來，一定又是環佑，所以請你們要小心一點。

本席剛才提供給你們的資料，你們一定會跟我說，都是教授、學者專家，我跟你说，那些教授、學者專家，我已經看很多了，講這個都是多餘的啦！他們依據他的背景長期這麼經營，那都很熟了啦！所以我認為，未來你們在這個標案裡面，你們必須要公平、合理，只要他有能力可以做，他就可以做，而不是因為你們在資格上給他限制那麼嚴謹。然後，我剛才提供給你的這個採購弊案，如果是同一家的話，你們還繼續這樣玩的話，那你們就擺明要害陳其邁市長陷入被稽查的案子，因為這已經…人家法官、檢察官在查是不會通知你的，你懂意思吧！他要收網沒有那麼簡單。所以這個如果是同一家的話，局長，你就要好好的審慎思考。你答復一下。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這個案子我們會再持續了解一下，確定是不是同一家。相關的計畫，我相信是本於政府採購法公平、公開、公正的精神來辦理。

李議員喬如：

你看這個資料評估出來，表面上很公平，但是暗地裡是不公平的，你們限制這個資格，只有環佑夠資格，因為他連續做了 4 年，又沒有其他人幫你做過，誰有這個經驗啊？只有環佑有經驗。你這 2 個案子不是為了環佑排出來的嗎？所以人家陳情的案子不是不合理的，本席…。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好，謝謝議員。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我請問一下，環佑這是限制有利標還是最低標？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一般來講，勞務採購都是以限制性招標，有參加評選的廠商…。

主席（宋議員立彬）：

有利還是最低嘛！有利標還是最低標啊？它是有利的…。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不是，它是評選以後再議價。

主席（宋議員立彬）：

就是評選以後的最優良廠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再議價。

主席（宋議員立彬）：

最優良的廠商、最低價是這樣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最優的廠商再來做議價。〔…。〕先做這個的審查，審查完以後再開評審會。

〔…。〕

主席（宋議員立彬）：

先畫靶再射箭啦！所以希望每個標案都要公平、公開、公正，不要讓人有其他的疑問。請你去查看看，好不好？會後再跟李議員報告。〔好。〕

謝謝李議員對於衛環小組的質詢。下一位請郭議員建盟質詢，時間 15 分鐘。

郭議員建盟：

謝謝主席。質詢之前，我先跟警察局長分享一個案件。當民意代表十多年，我接到很多陳情案，但我接了一個陳情案，這個陳情案相當棘手，這個陳情案是一個民眾拿他爸爸要自殺的遺書來陳情。這位爸爸去意甚堅，連把家裡的什麼東西要送給誰都交代好了，然後手機丟著人就走了，就不見了，也請他們不要再找他了，因為久病厭世。家屬看到這個，又還沒有 24 小時，問我能不能報案，我們的一心派出所馬上請他去報案。我認為是死馬當活馬醫，沒有手機，沒辦法追人；沒有開車，也沒有辦法辨識車牌，茫茫人海，警察又沒有辦法通靈，要怎麼找人？

所以中午去報案以後，看這個遺書，我們都認為相當悲觀，結果沒有想到，中午 12 時 10 分報案，竟然在下午 3 時 10 分的時候接到派出所的同仁說這位爸爸人在 300 公里外的林口，在阿羅哈下車處把人接到了。我聽了全身起雞皮疙瘩，哪有辦法在這麼短的時間，他沒有手機，也沒有開車，你們竟然可以找到人！原來我們一心派出所的同仁接到民眾陳情，視民如親，馬上請 3 個同仁調閱沿路上百支監視器，然後知道他前一天晚上去了哪一家飯店住了以後，再去飯店追，中午追飯店的時候發現他一大早已經走了，再看監視器，他坐上阿

羅哈，再追阿羅哈，在他還沒有下車的時候聯絡客運司機，然後跟他的親屬到他下車的地方把他接走。

所以這兩件事情，第一件事情，我們的科技偵查設備已經進步到可以即時幫民眾化解危機。第二個就是警察同仁的心，他體會到民眾對長輩的緊張與擔心，視民如親，自己就去這樣奔波尋找。所以陳情人馬上在破案的第 2 天包了一個加菜金，當然這個不是說有錢才要去辦案。大家都知道，是那個心我是相當鼓勵的。

但是講到這件事，我要跟警察局長講，我在這個城市也十多年了，我看到最近大家處置警分局調動的方式和高層首長的調動方式，我有一些擔憂。從李永癸局長到你，一直到我們的分局長，這種當地只要發生重大刑案的人就拔掉，我不對這樣的方式置評，但是會不會出現一個缺口？我今天不喜歡哪一個分局長，我就製造事端，這樣那一位就走了，不管那一位多好，就出毛病了。這樣子就逼得我們的分局高層要去跟地方的這些分子緊密聯合，還得招呼他，你不要出事情，要出事情之前要先讓我知道，要對他們像阿公阿嬤一樣嗎？這樣高雄不就成為一個黑白共治的城市？不能發生這種事情啊！我不是說會有這樣的結果，你一定要注意這樣的情形，再這樣處置下去，好的人選會不會被拔掉？因為有出現這樣的缺口，這個請警察局長注意。

我今天也要質詢警察局有關最近兩岸的情勢緊張，不一定會發生，問題是如果發生的時候非常重要，要去注意。防空警報響要躲哪裡？高雄有 7,873 處避難所，可是位置在哪裡，完全沒有人知道，我到現在還不知道，我問這件事情這麼久了，到現在還不知道。局長，沒關係，你那裡看得到投影機嗎？你桌上看得到。最近的兩岸情勢不用再多說，共機繞台、共機侵越中線，現在已經是生活日常了，所以兩岸情勢緊張，我們也做了必要的因應，我們知道這背後其實是心戰，真的會打嗎？如果真的會打的話，我相信我們的國防部、我們的中央會動得更嚴謹。局長，但是前幾天在餐旅大學旁邊，台糖的地已經架起飛彈，鷹式飛彈架了十幾座，你知道民眾只要看到飛彈就緊張了，要打仗了嗎？這種緊張的氣氛已經開始蔓延，再加上如果真的共軍來襲，我們民眾有多少反應的時間？從中線，他現在飛中線已經飛習慣了，飛中線我們不會有警報，但是他如果從中線飛到本土，需要多久，局長知道嗎？200 秒，不到 3 分鐘。如果是打飛彈，從沿海這些基地，從發射一直到落地 5 分鐘。現在這種東風-17 更快了，大概比 5 分鐘更短，所以我們聽到警報的應變時間，了不起 3 到 5 分鐘飛彈就來了，敵機就來了，就到我們的天空上。

所以到底要躲哪裡？再加上高雄的曝戰風險有多高？從歷史上來看，高雄或者是現今都是台灣的軍事重鎮，我們有岡山空軍基地，這個基地從二戰時代就

在，鳳山陸軍官校、左營的海軍基地，還有我們大批的防空飛彈，包括愛國者很多都在高雄，再加上高雄港跟小港機場，我們是整個作戰最重要的後勤補給，依地理的狀況他很難在這裡搶灘，但是他一定用飛彈打，所以長期以來二戰期間高雄就是台灣空襲的重災區，還有一個手遊電動玩具叫做《高雄大空襲》。

所以歷史見證高雄是戰爭的必轟之地，我們的曝戰風險相當高，我們有多少防空設施？你們給我的數字是有 7,873 處，大概可以容納多少人？哇！很多人，960.2 萬人，高雄的 3、4 倍人口，容納得下也看起來是安全的，但是在哪裡？在哪裡沒有人知道？有人知道打起來之後要躲在哪裡？如果在你家，你要躲在哪裡？你知道，別人可能不一定知道，大部分的人都不知道。人家問行政院長，行政院長也不知道，理由是什麼？行政院不知道的理由，其實這是地方政府的權責，偏偏長期以來負責這個業務的叫做民防中心，民防中心的位階，我沒有在分大小，民防中心分局長的職等還比一般分局長還低。你要一個這樣的分局長喊得動整個城市的民防事業、民防作業，是喊不動的，我看那位分局長也很少向你報告事情，對話的機會都不少。

相對的來看人家怎麼做，日本沒有確切的敵人喔！他為了防禦北韓，人家製作了這個手冊給民眾，告訴他們要怎麼去躲，還製作了漫畫，漫畫告訴他應該用什麼樣的姿勢、選擇什麼樣的避難設施，還製作了手機 APP，讓民眾隨時可以辨識離你最近的防空設施在哪裡。不僅是這樣子，有可能用飛彈打我們的中國，他們是怎麼做空防的？他們在 9 月的時候，上海跟北京都做了大的防空避難演練，動員人數高達 200 萬人，當然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但是從他們的網路設施來看，人家動起來的人數跟規模是夠大的，當然他們是為了 918 長期被轟炸的歷史，每年在這個時候都擴大防空，不見得是為了抵禦台灣、抵禦美國。但是從這樣子來看，人家動員的深度這麼大，再加上新華網，新華網在他們的官方傳播網直接在上面寫說：為了方便民眾查詢，上海現在已經試辦民防地圖，民眾只要打開手機就可以查到你的防空地點在哪裡，你看連中共都這樣做了。結果全世界現在都知道台灣海峽是一個兵戰的火藥庫，高雄又是曝戰風險這麼高的地方，我們卻到現在連警報響了要躲到哪裡都不知道，上網也查不到。

所以我有幾點要求警察局來做的，請警察局速依民防法跟防空設施建檔要點去做三件事。第一件事情，公告防空避難設施的資訊，防空設施的名稱、地圖確切位置、形式跟地下樓層數、可以容納多少人？你這個都要公告，讓民眾可以選擇，譬如 3 分鐘過後他可以選擇更安全的或是其他的。或是他如果沒有在家附近，他可以去哪裡？好比等一下質詢之後，飛彈打起來你要躲在哪裡？再來是建置防空避難 APP，像我講臨時狀況的時候，手機必定是全民最方便的資

訊下載工具。所以手機 APP，人家日本、中國都在做了。當然這個要中央一體去做，要求中央做，我們配合建檔，但是很疑惑，中央到地方到現在都沒有動作。所以會同中央建檔，儘速提供資訊，便利民眾查詢與導航。尤其是第二項的 APP，不知道要做到什麼時候？我認為要會同國防部去訂定民眾的防空避難準則，大家知道如果要躲，一般都是躲在建築物，我小時候老師都說在學校裡面躲避空襲，代表學校是避難場所，但是要去學校的地下 1 樓還是在上面？地下 1 樓？還是地下 2 樓？還是地下 3 樓？我們進了捷運站以後是在地上 1 層？還是往下走？然後我們的避難姿勢是什麼？我覺得這些東西只要會同國防部，為什麼要會同國防部？我們現在地下 1 樓是不夠的，有時候高爆彈炸下去，只要彈著點對的話，一炸就 3 層樓，但是你躲在其他建築物的地下樓層，相對的其他建築物噴出來的時候不會影響到你，所以躲在地下室還是最安全，當然現在最安全的是哪裡？是捷運站，越深越好，是不是這樣子？你們要公告，民眾知道嗎？

最後我再提醒一下，這張圖是 109 年 1 月去查的，查了高雄避難設施有 7,873 處。不過局長，在 108 年你知道有幾處嗎？有 1 萬 3,000 多處，今年把它減少變 7,800 多處，我不認為 1 年可以去查那麼多，我問的結果是因為有一些老舊不符合需求的設施，把它廢除掉，1 年有辦法查那麼多處有困難，我在猜是不是直接問建管處，幾年前的建築物全部剔除，所以這也就是為什麼我們不敢貿然公布。因為我們一公布，很多地方是我們沒去看的，搞不好那裡門鎖起來，包括那裡可能荒廢，包括那裡可能狀況百千，而且廢除了 42 處的防空洞，防空洞是專業防空用的，你們清查完以後，把全高雄市 42 處的防空洞全部剔除。專業的防空洞反而不能用，出了什麼問題？我認為不要怕公布，公布了即使有記者或者是民意代表質詢，你公布的東西根本就不對，我們不要怕，我們太平太久了，沒有可能一時把這些防空設施做好，但是不能不做。你擔心因噎廢食的結果是萬一需要的時候找不到人、找不到地方，所以先做，不要怕被罵，該做的清查一下，可以的原則先公布，不要擔心人家去了現場不對，慢慢請民政局、區公所，甚至里長、鄰長，可以把這些地址給他，請他們協防…。

主席（宋議員立彬）：

再給 1 分鐘。

郭議員建盟：

謝謝主席。相關的資訊我認為 1 個月、2 個月、3 個月、半年，把這些事情做齊都好，原比萬一空襲來的時候，我們什麼都沒有，過去民防中心就是不受重視的單位，現在時機不一樣，給他們一點力道，給他們加點油，而且要領導整個高雄市相關的局處動起來，這些事情靜靜的做，有備無患。我相信不會戰

爭，我相信大家都是理性的，兩岸的領導人都有那個智慧去化解兩岸的危機，但是萬一擦槍走火的時候，我們要有辦法自己保護自己，以上針對現在警方調動的問題，還有這些民防設施的處置，請警察局長做答復。謝謝主席。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簡單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關注這兩個議題。首先對於人員調動的問題，我們也不是針對一個單點，我們是經過整個檢討，甚至我有處理上的疏失，疏失造成第二次的問題，我們才做這個檢討，這是第一個說明。第二個就是議員剛剛提到這個問題很好也很專業，如同議員剛剛提到這也牽涉到中央跟地方。議員所提到的問題，我們能做的部分，第一個部分是我們回去做檢討。至於第二、第三，議員所講還要照相關部門、相關中央單位建議的部分…。〔…。〕就像剛剛所講的，我們還要橫向聯繫，要跟里長聯繫，我們3個月，好不好？〔…。〕逐步做。〔…。〕對，你講的可做的先做。〔…。〕分階段做。〔…。〕這個問題我們帶回去積極辦理，隨時跟你回報。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會後回報，好不好？會後你用書面回報，好不好？〔好。〕謝謝郭議員對大陸那麼了解，知己知彼、百戰百勝。郭議員很用心，最好是不要啦！國泰民安才是百姓之福。

下一位請林富寶議員質詢，時間15分鐘。

林議員富寶：

首先請示警察局一個小問題。局長，在市長施政報告跟你們的報告，以科技取代人力，現在的時代本來就是要科技取代人力，旗山有很多地方如關山派出所、甲仙、杉林、木梓派出所，關山與甲仙分駐所要合併，茄興派出所與杉林分駐所合併，這樣很好，因為若沒有合併，有時候像木梓才4個警員也不能巡邏，所以要做一個聯合。但是配套一定要加強，因為偏鄉的監視器普遍不足，所以科技取代人力，說真的是不是要加強監視器？

上次旗山分局長跟關山派出所向關山里、木梓里辦了說明會，那兩里的里長都跟我很好，所以他們在說的時候，我也跟他們說是不是可以配合警局的政策，但是里長的壓力很大，平常都一個人在那裡值班，有裁撤派出所的可能，所以里長被指責的壓力很大。那一天我拜託現在旗山的游分局長，我們也辦了一個更加清楚的說明會，把老百姓的種種疑慮跟他們解釋一下，跟他們講事實上是警力不足，這都沒有關係。局長，過去要廢校的時候，我也是很贊成，但是我們的配套一定要做好。那一天晚上在木梓里開說明會的時候，老百姓跟里

長跟社區理事長跟廟主委都有提出來，非常的巧合，因為剛好茄興派出所只有一個人值班，晚上沒有值班的時候，剛好連續好幾次的竊盜案，要調查的時候，木梓那裡剛好沒有監視器，所以查不到。但是分局鍥而不捨，終究知道是誰，但是那一天的鄉親也說，終究配套要做好。

我知道你們的工作報告，今年的監視器編列近 5,000 萬，比前年多 1,000 萬，維護費也多了好幾百萬。我要拜託局長，因為偏鄉的監視器真的很少，因為偏鄉地廣人稀，事實需求很大，既然你們有合併的趨向，是不是把配套做好。那一天旗山分局的組長跟方所長也很緊急，他去結合民間的力量，去募款 10 萬，先做一個簡單的監視器，但是我認為那個不夠。因為木梓很多的缺口，木梓在蜈蜞潭可以直通甲仙，還可以直通內門金竹里，還可以直通杉林，所以他們那裡的缺口很多，所以 10 萬元只能做皮毛而已。拜託局長，既然明年有增編監視器的經費，我們就回饋一下，包括關山、木梓，回饋增設並將他們的配套做好，讓老百姓比較安心，讓里長對里民有一個責任的歸屬，這樣好不好？請局長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林議員對治安的關心。茄興派出所我也去了，去的那一天剛好是他們的火把節。〔對。〕我也看到我們派了一個剛報到的員警在裡面，事實上這就是措施調配上不好，應該要派熟悉環境警勤區的到那邊去，火把節那天假如他們在的話，他就可以就近…。

林議員富寶：

局長，你幾點到達？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還沒有開始，差不多 3 點多。

林議員富寶：

你比我早到，我是晚上 6 點到。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出來後，所長也有來，他有帶我四處巡視。

林議員富寶：

我知道，我看到他有同行。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告訴他這時候就要和居民站在一起，因為那條路很深遠，當然我們現在要節省警力，但是我們要把警力用到適當的時候，我們人到了那裡，不是坐在辦

公室，而是要到社區裡面去走，這才是一個方式。

林議員富寶：

局長，現在就是監視器的問題，明年是不是可以把木梓里的監視器配套做的更好一點？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不然就這樣，議員有提到的，我們當然要去研究現勘一下，因為我們資源有限，雖然市長有多提撥 1,000 萬…。

林議員富寶：

我知道經費有限，但終究…，就像學校廢校一樣，政府終究也要回饋一下、配套一下，這個比較特殊，因為茄興派出所大概也快要裁撤了，你們是不是也要讓里長可以對在地鄉親有一個交代，不然社區的里長每天都會被指責，好不好？當天到社區開會，社區理事長及寺廟主委也都有提出意見，但是里長力挺我們，所以終究也要給里長一個很好的交代，這樣好不好？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跟議員報告，這個地方人士有意見前，我們不會去做合併的動作。那我們現在是這兩個一起值勤，時間加近…。

林議員富寶：

局長，現在就只剩下一個人在那邊值班。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不是，我現在講的是方式，你不能待在辦公室，要到社區巡邏，這樣居民才會感受到警力還在，不然你在辦公室坐著，他們就看不到。

林議員富寶：

坦白講，一個警力其實也起不了作用，因為在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面也是說明很清楚，因為單警處理事故也很危險，單一警力，確實是高危險。那天我去道路現勘，就在你們派出所門前集合，裡面也沒有人，因為他出勤務，所以我們的警力有限，我們是不是就要以「科技取代人力」來做配套，這樣就可行了。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報告議員，我們一起去看好不好？

林議員富寶：

好。因為時間有限，謝謝。再來是衛生局，黃局長，我有向你報告過有關內門衛生所這個問題，坦白講，身為一個衛生所所長，本身就要具有領導能力，我對內門衛生所所長的領導能力感到質疑，像六龜衛生所的林鴻所長，六龜所有的鄉親和里長人人都稱讚，沒有人說不 OK 的！但是我覺得這位所長本身自己卻在搞小圈圈，請問這樣怎麼去領導？本席感到質疑。當天我去找局長，你

們局內可能也有打電話過去，我有告知局長，內門衛生所的人就在問是誰跟議員講的，他要報復！我說奇怪了，民眾跟我陳情，你們自己就做檢討，你們反而不檢討，甚至還嗆說是誰跟議員講的，他要報復！我覺得他的領導能力實在有限。

你們也有派主秘和政風室去調查，局長要我提供資料，我也講你們處理好就好，其實我也不用這些資料。但其實我要講的是這個 2 萬元的獎勵金，事實上他們有沒有發到？有，在這裡。規定 60% 要發給員工，但這 2 萬元，所長自己就先發 1 萬，所以包括護理師、護理長他們就拒簽不要領！有的發 500 元，有的發 700 元。這個就是你們的所長寫的：「不拒領亦不簽」。局長，其實我也不是只去問一個人而已，包括你們內部的護理師體系，我都有深入去了解，坦白講內門衛生所真的出了問題！我也不清楚你們的主秘和政風室是怎麼去調查的，所以我要求讓高雄市政府的政風處來調查，不要讓你們來查。

再來，按照規定「3 萬元，60% 要分配給相關員工…」，這個都有明文規定，但「有關獎勵金分配，由 60% 至 100% 均可，不能低於 60%…」，不一定是正職人員，約聘或是臨時人員均可。可是這 3 萬元就只分給 5 個人。但是你們衛生局的主秘、政風室去調查說沒有違規，你們有查到這個嗎？賣口罩獎勵金 3 萬元，就只分給 5 個人，1 個人分 6,000 元。他又講為什麼只有分給這 5 個人，因為其餘的人都沒有去賣口罩。局長請看，這張就是他們的排班表，從今年的 2 月開始排班，每個人都有，它的排班表，通通都有。我不清楚他們調查後是怎麼跟你回報的，當天你也要我提供資料，但是我也講過你們處理好就好，因為這是你們的家務事。但是我覺得你們派去調查的人，老實講秘書室打電話去詢問，也只是敷衍了事，就講說「相關賣口罩…，政風室查無不法」。為什麼沒有不法呢？你說其餘的人都沒有去賣口罩，但是排班表就在那邊啊！「就只分給 5 個人而已」！因為那天局長告訴我說，如果這樣，他就嚴重違法。如果是嚴重違法，我認為還是可以改進，但是還是這樣！我請問，他這樣有沒有合乎法律的規定？

你們去調查過後，你知道內門衛生所這位藥劑師有多囂張嗎？藥劑師裝老大，他說不管誰去投訴議員，反正我都有辦法顛倒是非。真的很恐怖！局長，這是別人傳給我的 LINE，當天我也有給你看過，但是給你大概看一下而已，我認為你們的所長和藥劑師這樣的行為就很不好了。

還有，你們這位所長也很可笑，裡面一位工友在慈濟醫院動過頸椎手術，他要回去複診，可是所長都不准假。所長怎麼講？他說建議先在本院門診後，再轉診。請問衛生所要怎麼轉診？他都已經在慈濟醫院開刀了，要去複診，為什麼還有轉診這回事呢！試想看看，這位工友是 5 月 25 日請假，你們在 5 月 28

日才通知人事要他改成「事假」，他都已經請病假要回去複診，所長還建議人事說不同意、不准，並且要他先在衛生所看門診，然後再轉診。他都已經在慈濟醫院開完刀要回去複診，為什麼還要刁難這個？什麼「不准」，而且要在衛生所先門診。另外還有，這真的也很可笑！他的頸椎手術後復發，你們的醫師要他在衛生所門診就好，我聽了也覺得好笑，這位醫師竟然用聽診器聽他的脖子，怎麼會有這種醫師呢？他是頸椎，至少也要照個 X 光或超音波，甚至要去做核磁共振。他是用聽診器聽他的脖子，看看有沒有生病，這真的很厲害，比神仙還厲害！局長，我覺得你們這位所長很莫名其妙，應該有問題。除此之後，我們內門鄉親也有反映，他們去看病，醫師都不聽患者說話，病人都要聽他講話，而且又不講正經話，都是講一些「五四三」的話，跟病人講「五四三」的！之所以為什麼內門衛生所的生意不好？因為大家都不願意去那邊看病，大家都要到前…。

主席（宋議員立彬）：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富寶：

局長，那天我去找你的時候，你們有打電話過去，隔天更糟糕，投訴人在電話中說到哭，叫我要救他。他說議員，拜託你救我，我真的受不了了！真的這麼嚴重。你們的主秘、政風室是如何調查的？我真的覺得很奇怪。請局長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不是請秘書室去查，我是請人事和政風去查，因為他們是獨立單位，但是他們給我的報告中，並沒有這些內容。部分資料議員也有給我看過，我看到這些也覺得不妥，所以特別交給人事去查的原因也在這裡，事後又發生一些事情。議員今天的資料又更加完整，我一定嚴辦。

林議員富寶：

藥劑師還說你去跟議員投訴也沒有用…。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也會檢討，為什麼人事、政風沒有查出來，為什麼有這些東西，這些都要檢討。〔…。〕因為我看到的報告沒有這些東西，到底為什麼他們沒有查到，我需要內部了解一下。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們會後再向林議員報告。〔…。〕謝謝林議員對警消衛環的質詢，下一位請鄭光峰議員質詢。

鄭議員光峰：

首先請教警察局，我特別的恭維新任的局長，因為我發覺他是歷屆我遇到的局長中，溝通能力最強的一位。但是在你還沒有就任之前，有兩個議題我覺得應該要讓你知道並具體建議。今年在楠梓區有一個案例，員警在幫一位有嚴重精神病的病患強制就醫時受了傷。在受傷的背後，讓我覺得我們平常應該在基層員警的心理衛教上，讓他們清楚這樣的個案會發生什麼事情，而不是叫員警衝在前面，這樣子是會雙輸的。該如何防備？會發生什麼事情？在你們還沒有遇到將這個個案強制就醫前，我就知道會發生事情，果不其然是這樣。在進行社區的強制就醫前，如何進行執勤前的衛教，局長應該要讓基層員警具有一些專業，讓他們可以保護自己，我覺得這些局長應該可以做得到，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是監視器，監視器是每年都會上演的一齣戲。在 109 年及 110 年的預算中，維護費的預算都非常的高，我強烈建議你，警察局要自己成立維修隊，單單這些預算，就足夠讓你聘請三、四十人了，自己的監視器自己維修。每位分局長可以升到這個位子都是有二把刷子的，他們要找這些人才其實都很容易，如何讓你們自己有監視器大隊？也許是在體制外，不過你可以用約聘的方式來做規劃。我都覺得以現在這樣的經費，你丟給外面去招標，一點意義都沒有。110 年和 109 年的預算就多了 1,600 萬，高雄市的監視器密度非常的大，所以維修費會愈來愈多，但是自己成立維修隊，我覺得這是一個可行的方向。第二個，許多里長都會向議員或警察局建議，因為家中容易遭小偷，或是車子常被潑糞…等，用各種理由詢問里長是否能在家門口加裝監視器，不同的來源都建議新設監視器，我覺得在局長的能力範圍內，你應該去建置一個維修隊。

我剛聽到同仁也有說到，偏鄉更加遼闊，若有小偷一定拍不到，我覺得每一個人講的理由都很充分，但是經費就這麼多，我們該如何在監視的防護網中，去建置你的原則？每年的優先順序，把它建置起來，讓大家清楚知道安裝監視器應該是排得到的，如犯案現場的附近或交通事故頻繁的路口等。未來建置新的監視器的議題，你們應該把這些原則通盤檢討。每年我都會向警察局調資料，調你們良率的數字，但是我無法信任你們的良率，因為你們都會多加一點，最後每個分局都超過 8 成以上，8 成還是有 10%，既然有監視器就要有良率的問題，以上是我的建議，請局長簡單回答。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昨天也特別提到，我們面臨經費不足，但是需求很多的問題，所以在我就任後，我就先用包圍圈的概念，讓派出所所長檢查自己轄區裡面還有哪些不足

的，分局長要檢查哪裡不夠，然後用有限資源投入做補充或汰換。不足的部分，我們從 7 月到現在，已經外拉…，就是到民間有監視器的，我們有需求的話，把它拉出來，已經有 965 個點，拉出接近 160 個鏡頭來補不足的部分。我們在每個個案發生後，我們都會去檢討，每個轄區的治安漏洞在…。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建議你考慮一下維修隊，我覺得你們應該成立維修大隊，體制外、約聘的方式也好，未來要如何建置，我想這些應該要讓你有時間去考慮。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議員的建議，我們回去會檢討。

鄭議員光峰：

我覺得可以試看看，因為這些預算足以聘請 100 人都沒問題。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但是公部門如何增加人力，細節我們再討論。

鄭議員光峰：

我知道，所以我說你是用約聘的方式。再來是衛生局的長照部分，長照中心是我一直建議的，今年從衛政和社政也新成立一個長照中心，的確是非常的辛苦。原來我們是好意把衛政和社政合一，本來是想說能不能更順暢，從它的流程、人員的處理、效率等，很多的指標，我建議局長在半年或一年後，請李主任…，在衛政和社政合一後，效果是否有比較好？雖然這是我們的建議，但是我發現好像更累，或是在人力上需要擴充，或是在組織變革中，需要做檢討，這是我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是涵蓋率方面，請教素華主任，這個部分雖然成長了百分之十幾，我想要問的是，沒有要做長照，這些部分涵蓋你講的，其中不管是在社區或者居家，應該其中做某一樣你就列入涵蓋率裡面，這邊有些人他沒有做的原因是什麼？請主任回答。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主任回答。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李主任素華：

就是他有申請…。

鄭議員光峰：

沒有做？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李主任素華：

有提供申請，他符合失能但沒有做的原因，一部分是家屬認為他可以自己照顧；另外一個部分，尤其在偏鄉地區他會認為還要部分負擔 16%，所以他認

為說…。

鄭議員光峰：

所以自付額是一個因素。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李主任素華：

對，就覺得自己照顧就可以了。

鄭議員光峰：

這兩個因素和我們兩個人在討論的都沒有改變，我覺得你們也花不了多少錢，因為你們個管師去做居家的時候，應該馬上做一個問卷，我覺得你們應該去檢討這些為什麼沒有去做以及想不想做的原因？除了這個之外，據我所了解，因為照護員不想讓外人進來，他的個性特質就是不讓外人介入，這個應該有吧！〔有。〕你應該要講這個。第二個，其實他要的只是他的小孩來陪伴，他不要外人，即便他真的很需要做居家護理等等，我覺得他這方面的需求，上次我向市長建議，我們有討論到，如果這個族群裡面他是不是可以用代金制度？總質詢我會把數據整理出來和市長討教。我一直覺得這個比較符合台灣的民情，也比較適合，有些人真的沒有辦法就要用代金，他本來就要請照護員的經費，你只不過把那些錢換成家屬的代金，除了這個原因還有其他原因嗎？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李主任素華：

大部分是這個原因。

鄭議員光峰：

這個覆蓋率因為所有的人口乘以 3.3%，這是我自己論文的部分，3.3%就是一個地方縣市的人口合理需要做長照的人數，高雄市現況大概 9 萬 6,000 人，這個人數有幾個在專業方面，專業方面上次我有向市長建議藥師的部分，藥師公會應該也有到長照中心那邊去做陳情，不管是在用藥方面或者在很多藥師的衛教方面都有，你會告訴我說，藥局到處都有，可能需求有限，包括醫師公會或者營養師公會，所有長照 2.0 裡面居家專業的部分。我剛才提到那個覆蓋率，也有講到他有申請外勞的部分，外勞的部分其實只能有專業的部分，居家的像照護員他是沒有辦法申請的。居家外勞專業的部分，他的覆蓋率是多少？有沒有這個數字？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李主任素華：

這個數據我們目前沒有統計。

鄭議員光峰：

你們應該去統計，代表所有的外勞…，因為高雄市申請外勞照顧的人非常多，應該有 2 萬人。可是這 2 萬人到底有多少人在申請專業的部分？說不定你們都告訴人家不用了，他們也許不知道，但是既然長照 2.0 我們有這樣的需求，

我們有這樣的服務，怎麼會排除有很多的專業呢？我覺得那個應該要去通盤檢討，我們今天針對藥師或者營養師，針對醫師也好，現況的體適能裡面當然都已經有加入了，不過我覺得在專業方面是不是可以再做一個？因為我上次舉辦公聽會有講到這個部分，既然申請外勞的專業部分已經有了，是不是在這方面可以更具體？到底我們現在專業的使用度是怎麼樣的情形？請主任回答。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李主任素華：

就整體來看，照顧服務和專業服務目前的比例是，照顧服務是 80%、專業服務是 20%。

鄭議員光峰：

理論上申請外勞的部分應該只有專業，所以我覺得那個使用率應該極度的偏低，我們的費用到底夠不夠？這個都存在很多的問題。局長，在執行之外我們再來做一些檢討。我覺得在專業的部分，局長也是一個專業的醫師，每一個專業在長照 2.0 都應該發揮他需要的角色。好比說藥師，幾乎每一個個案都要跟他 orientation，他需要做一個長照的領域，一次就夠了，每一個其實都需要，你的藥要怎麼吃，到他家跟他講一遍他就知道了，我覺得這個次數你不用多，但是需要，真的很需要，這個和體適能又不太一樣，不管是醫生也好，那個都需要通盤檢討。如果是真的沒有錢，我覺得國家本來就應該要開始找錢，甚至講到保險制度的問題。局長，這個部分是我一直關心的議題，在專業領域裡面，請局長先具體回答有關藥師的部分。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目前藥師這個部分在整個長照給付裡面是沒有那個碼，這是事實。鄭議員講的確實沒有錯，藥師在整個用藥方面有他的功能。所以我們分幾個部分來處理。第一部分，在我們的無縫接軌，出院之前我們要把藥師服務先準備好。第二個，除了這個以外，對於在社區裡面的一些據點，甚至住宿型長照機構，我們加強藥師的角色，做第一個階段，這個地方我們可以去處理，這個地方就不適合長照…。這個部分的下個階段就是，對於整個置入碼出現的時候，就可以直接展開。

鄭議員光峰：

現在置入碼還沒有嗎？〔沒有。〕是整個中央還沒有。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但是我們可以做的是對於這些自助型的，對於出院準備計畫無縫接軌，這邊強化到社區裡面的點。

鄭議員光峰：

出院準備的時候…。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要讓患者和家屬知道，現在吃的是什麼藥，要統整一下，不然回去…？

鄭議員光峰：

甚至有一些是自己去買一些膏藥等等，他們都有自己的秘方。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通常可以協助他們了解。

鄭議員光峰：

這樣他回家就一清二楚，我覺得這個部分局長要多擔當一點，本席會再繼續追蹤，以上質詢，謝謝。

主席（宋議員立彬）：

謝謝鄭光峰議員。下一位質詢的是林智鴻議員，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智鴻：

最近一個很重要的話題就是，到底我們的跨年晚會能不能舉辦？台北市柯市長提到一個標準，一週如果確診 15 人，大型活動就停辦。昨天陳其邁市長也有提到，高雄一定會遵照整體中央防疫的規定來做辦理，我相信這個都是配合中央整體性的做法。但是我昨天又看到陳時中部長講說，各縣市政府可以自行決定跨年晚會如何辦？請教衛生局黃局長，在什麼樣的標準，或什麼樣的做法來決定？假設今年高雄要舉辦跨年晚會的情況之下，什麼條件下我們應該要續辦？什麼條件下我們可能會停辦？請局長回答。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單獨只講發生幾個社區感染個案，就要停辦，這是太簡單的事情。現在整個高雄市的部署是這樣，我們已經和高雄界的醫界、傳染病相關的專家擬具好定案而且陳到中央去，我們在什麼時候要啟動我們社區防疫基層醫療的工作？那個時間點，因為這個需要改變一些法律，包括我們遠距照顧的那些非感染者，還有我們一些快篩試劑的適應等等，整個流程我們都全部做好。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我們陳到中央他同意之後，我們就會按照這個來執行。這個很重要的原因是，到底要幾個人？我們內部的規劃何時啟動我們的社區防疫相關的工作，我們訂的是連續 3 天，每天 2 個社區感染，然後一個星期有 10 個社區感染，這個數字不是指高雄市，而是全台灣，因為我們考慮的是共同生活圈以外，包括民眾在心理安全上面的感受，如果中央設定之後，後面我們對於未來大型

活動要不要停辦或怎麼做？我們就可以鋪陳出很清楚的概念。

林議員智鴻：

謝謝黃局長這麼專業的回答。我在這邊也要跟台北市長柯文哲喊話，不要把防疫的事情當作政治操作的手段，用這種簡單的數字來操作，應該要回歸到全國一體適用的防疫標準，來決定到底活動要不要舉辦，謝謝局長專業的回答。

再來，我想要跟警察局就教，我看警察局這次業務報告的施政重點，劉局長特別強調毒品零容忍，毒品其實是危害一個家庭、一個人、整個社會治安很重要的因素，我相信零容忍應該是真的要去落實執行、澈底做到。我想要請教劉局長，我知道現在一般的基層員警在查酒駕跟毒品，他的功敘獎的比重是不同，像之前可能重大案件、重大政策方向是在查酒駕的時候，所以很多員警拼命查酒駕，嘉獎 2 支或 3 支不等。大家想說那個 CP 質比較高，抓到一個酒駕，吹一下馬上可以得到敘獎。但是查毒品需要一個專案小組，需要一組人去做布線、去作調查、去跟監、去查緝，查到之後可能是 2 支小功，大家平均分下來，一個人可能只有 1 支、2 支嘉獎，但是耗時很長。我想說，既然毒品的查察是一個施政的重點，是不是請劉局長去研擬全面性的提高敘獎？讓基層員警在辦毒品案的時候，可以強化他敘獎的功效，對未來的升遷、績效都可以得到更多的鼓勵，是不是請局長來回答這部分？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對這議題的關心。我想剛開始確實是有失衡的現象，所以我在刑事警察局局長任內的時候，警政署就做了調整，就把取締酒駕的功獎有減，把查緝毒品的有升。至於要升到什麼程度，當然另外還有授權給各分局分局長，在線上查獲的，對於有出力人員、有功人員，可以即時獎勵，這也是給各分局一個彈性。但是總而言之，毒品確實是我們不能容忍的一個犯罪，因為它而衍生其他的犯罪也很多，所以本局一定把這個列為重中之重，謝謝。

林議員智鴻：

我希望在你領導之下，高雄市的警察局查緝毒品要成為全台灣的楷模，局長剛剛有講到說，各分局也好、地方警察局也好，都有權力去做一些調整，我們希望用鼓勵的措施，賞罰分明，查緝毒品成為現在績效最好、功獎最多的案件數查察，這樣就可以對基層員警鼓勵更多的查察，局長，是不是可以朝這個方向來做？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剛剛在報告裡…。

林議員智鴻：

以高雄為一個表率，功獎比其他縣市還要高。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們朝這個方向努力。

林議員智鴻：

接下來還是要談到治安的問題，在這次施政重點，其實劉局長不斷的強調街頭暴力零容忍，但是其實在你就任之後，還是很多案件一直發生，包括五甲三路、還有茶行的、還有最近一次美麗華。其實每一次在發生之後，我們警方很快速去查、去抓嫌犯，進行各項後續的法律作為，但是還是一再發生。我看你有宣示說業者不可以「無責」復業。我想要請教的是，所謂的不能「無責」復業，怎麼樣讓治安更好的具體措施，譬如這個酒客喝完出來之後，要讓他安全的上計程車，大家才可以離開，還是怎麼樣的具體做法？我希望有很明確的具體做法，SOP 具體的標準，讓高雄市的市民對治安可以重拾信心，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想街頭暴力鬥毆分兩種，一種是臨時集結在街頭上的，這個態樣很可能是雙方約好鬥毆，這個只要我們查出有黑幫涉入，我們會把他向上溯源，不會只查這個案就結束，我們查這個案，還要再查他以前聚集點在哪裡，有沒有違法的事證。我們就以 7 月 31 日的左營茶行為例，過了一個星期之後，追到茶行裡面有 196 包毒品，我們不只這樣就結束，現在這個茶行也關了，我們也查到這個幕後有一個通緝犯也在外面處理事情，我們再第三波追，要把他抓起來，就是一、二、三，不會以第一個案子抓到就結束，我們所講的零容忍是這樣，就是所謂的三打，對於這一些犯罪，我們絕不容忍。第二、業者經營生意，我們一再強調，他拼經濟、我們拼治安，但是在拼經濟的同時，你要自主管理，不要讓你的顧客去消費受到傷害，受到傷害經過媒體的報導，而影響到整個治安形象，甚至高雄市的形象。所以對於這些業者，如果沒辦法做好管理的，就是變成我們的治安漏洞，我們一定傾警察局的力量，來做一個嚴格的干涉。不管在裡面的臨檢也好、在外面的路檢也好，再不行，我們市政府會做我們的後盾，來做一個全面的查察，要讓這個業者沒有能力做，就不要做了。

林議員智鴻：

我想這個不是高雄市形象問題而已，是高雄市民整體對於治安的信任度，還有生活在這個城市裡面安心的問題，所以我認為要讓市民的安心，應該成為一個很重要的要素。所以一定要在每一個案件的環節當中找出盲點澈底解決，讓市民重拾對治安的信心，以及市民對生活城市的安心，這是至為重要的事情，謝謝局長。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

林議員智鴻：

接下來，一樣是警察局相關的 E 化問題。現在各縣市包括警政署都有相關的 APP，其實 APP 都會有一些評比分數等等的。這些評比分數裡面，我特別注意到我們雄警 E 點通的 APP，它的評價分數只有 1.6 分，我們端看這個評價的份數和比例來說，我們總共是 76 份，其他縣市大概是幾百份的評分等等的，所以評價 1.6 星。我們端看裡面一些詳細的評論，都會有一些市民不滿的聲音，譬如說為什麼一直無法上傳啦！除了很爛，不能用什麼形容詞了；時代進步成這裡，公家的 APP 居然爛到如此的地步；這 APP 是什麼東西？永遠的處理中；影片出現無法上傳。

現在其實 5G 的時代來臨，每個人都人手一機，有時候在街頭上看到什麼樣的治安事件發生，就會拍照、錄影、上傳，當然現在很多都上傳到臉書、爆料公社、報廢公社，或是黑色豪門企業等等的。其實我們的警政體系也有 APP，怎麼樣讓民眾可以願意趕快把即時的案件發生的狀況，不管報警也好，或是傳到警政 APP 也好，趕快即時處理，才會避免等到新聞出來了、等到網路上報導了，大家才去疲於奔命追，永遠都會在新聞之後，永遠都是在大家已經憤怒之後，才要進行案件的辦理。我認為這樣還是沒辦法改善市民對治安整體的信心。請局長答復怎麼樣加強這一塊好不好？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對 APP 的關注。事實上 APP 是以往跟民眾傳統接觸的管道，另外再闢一個新的管道，我們內部有在檢討，也許警察公部門所做的 APP 不符合民眾的期待跟需求，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虛心檢討改善。

林議員智鴻：

謝謝局長。接下來我要談的是電子巡簽的部分。我們知道高雄市現在已經跟上 M-Police 的電子巡簽腳步，在五甲已經開始有進行電子巡簽做為示範區。其實電子巡簽在台北比較大的都市，比高雄還要更進步的都市來說，他們算是行之有年。我認為電子巡簽是 5G 時代來臨下應該要做的事情，也可以保障基層員警在巡邏上面各項勤務紀錄的保證。其實現在算是做示範也上路，市民覺得好像新的措施也帶來一些信心、希望，就會有一些其他區域的期待，怎麼擴大實施等等的，是不是可以來做一個宣示，明年度我們可以擴大到哪個區域？鳳山五甲以外，可以擴大到什麼地方，或哪個行政區？可以繼續擴大下去來全

面性電子巡簽，保障市民對治安的信心以外，也保障基層員警在巡邏上面各項勤務的規範。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關注電子巡簽的議題，明年的預算已經送到議會來了，今年是以鳳山五甲派出做一個示範。〔對。〕據我的了解，目前這是第三代，我們是參考嘉義市警察局。第三代是最新的，最新的引用到本市來以後，目前還有沒有第四代，或者是第三代在我們這邊執行的情形、效益評估，這個可能是在試辦之後很重要的一個檢討。檢討過了，假如覺得事實符合到我們目前的需求，譬如說議員剛剛也提到 5G 的時代要來了，有沒有可能再做觀察，這些都是需要評估。當然朝這方向發展是一個趨勢，我們會在有限的資源狀況之下，努力來做好這件事。

林議員智鴻：

傳統的那種巡簽呢？就是紙本填寫，有可能就會發生明明沒有在這段時間巡邏而去填寫的這種狀況。電子巡簽當然就是一個完全電子化，E 化管理不太能做任何造假的可能性。但是現在其實也有一個問題，就是一般被巡邏點或民眾找不到資料，他到底有沒有來巡簽，可能 QR Code 掃完之後就結束了，對一般民眾來說不知道。如果是傳統紙本巡簽，周邊民眾打開來看得到上面幾點幾分的巡簽，所以有沒有可能未來迎向第四代、第幾代以後，把它朝向公開透明化，讓更多市民可以知道警察同仁很辛苦，第一線警察都很認真的每一個時刻都去巡簽，來進行治安各項的維護，是不是可以請局長來做這部分的承諾？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想新的做法是興利除弊，也不一定是防止剛剛議員所說的這個缺失，我們如何在興利的部分再多做一點。至於展示出來有優點，但也有它的缺點，譬如說犯案人知道，這個都是我們評估的問題，議員的意見我們納入參考，列為我們效益評估的一個項目，好不好？

林議員智鴻：

好，謝謝劉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宋議員立彬）：

謝謝林議員，剛剛聽到林議員在講毒品的事情，本席也對於每個人都在講毒品的事情很關心，但是我們不曉得警察局對於少年毒品案件或少年毒品防制，如何去做防制？可不可以利用 2 分鐘的時間，由少年隊隊長來報告一下，少年隊對於少年毒品防制的一些做法，怎麼去防制？好不好？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謝謝主席。少年隊來做有關少年以及學生毒品防制相關的作為。根據統計，

近 5 年有關少年毒品的犯罪，大體上是呈現下降的趨勢，除了去年在 108 年的部分有些微的成長。因為我們針對少年跟學生的部分，有加強兩期毒品犯罪的打擊，所以它的犯件數有稍微增加。就本局而言，針對這個少年毒品的部分，基本上從三個面向來做打擊，第一、從偵查面，針對所有涉毒的少年，他可能吸食跟持有，我們都逐案列管，我們要了解這個毒品的來源以及他的供應者，向上溯源，然後去抓到這個藥頭，這是第一點。

另外在學校的部分，因為他們有一些春暉專案的學生，有一些輔導成效不佳的，我們也加強學校跟教育局的聯繫，將這些資訊提供給我們，我們去了解他輔導成效不佳的原因，有可能他的毒品來源還是源源不斷在供應給他，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要去溯源、刨根，把它斷掉。至於預防的部分，有很多的家長對於毒品他可能知道，但是他不曉得如何去辨識，局長來之後，就有請我們做近幾年來高雄市少年毒品統計的資料庫，了解整個毒品流行的趨勢，包括它的包裝、型態。在這個部分，我們也透過各種網路來做宣導，教學生家長以及少年，涉毒、拒毒，以及毒品的危害性，讓他們不要去接觸到毒品。

其實高雄市對於毒品犯罪一直以來都非常的重視，從兩個指標，我們是認為初步的打擊已經有成效了，第一個就是我們新生的毒品人口有下降，包含成年跟未成年的部分都有逐年在下降，這個部分我們會全力再來做打擊。另外有關預防的部分，就是針對已經吸食的這些人，可能要跟市府所有的局處網絡單位共同來合作，他未來就學的穩定度，以及是否要輔導他就業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們都會跟毒防局、勞工局、教育局、社會局共同把毒品政策做好。有關毒品的犯罪是一個艱鉅的戰爭，沒有窮盡一切的方法是沒有辦法成功，這個部分在市府已經有一個共識，就是針對不管是少年，或者是學生的毒品，我們會全力盡一切的力量將這個部分做好，謝謝。

主席（宋議員立彬）：

謝謝隊長。下一位請王議員耀裕質詢，時間 15 分鐘。

王議員耀裕：

有關本席今天的警消衛環部門會提出很多意見，也請各局處來針對這些意見，以及要怎麼樣讓高雄市更好，大家共同來努力。

首先要請教環保局之前，本席先來調查一下，我們這裡有 5 個局處，5 個局長都在這邊，我們原本的約聘僱人員，局處約聘僱人員都是統一由市政府來辦理，最近好像有哪一個局處直接把約聘僱人員跳脫高雄市政府就直接派任，我要請教在座的局長，自首無罪，哪一個局處有這樣做的？都沒有嗎？環保局有沒有？有，點頭了，對不對？好，你請坐。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如果議員沒有叫你答詢的時候，你不用站起來，你聽他講。

王議員耀裕：

所以我才說，本席認為市政府有市政府的規定啊！局處有局處的規定，會後局長再來向本席報告，才不會占用時間。接著我們來看，中油一年 5 次，這是 7 月份就 5 次，到現在不只了喔！那時候市政府裁罰 450 萬元，這是什麼？新三輕，剛好幾年前更新的新三輕。接著，這個是前天 10 月 20 日早上 6 點就開始在冒煙了，所有的老百姓都被它叫起床，這個比 Morning Call 還有效果，重罰多少？這一次是開罰 500 萬元，最高 500 萬元。我先請教局長，所謂最高就是 500 萬元的上限嗎？不能再高嗎？局長，請答復一下。你們的法規最高罰鍰 500 萬元，他就不怕，一年 400、500 萬元，他就照繳啊！你們最高是 500 萬元，沒有辦法 5,000 萬元嗎？局長，請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依照空污法的規定最高 500 萬元。

王議員耀裕：

最高 500 萬元。〔是。〕如果它發生重大的傷亡，或者是有一些重大的空污，還是一樣 500 萬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我們可以把它相關的製程停工。

王議員耀裕：

停工，〔對。〕這次沒有停工嘛！這次是罰款。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這次沒有。

王議員耀裕：

好。你看這就是我們的好鄰居，不過這種也要跟他們警告，不能罰錢就算了，今年第 4 次罰錢，一年內已經 6 次了。那天汕尾地區的百姓說，整個桌子手摸起來都有一層厚厚的油污，真的，難怪林園人罹癌率是最高的，等一下也要請教衛生局長，罹癌率最高的是在林園，高雄市 38 個區就是林園罹癌率最高。汕尾地區這裡的百姓真的很可憐。還有在 10 月 16 日，環保署去檢測，也是林園的設備元件，VOCs 檢測洩漏，洩漏的檢測 67,571ppm，標準值是 2,000ppm，所以當場環保局就開 2 張罰單 100 萬元。這是 16 日，結果 20 日他們 4 間又發生空污，所以你看這不是罰錢就可以，到底罰錢有沒有用？我也是很質疑。真的要讓他們全部動起來，你這個驗出來幾倍？32 倍。

林園為什麼癌症死亡率會那麼高？連續 7 年是高雄市第 1 名，連續 7 年。新三輕的環評最近又通過，這一點真的很納悶。衛福部統計全癌症標準化死亡率，2012 年到 2018 年林園區在高雄市是最高，這個是衛福部統計的。結果在這一次新三輕的環評大會，委員也有批評「減量微乎其微」，空污排放的減量微乎其微，可是他的產能擴增，本來乙烯是年產能 20 萬噸，現在乙烯是可以產出 80 萬噸，20 萬至 80 萬噸，這樣幾倍？將近 4 倍，可是這裡寫新三輕擴增產能 2%，我在想怎麼才 2% 而已，光乙烯就差不多快要 3、4 倍了，怎麼會是 2%？所以這一點是不是有問題？也要請局長去了解，會後再針對這個產能…，他這裡寫到產能擴增 2%。實際上他的乙烯從 20 萬噸已經提升到 80 萬噸的產能，怎麼差那麼多？可是最後環評大會通過，委員也是通過，也是通過新三輕的環評。本席針對既然環評大會已經通過，不過我們環保局要硬起來，我們要保護高雄市市民、保護林園人，不能讓林園人繼續罹癌，死亡率最高都在林園，真的令人氣憤。再來，空氣品質也是這裡最差，169。監測站在 9 月 30 日的監測，林園也是最高，169。請問局長，林園有一個特別補助，到底是什麼的補助？局長，請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王議員耀裕：

林園有一個特別補助，你知道是什麼嗎？來，環保局長。

主席（宋議員立彬）：

環保局長。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健康關懷補助金。

王議員耀裕：

對，你也知道。這一筆就是什麼？這一筆就是癌症補助，這一筆只有林園有，38 區只有林園有而已，因為這一筆是中油拿出來的，罹癌 1 萬元，癌故 3 萬元，林園人領這個錢做什麼？已經快死了才領這個錢。我們寧願不要這些補助，寧願跟其他行政區一樣，空氣都最好，對我們的生命最有保障，這才是我們要的，不是要這些錢，這些錢是拿得到、用不到的。

你看民國 107 年到 108 年，申請罹癌補助增加 16%，有的人沒去申請，有的人可能經濟能力比較好，他不要去申請，所以這裡是有去跟公所申請的，已經從民國 107 年到 108 年增加了 16%，這是罹癌。如果是癌故的呢？增加了 32%，更嚴重，所以這一點是非常嚴重的議題。再來，這裡也一樣，民國 109 年與 108 年同期罹癌人數相比又增加，所以目前衛福部統計癌症死亡率，林園區

是全高雄市最高。這個數據，各區癌症標準化的死亡率每 10 萬人口，高雄市是 131.1 人，癌症的死亡人數，惡性腫瘤是第一。癌症的十大死因，第一名是支氣管跟肺炎。我們從這裡看得出來空氣真的是高雄市最差，林園在高雄市又是最差的。在這裡請環保局長針對空污改善，怎麼樣來改善？請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環保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林園跟臨海工業區的部分，我們有加強稽查，還有加強對於設備元件的巡查。我們對於特殊工業區這部分，有加強派這些人員 24 小時駐守在南區廠，在南區廠假設隨時有任何什麼事件的話，我們可以到現場，在 3.8 分鐘左右就可以到達現場。

王議員耀裕：

3.8 分鐘？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

王議員耀裕：

好。本席如果接獲投訴說超過 3.8 分鐘，怎麼辦？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13.8 分鐘。

王議員耀裕：

什麼？13.8 分鐘，不是 3.8 分鐘。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

王議員耀裕：

13.8 分鐘就對了，就會到現場。可不可以再提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我們儘量看看…。

王議員耀裕：

我們不是一組人都在林園區嗎？有一組檢測人員都在林園，稽查人員。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都是駐在南區廠那裡。

王議員耀裕：

據本席所瞭解是有一組人定期都在林園那邊巡邏。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林園分局那裡。

王議員耀裕：

所以也不用到 13.8 分鐘，〔是。〕而且除了機動以外，平常也要定期檢測。

〔是。〕我們不是只罰錢，罰錢是一定要罰，不過改善最重要。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最主要是要加強輔導他們怎麼去改善他們的設備。

王議員耀裕：

對。還給我們空氣品質是最好，對不對？〔對。〕局長，你認為收到的這些罰款有沒有用在當地的空污改善，或者是用在當地什麼樣的補助，有沒有？這些罰款收一收就到市庫，是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目前是這樣。

王議員耀裕：

是這樣嘛！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依照空污法也是這樣子。

王議員耀裕：

好，你們再檢討一下，不然台塑也好，中油也好，林園這些石化公司，收一收的這些錢，包括仁大、臨海工業區，收一收也都是在市庫，不過當地呢？空污是當地最嚴重。你要怎麼樣把這一筆錢用在這些空氣改善，或者是當地的一些什麼醫療，或者是社會福利的補助，應該要這樣。會後也針對這個議題，我們再來討論。〔好。〕

現在來談治安的問題，毒品咖啡包在 10 月 1 日高雄市警方破獲 5 人販毒集團，你看光這個包裝看不出來是毒品，所以這一些如果沒有警方積極破獲的話，真的會更嚴重。這個是有查獲，如果沒查獲的呢？本席也看到警察局在業務報告裡面提到，全般刑案近 5 年發生數比較圖都下降，近 5 年破獲率比較圖也提升，表示治安是好的，但是我們不能因此就滿足，一定要把高雄市的治安做好，因為我們空氣不好，不要連治安也不好。空氣不好跟全台灣比是有名的，大家都知道高雄空氣不好，但是治安呢？治安要讓人家說是六都裡面最好的。所以本席也要求會後，因為時間的關係，請局長提供我們六都的這些重大刑案破獲率，以及破獲件數給本席，也請局長針對我們怎麼樣來讓高雄市的治安更好？請局長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治安更好是我們的一個目標。治安又有分成事先的預防，怎麼從過去累積的數字裡面，去找出可能再犯或者是新的，這都是我們要去努力預防的部分。發生之後，我們希望能夠發揮專業在短時間之內儘快偵破，從偵破以後，剛剛講的毒品問題，向上溯源，不要一個案子就為已足，要專案的分析再往上追，大概前後三個…。

王議員耀裕：

局長，為我們的治安繼續加油，也提供六都破案率相關的數據資料。

衛生局部分，公費的流感疫苗，公費沒有貨，自費也已經打完了。現在高雄市要怎麼辦？變成一個空窗期，局長，你等一下要做答復。加上剛剛所說的，現在的空氣很差，尤其是林園非常嚴重。小港的鳳鼻頭跟大林蒲因為做了流行病學調查以後才遷村。林園現在癌症是全高雄市最高的地方，已經連續 7 年了，這個是不是也要啟動流行病學的調查。

消防局的部分，無人機救災真的是一個非常好的方法…。

主席（宋議員立彬）：

再多 1 分鐘。

王議員耀裕：

請消防局針對無人機，怎麼樣輔導各區的消防隊員，都有無人機的操作證照，可以幫助協助救災。再來，消防車應該要汰換了，在上個會期本席也提出，前任的王局長也向中央消防署來爭取，目前的進度為何？這一些議題等一下也請各局長答復，先請衛生局局長。

主席（宋議員立彬）：

衛生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關於流感疫苗我們是以四大風險族群為優先，所以並不是缺貨。我們現在總共還有 12 萬劑，這 12 萬劑包括四大風險族群以及學校的孩童都在打，所以基本上有比較少，但是都還有得打。就是現在的醫療院所每天都還有派送量，一直到最後一批 11 月 3 日都會來。我希望給最有風險的族群，譬如說 65 歲以上的老人或是重大疾病，重大疾病的已經打了將近 80%，還有孩童都優先可以注射，這是我們的策略。

至於王議員關心林園大寮地區的健康風險，我知道現在國建署有一個大型的計畫現在正在進行，今年進行第三梯已經報告過了。這個部分，有針對林園地區做一個了解，因為過去的風險都是陸續了解，但這一次不是，我有看過他整個的研究結構，他是比較完整，所以對過去沒有辦法了解什麼現象的部

分，都有一些了解。[…。]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會後再跟王議員報告。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報告還沒有出來，我初步有一些了解。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消防局長簡單答復。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重點式的答復。有關無人機的部分，現在消防局裡面有現成 20 部的無人機，另外，仁大義消分隊裡面有十幾位義消成員，在無人機方面都非常專業，這兩個部分都是在協助。我們的同仁已經有 13 個人取得證照，也有三十幾個人通過學科測驗，等取得證照之後，我們的人數就會增加。至於費用的部分，消防局會來做協助。

另外有關逾齡車輛的部分，中央在 109 年和 110 年就是明年，兩年總共補助我們 3 億 2,127 萬，市政府自編了 1 億 6,280 萬，這樣子的經費可以汰換 26 部消防車，所以從原來逾齡 68 輛，汰換了 26 輛，汰換率達到 38.2%，跟王議員報告，謝謝。

主席（宋議員立彬）：

謝謝王議員對警消衛環的質詢。下一位質詢的是黃議員文志，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文志：

首先，在我開始之前，我想要順著剛剛王議員耀裕的話，提醒一下環保局局長，中油公司身為國家的龍頭企業，他針對空污的這些議題，他真的要非常用心，我們的龍頭企業如果沒有辦法改善它空污的狀況或是偷排廢氣，我想要如何去要求它的中下游廠商，中油公司真的要負起他的社會責任跟企業責任。

空污在高雄真的是重中之重，現在又開始進入秋冬的季節，針對所有過敏族群也好，空污的議題也是環保局重點業務之一，工廠排放的廢氣也是另外一個重點。在楠梓加工區，它周遭尤其是加昌里，包括楠梓分局也都在附近，每天幾乎到了晚上，在夜間空氣中都會有一些異味的產出。如果楠梓分局分局長在這邊應該可以詢問他，這是長久以來的問題，為什麼環保局都沒有辦法真正的去了解這個問題？從這個圖表看到 106 年投訴的案件有 195 件；107 年 219 件；去年 108 年增加到 222 件。這代表什麼？代表民眾陳情之後，環保局趕到現場在加工區周遭偵測，可能這個味道都已經消散了，當然沒有辦法很明確的去了解，到底是哪一間公司製程所引起的？這是環保局的效率低落嗎？還是廠商真的這麼大膽，請問環保局長，稽查到底有沒有落實？

首先，到底有沒有查出異味具體的來源，確切的公司、確切的氣體，有沒有任何的開罰、勸導？甚至我們是不是可以輔導廠商他設備的哪一個部分需要做改善？廠商到底有沒有做任何的改善措施或更換設備的系統？今年有沒有持續針對加工區周遭不定期作稽查的動作？長久以來，加昌里很多民眾都反映，包括打 1999，這些問題到底能不能改善？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環保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檢舉的案件去年 222 件，今年 1 至 10 月份到今天截止，一共是 90 件，所以已經有降低了。我們針對加工出口區有三個點，第一個是捷運 1 號出口，那裡有一家廠商，我們已經輔導他更換了相關的防制設備，已經有改善了。第二個部分，加昌里有輔導 4 家廠商，這 4 家廠商有更換洗滌塔還有靜電集塵器這一些。還有慶昌里有 1 家公司，他相關的防制設備還有臭氧的改善都有一些改善。所以環保局有積極在處理這一方面，並輔導廠商能夠治本而不是只有治標，以上報告。

黃議員文志：

我想前 3 年的數據都一直增加，到今年局長剛剛有回復說有降低，對於周遭居民生活的品質，楠梓分局的同仁也好，在健康上或晚上，因為氣體好像是化學的味道，我比較不明確那是什麼樣的氣體，如果有改善，本席在這邊也予以肯定。另外要請環保局是不是可以成立特殊工業區陳情稽查計畫，你剛剛有跟王議員耀裕回答說，林園工業區一般民眾檢舉，到現場是 13.8 分鐘，是不是有機會可以在楠梓加工區，甚至周遭仁大工業區的這個部分，可以成立類似林園工業區的這個計畫，保障我們這些市民朋友的健康安全，請局長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特殊工業區的陳情計畫，明年我們會加入楠梓加工區、仁大工業區、大社工業區的部分，人員隨時 24 小時都在周遭環境來做巡查。

黃議員文志：

明年初這個計畫就可以實行了嗎？〔是。〕好，謝謝局長。我想這個計畫更應該提早幾年就要實行了，因為現在包括楠梓地區、仁武地區，人口是不斷的增加，我想未來還是會面臨到這些問題。

接下來，我要請教警察局，有關警用車輛使用量的檢討。警用車輛的淘汰標準，正常的使用年限是 7 年，12 萬 5,000 公里。目前高雄市政府警察局的汽車

數是 913 輛，逾齡數是 552 輛。局長，請問這 552 輛什麼時候可以淘汰？一半以上的警車都已經超過使用年限了。對於我們這些員警的生命財產，是你比較不重視，還是你覺得沒關係，平常的巡邏開著這些老車就可以，對我們員警的生命財產不會造成任何的問題？我們的標準是 7 年、12 萬 5,000 公里，實際報廢的可能都超過 7 年跟 12 萬 5,000 公里，甚至巡邏車比較老舊的可能會達到二十幾萬公里，這個部分，待會一併讓局長做說明。

再來是每年車輛的維護費用，平均 1 年大概 3,459 萬，就是 107 年到 109 年都在這個數據上下，平均 1 台車輛的維護 1 年將近 3 萬 8,000 元。警車的使用率是這麼頻繁，3 萬 8,000 元換 4 個輪子，現在大概是 1 萬 5,000 到 2 萬元，換完 4 顆輪胎就剩不到 2 萬元了。現在大概 5,000 公里要保養 1 次，甚至大保養。這個費用，局長，真的要替基層員警的安全重視一下，這些逾齡的車輛什麼時候可以淘汰？是不是會淘汰？再來，預算維護的費用，有沒有辦法逐年提高？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過去幾年每年都編列 3,200 萬來淘汰我們的舊車，所以造成我們現在老車逾齡這麼嚴重。因為經費不足，市長上任之後，市政府 110 年特別也編了 1 億 500 萬、中央配合款 2 億 4,000 萬，總共就是 3 億 4,000 萬。3 億 4,000 萬的概念，就是我們可以編 11 年過去的預算做 1 年來處理，所以今年 10 月順利的話，這個月月底大概可以有 197 輛的車可以汰換，到 3 億 4,000 萬元統統買完之後，現在的逾齡比，老車是 60% 降到 24%，假如變成 24% 之後，剛剛議員所關心的維護費就可以大幅減少，讓舊車的維護費可以充足的使用，這個是連動的，謝謝議員讓我有機會做說明。

黃議員文志：

這個車輛的使用，其實員警執勤是 24 小時不間斷的，不像一般上班族上下班時間在通勤，它可能 1 年使用的里程數是 1 萬 5,000 甚至 2 萬不等，員警使用時間是 24 小時不間斷，員警都會去巡邏，所以這個部分還是要請局長重視。接下來，還是警察局的業務，楠梓分局各派出所的員警，目前現有的員額是 230 位，局長應該也可以了解到，楠梓地區的人口數近幾年不斷的增加，楠梓派出所目前的員警是 35 人，轄區的範圍是 5.38 平方公里；加昌派出所是 31 人，轄區的範圍是 7.96 平方公里。加昌派出所的員額比較少，可是它的範圍比較廣。這邊我直接帶入，在高雄大學特區就是所謂的援中港地區，中和、中興和藍田這三里的人口數，近幾年不斷的增加。尤其是藍田里，103 年的人口

數是 5,831 人，到今年的 9 月成長到 9,306 人。從圖表也很明顯地看到，在楠梓地區 5 個派出所轄區的範圍，可能要做一個適度的調整，未來不知道是不是有機會在援中港地區新設一個派出所？新設派出所的用意，不單單是為了援中港地區，其實新設派出所，可以連動來調整到每一個派出所服務的範圍轄區，一方面可以減輕基層員警疲勞的狀態。

前幾天有一個新聞案件，就是我們一個派出所所長，在值勤的時候暈倒被緊急送醫。基層員警的辛勞，我們真的要重視，如果未來有機會可以在援中港地區設立一個派出所，包括加昌派出所、右昌派出所、翠屏派出所，去連動的調整它整個轄區服務的範圍，是不是可以請局長答復？未來，我不是講這幾年，當然它的人口數成長到一定的比率，我們要先超前部署，是不是可以先去了解、規劃跟探討？在高雄大學有一個機關用地，針對要設立派出所的部分，請局長簡單答復，未來有沒有機會新設一個派出所？我想這是地方的需求。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這個議題昨天有提到，最後的結論是，我們找時間到現場再做一個討論、現勘，這樣好不好？因為事情滿複雜的。

黃議員文志：

我想我們地方有這個聲音，就是請局長包括可能層級到市長，來針對這個問題做深入的探討。最後時間剩一點點，來談談市警局的監視系統租賃的方法到底行不行？新北市跟桃園市目前都採用租賃的方式，其實租賃最簡單就是月租的付費，再來專人檢查維護，現在每個派出所可能有 1、2 個員警，身兼簡單維修和養護的工作，其實我們如果用租賃，可以讓專門的廠商來做維修、維護，而我們員警可以專心從事警察治安的工作。租賃期間，它的妥善率是高的，影像可以採前後兩端的儲存，雲端也好，包括……

主席（宋議員立彬）：

再 1 分鐘。

黃議員文志：

可以依治安的考量來評估設置的一個重點，而不是說針對廠商的需求，這個租賃的方向，不知道警局這邊有沒有做過評估？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們之前警察局做了一個評估，用 5 年來全租賃要花 34 億，5 年之後，每年

要 7 億的保養費，所以在這個案子，我們是考量市府的財政可行性不大。

黃議員文志：

其他縣市政府有實行，其實我們可以去評估一下他們的費用，跟我們當初預估的費用，如果這個租賃的方向是可行的話，其實我們可以再去審慎的了解，到底…。

主席（宋議員立彬）：

謝謝黃議員。劉局長，剛才黃議員說得很有道理，基層員警的安全設備一定要是穩定的，一定要是安全，讓每個基層員警在執行他的勤務的時候，他的身體、健康、安全是受到保障的。局長，國家培育一個警察不簡單，所以要好好愛護和保護，謝謝。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下一位質詢的是黃議員柏霖，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柏霖：

本席今天來談一個主題，就是「我們與惡的距離」。這是前幾年台灣公視一個非常有名的連續劇，也引起很多的討論，它裡面最重要是說你自以為的正義，不一定是正義，只是把人推向深淵；它在談的是我們常常在報章雜誌、電視上看到，有一個人他殺了親人或者自殘或者殺了別人，這種事情這些年來都有，到底真正犯罪的原因是什麼？我們必須要去面對，面對以後才能解決問題，我想這樣的事情都不是任何人願意去面對跟接受。

這一張劇照是我上個星期五去參加他們劇團的演出，因為裡面有一個角色是演民意代表，我是民意代表，所以我去演這個。對我來講，也是人生一個很特別的經驗，其他都是工作人員，也為了演這一齣戲，我很認真去討論相關的法條，也發現了一些問題。我們知道很多殺人、放火、自殘、傷害別人，第一個就是毒品，有很多都是因為吸食毒品以後，然後造成精神障礙，甚至假藉這個，然後去行兇，所以毒品防制是真的非常重要。昨天警察局長也提到，從藥頭、源頭，這是對的。我們不是從末梢，是從最上游，如果可以都抓起來，一網打盡，就沒有後續這些了。所以這個部分，我想你們都很有經驗，是在於我們政府有沒有更大的魄力，把這一些該抓的統統抓起來，而且要重判。重判！為什麼？一個人一吸毒整個人生就全毀了。

那一天我看到一篇文章，他說他們班上有一個體格壯碩的人吸毒，有一天他把同學全部召集起來，然後全部同學都很擔心，這位老大不曉得要對同學怎樣，他說不是。這個人跟他說，我已經吸毒了，我也戒不掉，我不確定我以後能不能改得過來，但是你們當中若有人沒有吸毒的，如果去吸毒的話，我絕對會打斷你們的腿，因為他知道那是沒有回頭路，所以毒品防制非常重要。我也希望警察局相關包括毒防局，我們怎麼有效的從上游的源頭把它能夠處理好，

然後真正的讓所有百姓是幸福、是安全的，而不是我們旁邊都住一些不定時炸彈，你說怎麼會幸福，對不對？有一個人到處閒晃，還天天喃喃自語，你怎麼會幸福快樂？我想那也很困難。所以我支持警察局長提的，很認真的從上游把藥頭抓起來。我們要怎麼認真做，你們是專業，我們只是給你提醒我們怎麼來做，毒防局的責任更重大，怎麼跨局處把這個事情做好，這是第一個本席要提的，等一下再一併回答。

當時我在研究過程裡面，我們就發現因為毒品吸食的罪犯造成精神障礙，然後去傷害自己、傷害家人、傷害陌生的人，包括很多我們看到的隨機殺人，有很多是因為吸食毒品造成恍惚，然後在那一剎那發生。但問題是我們的法令有一個規定，這個是剛剛提到的毒品，等一下再一併回答。在刑法第 19 條，精神障礙無法辨識違法行為或無辨識行為能力者，是不罰的，這是刑法第 19 條。這個法條事實上從國外百年來的經驗，然後很多學者專家，我們不是說這個不好，我們也是支持它，但是它最大的問題是它的配套，它的配套就是刑法第 87 條強制監禁 5 年。各位想一個問題，5 年以後，假如這個人沒有痊癒，你還要放他出來，對不對？如果時間到了，你有沒有辦法證明他已經沒有再犯之虞了，然後你放出來，是不是變成對旁邊的人就是一個很大很大的壓力？我們當然希望他不會復發，但是萬一如果我們沒有辦法證明，所以醫療機構的證明很重要。

我們就去研究，就是要以第 91 之 1 條性侵犯強制治療的一個規定，經專業評估無再犯之虞者，然後才予以停止治療。這個方面當然包括我們的衛生局、警察局、毒防局，尤其局長是法律的專家，我們怎麼透過一些建議，真正讓法條能夠去做有效的修正？未來法官要量刑，檢察官要偵辦，他們才有個依循，不然他們以後怎麼判決，因為法律也沒有這條規定，對不對？因為你時間到就要放出來，所以法條的修正，刑法第 19 條會讓人家最大的詬病，就是在於它最高是 5 年，如果證明沒有問題就放出來，但是沒有辦法證明，5 年一到也是要放出來，之後呢？之後就變成一個現有的危險。

所以我那一天很認真去研究，真的為了要演這 3 分鐘的戲，我很認真也花很多時間去跟我的律師討論。因為我也坦白講，以前我對這一塊，我沒有那麼認真去研究過，那不是我的專長，但是為了這件事我很認真。第 91 之 1 條要類似這樣子來做建議，能夠把它修正兩個，一個是最高年限把它取消，或者是就第 87 條的部分，或者是經評估無再犯之虞者，也或者到降低風險為止，我認為這樣才是對第 19 條最好的修正，所以是不是請毒防局長先做個說明？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毒防局長說明。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其實黃議員講得非常有道理，就是我們在今年的 5 月份發生台鐵殺警案之後，法務部跟立法院都極為重視這樣的一個有關於精神障礙，或者是有心智上的缺陷，所造成的一個社會犯罪事件。這樣的一個法律上的缺漏，其實目前法務部已經在研擬要修法，那要修法的方向，就如黃議員所講的這個方向，確實保安處分的 5 年時間，確實是等於 5 年之後，他就放出來了，那也沒有人再去銜接後續的處遇或是輔導。所以現在的法務部修法版本，就我們現在所知道的最新資料，他目前會傾向於說 5 年滿了之後，如果他還是有需要繼續監護或是要治療…。

黃議員柏霖：

強制治療，對。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他可以再延長 3 年，而且延長的次數是沒有限制的。

黃議員柏霖：

等於把時間限制拿掉。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是，所以就會變成說每 3 年…。

黃議員柏霖：

評估 1 次。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5 年滿之後，他會再評估是不是要再給 3 年，3 年滿了還會再評估，但是他每一年都會做精神醫療方面的評估。但是目前當然還在修法的過程，並沒有完成立法，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會建請中央能夠儘速趕快通過相關的修法規定。

黃議員柏霖：

好，謝謝。像這種你看只要一發生，整個新聞媒體可能報導半個月、一個月，然後整個台灣社會又人心惶惶。你知道嗎？鄭捷在捷運殺人以後，最大的影響是什麼？以前在捷運上面可以打瞌睡，發生那個事情以後，沒有人敢打瞌睡，因為不知道靠近的那個人會不會是鄭捷，所以每一個變成精神壓力就很大。

所以我說我們這裡面有三個，第一個就是毒品防制，等一下再請警察局長答復。第二個就是現有的風險的部分，就是如同剛才講的，他已經犯罪了，他也強制治療，但是有沒有好，需要專業機構來評估，這是第二個把現況的風險要排除。接著我要談到第三個，就是預防未來的風險，什麼叫預防未來的風險？因為經過這樣的 research 以後發現，除了因為吸食毒品造成精神障礙的兇手以外，大部分都是有精神疾病病史的人。所以有這樣精神疾病病史的人哪邊會知道？

就是我們的相關醫療機構。這個人他來看病以後，經過醫生專業的評估，認為他有強制治療必要的時候，我覺得我們應該授權讓醫生主動移送收容機構來強制治療。不要因為他雖然有病，但是沒有殺人，沒有犯罪，我們又把他放回去原生家庭，然後等到他殺人了，傷害自己了，傷害別人了，這個就要捉起來，因為他已經有行為了。所以這就是要排除未來的風險這個部分，我不知道衛生局這邊，因為局長是醫生，你們比較專業。我們有沒有一套機制能夠保障，當事人的人權也是要保障啊！不是來就銬起來，也不是這樣。我們要經過專業的評估、鑑定、判斷，這個有強制治療的必要的，我們是不是應該移送到相關機構，予以強制治療到他沒有再犯之虞，或者風險降低再放他出來？這樣子也可以保障他本身的人權，因為這個有專業機構鑑定，然後也要維護社會的穩定，讓彼此之間都能得到一個很大的保障。這是我研究這件事情之後，我本身的心得。請局長來做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其實在整個強制治療的過程裡面，除了醫療，還要有兩名精神專科醫師的判斷。但是他面對幾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所有被強制治療的人，對強制治療過程是心懷怨懟的……。

黃議員柏霖：

一定啦！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個東西必須要在治療過程去處理，但是坦白講，這個心懷怨懟跟他的精神疾病就不見得有關係。所以，我們就要非常小心的去處理這件事情。第二件事情是說，我們目前很明確的當然沒有問題，可是中間畢竟在精神醫療裡面，有一些屬於精神流動性的狀態，就是說他屬於邊緣值。但是邊緣值裡面就要考慮到幾個問題，任何一個精神科醫師都面對兩個壓力，我們如果沒有同意強制治療，他出去如果出事的話，當然就另外……。

黃議員柏霖：

就有道德壓力。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但是我如果把他押進去，送去做強制治療的時候，我要面對的是除了他的怨懟之外，過去也有很多精神科醫師因為這樣而被告的問題。所以要達成一個平衡，依專業度來講，中間就有這樣的問題。

另外一個部分是我們的資源，我最近有被要求去參與這些資源建置的部分。

議員剛剛講的沒有錯，5年，這是一個我們應該比較需要考慮、需要修改的。因為對精神科醫師來講，5年是不是足以達到能夠有顯著降低他的再犯風險，這件事情我覺得是不能用5年來寫，因為5年等於是沒有注意到精神疾病治療的困難度。

黃議員柏霖：

對。所以，我們的看法基本上都是一樣，就是說當事人的人權我們是要保護，但是他有沒有再犯的風險，或是他有犯罪的可能，這個部分我們就要醫治。像剛剛局長提到的，要2個精神科醫生專業的判斷，然後我們有需要的時候，我覺得在法律面上，我們應該給醫生一個支持。否則說實話，他寫一寫，以後萬一那個人關出來的時候去找他算帳，那誰敢當精神科醫師，他說當初就是因為醫生簽名害他被關的，這個問題又產生了。但是我們又不能不去做，我們這個社會，尤其我們的政府，我們不能一直等到這個人已經殺人了，已經自殘了，已經造成別人的風險了，然後我們才來說這個人要去強制治療。我覺得這個互為因果的關係，這個拿捏上，我們毒防局長是法律專家，還有衛生局長，我們一起去討論，然後給中央，包括立法院、包括行政院，做一個更有效的建議。因為我也問過其他縣市的，只要一發生事情，有問題的人要開瓦斯的時候就找消防局、警察局同仁去，警察局去只能強力的排除，不然我們還能做什麼，你們有辦法好好的輔導他們嗎？在那個當下也沒辦法。

所以我覺得就目前的狀況分三個，一個就是在毒品上，我們更應該要強力的來把它肅清。再來，現有的風險，我覺得法律修正要趕快再跟中央建議把年限拿掉，經評估判斷沒有再犯之虞，就要把他處理。如果有，當然我們要繼續監禁。最後是未來的風險，我覺得要授權相關的醫療安置機構，然後協調來做有效的處理，我覺得也保障人家的人權，也對社會有一個平衡，這是本席的建議。針對如何肅清的部分，請警察局長，有關毒品如何強制肅清的部分？請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這個毒品案件牽涉範圍很廣，在中央行政院下有一個緝毒會報，相關部會都有參與，我們市政府也是一樣相同的規格。就是在發生前我們要如何做宣導，讓民眾不要去碰，知道它的危害，不要去碰。如何建立一個防範的機制，讓毒品不要進入校園，這是事先。事中，我們如何來加強查緝，查緝當中向上溯源，尤其對少年跟校園的毒品部分，我們是秉持著「霹靂手段查藥頭，菩薩心腸護少年」，我們主要是站在保護少年的這個角度來執行。當然查出來之後被捉進去關了，然後出來戒治，這個是後端的問題。我們可以分前、中、後三個方向。

黃議員柏霖：

好，謝謝。我希望這個問題，我們一起來努力，讓這個社會能夠更和諧。該權利得到保障的要保障，但是該去強制監禁的，我想相關機關應該要一起來…。
主席（宋議員立彬）：

謝謝黃議員對於警消衛環的質詢。下一位是黃議員捷，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捷：

首先想要請教衛生局，因為這個美豬要進來的問題，全國都非常的關心，所以現在衛生局應該是要嚴陣以待，如果真的明年初就開始開放了，你們到底做好準備了嗎？我去盤點了一下目前的問題，因為這個會期也是預算會期，也發現說你們編的預算，跟市長承諾的其實落差非常大。為什麼這樣說？因為我翻了一下目前的預算書，明年準備要撥的預算是 1,200 萬，今年是 800 萬，也就是雖然增加了 400 萬，但這 400 萬真的可以達到我們市長說的查驗力道要增加 10 倍嗎？不知道衛生局有沒有想過這個問題，你們查驗的力量到底夠不夠？再來是這個查驗的能量，你們非常仰賴中央的補助，但不知道你們現在到底跟中央爭取預算了沒，中央什麼時候可以撥下來？如果明年初就要開始開放進口了，你們的預算來得及支應嗎？就目前查驗的力道，我們的查驗人力只有 74 個人，可是以高雄市的總人口來說，每個稽查員要照顧的是 4 萬個高雄人，你真的有辦法照顧到這麼多人嗎？我們的人力其實遠遠的不足。

我也盤點了一下，目前如果真的要開放了，在市面上會有什麼樣的問題？第一個，其實還是有很多散裝食品，是沒有相關的單據可以保留的，可能是零頭的交易，交易完了可能也沒有發票，或者是沒有任何的證明，這樣到底要怎麼溯源呢？再來，有一些小額的交易，他可能這種購買的證明是沒有辦法追到他的源頭的，就是一樣不知道中間經過的中盤、大盤，經過這麼多層，到了消費者面前的時候，其實中間到底經過幾層我們也不知道，這些肉品到底有沒有可能混雜到。我們想要吃國產豬，但是不一定吃得到國產豬，會不會有這樣的問題呢？

目前食藥署、教育部和農委會都有產銷履歷的平台，但是這個產銷履歷的平台，我們還是不知道中間的盤商到底經過幾層？或許它會標的是一個最源頭的，但是中間經過好幾手的轉賣。這個我也請教過農會目前肉品運輸的過程，其實中間還是會轉好幾層，所以中間到底哪一層，是不是都可以追溯到最源頭，然後都是完全沒有任何問題的，沒有人能保證。所以我的訴求是，希望衛生局一定要努力的爭取這個稽查的人力和預算，等一下請局長回復，什麼時候可以拿到這些經費？當然很希望中央可以儘速的撥下來，來補足我們檢驗的能量。

再來就是中間可能漏掉的部分，希望可以強化產品的成分標示，然後看怎麼樣的方式可以讓過程都是非常透明的。我給一個建議，目前我們食品的成分，很多查不到到底是不是有用豬的。以這個例子來說，因為有人是吃素的，但其實軟糖裡面的明膠很多是葷的，它甚至是用豬油、是用豬皮下去做的，很多人不知道，像這樣的事情，如果開放了，會不會有所謂的不是國產豬的風險呢？像這樣子的食品成分，可能大家不知道的這些問題，你們有沒有盤點出來？可能隱匿的手段你們盤點了嗎？請局長回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第一點，對於衛生局的檢驗和食品的稽查，的確這些預算過去如果有類似這樣子，大部分都是中央提供一些補助直接處理。針對這個部分，在今年編列預算的時候我們不了解，因為中央的辦法還沒有出來，目前了解的是，中央的確有急迫性，而且在簽辦當中，這個部分按照市長的指示 10 倍量美豬檢出，這是我們一定要去落實的部分。所以現在先做一個準備，我們和 5 家有驗證過的實驗室簽了 MOU，就是我們的量除了我們本身的實驗室也可以做之外，另外 5 家實驗室也可以協同來做，這個部分已經做好，所以在整個實驗的量裡面是夠的，接下來是後面的稽查和一些經費的部分。

對於整個流程管制的過程裡面，我所了解這是農委會那邊在做處理，從海關進口的把關，整個程序的處理，資訊的公開透明化。前幾天在府內的食安小組裡面，我們也做了確定，基本上，海關進口之後哪些人進口了美豬，這些美豬又賣到哪裡去，基本上這個都要透明，不只是讓公務單位、讓關心的人知道，一般民間也可以知道，到底哪些廠商買了和美豬有關的東西，我想這是最清楚的部分。當然反向溯源是另外一個要建置的部分，雖然小商店很難稽查，可是要養成習慣，它從哪邊進口、哪邊進貨，這個部分我們反向推向到前面，因為前面都已經透明的時候，整個量和質的部分，這個地方我們都可以做。有一般性的處理，而高風險的部分我們另外處理，這要 think smart，work smarter。就是說雖然這是大家使用，美豬目前的進口量是 1% 左右，它在台灣的市場真的不好，加上又有萊克多巴胺的問題時，我們不預期它會是一個受歡迎的東西。我們可以集中管理這些部分，對民眾來講，包括學校等等要處理的時候，可以做到對國人最大的保障。至於剛才議員談到的食品類型，如果整個美豬進口的量是賣到哪裡去，都很清楚的時候，這個部分我們再把它加上去，這是一個更好可以保障我們安全的部分。

黃議員捷：

謝謝局長，因為這個是中央的政策，但是不希望責任都是地方在擔，所以也希望可以協助你們，請市長可以趕快向中央爭取經費就儘量爭取，而不是他口頭喊說查驗的能力要 10 倍，結果其實我們根本沒有預算可以支應。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個我們會努力。

黃議員捷：

謝謝。希望這些可能隱匿的型態，也希望你們可以做一個超前部署的準備。我剛才其實不太認同局長說的就是，最後還是回歸到消費者的選擇，我們不應該把責任丟給消費者，讓大家自己去品嚐這個肉品到底是不是國產豬？這是一個非常不負責任的做法，希望在消費者面前，之前你們就要做好準備了，包括資訊的透明，包括這些過程都要確保沒有問題的，才讓消費者選擇，而不是說，這個肉品到底是不是國產的你自己吃，這句話我真的很不能接受。

下一個問題要請教環保局這個事業廢棄物的問題，最近全台灣都在蔓延，因為台灣的事業廢棄物囤積量一直在增加。相信局長也知道，前陣子才處理了旗山的爐渣案，包括台南學甲也有類似的問題，非法的棄置會越來越多，為什麼這些業者要一直違法的棄置呢？因為目前合法的掩埋場是不夠的，目前公有和私有的大概只有這 4 家而已，可是這個飽和的速度實在太快了，以目前合法的掩埋場來說，台灣接下來事業廢棄物增加的量實在不敷支應，到底要怎麼辦？不知道環保局有沒有想過這個問題？

接下來高雄還會有幾個大的產業園區，市長也不斷的說要吸引台商回流，但是回流的時候，這些連帶產生的事業廢棄物，我們到底要怎樣來儲備這個能量呢？就我所知，目前的產業園區其實都沒有自己的廢棄物處理廠，不管是想要把它掩埋或者是你要再利用，都沒有自己的空間，等於大家都一直丟出去，你們一直在享受經濟發展的時候，有沒有想過這些廢棄物到底要怎麼處理嗎？還是再繼續拿去旗山非法棄置呢？目前得知有意要進駐的廠商包括日月光、國巨、華宏新技，這些過去都有不良的裁罰紀錄，包括廢水、廢棄物，都有裁罰紀錄，針對這些廠商你們有做好準備了嗎？還是繼續讓這些廠商不斷的進行違反你們的規定呢？

目前我看了一下回流的台商，這些企業可能都是會製造事業廢棄物的企業，也就是說他們回來，相對會帶來很多的事業廢棄物，雖然我們很歡迎台商回流，很希望高雄的經濟可以發展，但是同步這些問題是你們要去想的。目前他們會把這些廢棄物囤積在自己的廠內嘛！可是還是有很多沒有處理到的部分，因為清運的結果不是再利用就是處理之後掩埋，雖然發現大概有 6 成以上的廢棄物都是把它拿去再利用，但是其實根本沒有再利用，他們會不再利用就

把它拿去丟掉，造成目前看到的這些非法棄置的結果。

這個是中央洪申翰立委有針對目前非法棄置的問題進行法規的盤點，才發現原來非法棄置不用罰，它要有污染才罰。等於是說環保局第一時間能做的是到現場先等檢測，有結果說有污染了，然後可能甚至要到一定的濃度是嗎？有污染了你們才罰，而不是說它只要非法棄置，如果沒有污染就不用罰，是這樣子嗎？如果照目前中央的法規就是這樣子，這個問題就是廠商可以一再非法的丟，因為根本就沒關係，只要檢測出來沒有污染就好了。希望針對這些再利用的產品非法棄置，環保局一定要有作為，希望目前的清運業者可不可以加裝 GPS？至少你們可以追蹤這些廢棄物的流向，至少你們那邊是有把關的。

接下來就是針對要進行幾個大的工業區，包括我也看過橋科的環評書、仁武產業園區的環評書，裡面都沒有這些廢棄物處理廠的資訊。也就是說，接下來正要發展的這些大的工業園區，都沒有自己處理廢棄物的能力。希望環保局可以把這些事放在心上，並要求他們一定要自己做，可不可以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科學園區或工業園區，未來就是在廢清法第 28 條，一定要設相關處理設施的，這個科學園區才可以成立。另外一個部分，非法棄置有廢清法第 46 條可以移送，所以不是污染以後，才可以去完成的部分。加裝 GPS 的部分，在每個月清運量 5,000 噸以上，清除業者的車輛就一定要加裝 GPS。

黃議員捷：

好，謝謝局長。這個目前立法院還在修法當中，希望除了中央修法之外，我們地方也要有相對應的作為。最後只剩下 1 分半，針對剛剛王耀裕議員也提過了，我就不再贅述了，就是中油又發生問題，這個我上次也問過了，空污法裡面情節重大的停工標準，你們到底訂了沒？為什麼遲遲不敢去做呢？上一次你們回復我說，在空污法第 96 條裡面就已經有訂了停工的標準，只是你們沒有罰而已，是這樣子嗎？另外，你們說目前 AQI 檢測不到，不會因為中油發生問題，發生工安的事件，然後空氣濃度就變差、空氣品質就變差。但問題是，因為你們在工業區根本就沒有相對應的偵測儀器，你們沒有先偵測到，然後就說空氣品質沒有變差，這等於是在糊弄嘛！目前針對林園工業區其實一台 FTIR 都沒有，也就是你們的 VOCs 完全檢測不到，甚至你們拿空氣品質標準來說，是沒有辦法回應到這個問題的。今年目前中油裁罰的紀錄，已經發生了 4 次，而且你們這次雖然用最高的罰則 500 萬，但是他們每一次犯的都是一樣的法條不是嗎？針對這樣的連續犯，今年已經 4 次了，這樣都還不算是情節重大

嗎？到底什麼時候才可以符合你們的停工標準？

主席（宋議員立彬）：

再多給 1 分鐘。

黃議員捷：

謝謝主席。因為我們看了一下市長對空污的宣示，其實裡面都還是只有提到移動污染源，也就是說他想要劃設空品區，空品區裡面只是說柴油車要有限制而已，針對這些固定污染源，這些 1 年可以犯 4 次的大廠，到底作為是什麼？市長都沒有提，所以固定污染源就是要輕輕放下，是這樣子嗎？希望局長可不可以給一個回復，針對目前的開罰到底什麼時候才可以停工？什麼樣算情節重大，給一個說明。再來，針對工業區本來就應該檢測 VOCs，做為臭氧的前驅物，不是早就應該進行檢測嗎？為什麼會拿空品數字出來糊弄市民，請局長答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空污法針對情節重大有相關的規定。

黃議員捷：

那你們什麼時候會用？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因為它這個是跳車以後，把相關的原料送到燃燒塔去燃燒，這個是它的一個應變措施，也必須要這樣子做處理。FTIR 的部分，在大社有一個固定式的、潮寮也有一個固定式的，我們空噪科和稽查科都各有一台 FTIR。稽查科的 FTIR 實際隨時都在林園地區和臨海工業區現場巡查，所以 FTIR 隨時都可以用得上，包括衛星感測器和我們的監測站，這些都可以評估出來當地的空氣品質有沒有受到影響。〔…。〕對。〔…。〕林園有 1 台，我們的空污小組隨時都在林園工業區巡查，所以那一台 FTIR 隨時都可以去偵測。〔…。〕對，因為人員都隨時在現場，那是屬於移動式的。〔…。〕是。〔…。〕好。〔…。〕我們再來做進一步的討論，因為空污法有一定的規定。〔…。〕會，我們還是會用。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們會後去黃議員服務處跟黃議員說明清楚。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好，我們再跟黃議員討論。

主席（宋議員立彬）：

針對黃議員所懷疑的去溝通清楚，他要你們做的事情，你們專程再到他的服

務處跟他報告，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好。

主席（宋議員立彬）：

黃議員講的也很重要，環保、空污的問題也是高雄市最嚴重的事情。黃局長，剛剛黃議員講的很有道理，不能把你們的風險讓消費者去承擔，你不能用一個標誌說是台豬之後，剩下的就不管了，你們要有足夠人力去稽查萊克多巴胺，不要光用嘴說，用實際的行動讓市民感受到衛生局是在保護市民的健康。不要常常常用口頭答應，你們實際的行動都沒有，你們也沒有編半毛預算，常常要靠中央。就像黃議員問你的，現在預算要到了沒有，你也不敢答復，現在預算已經要到多少，你知道嗎？你也不知道，你知道向中央要到多少錢嗎？還不知道對不對？你只是把計畫送到中央而已，所以等於到明年1月1日，你有把握向中央要的錢會到你手上嗎？如果經費沒到你手上，你要拿什麼錢來花呢？你要請幾個人，你要如何去稽查？我說給你聽，傳統市場和零售的你都查不完了，你要怎麼查啊！局長，這是大事情，明年1月1日之後就是大事情，高雄市民的健康在局長手上，你們市長已經答應了，10倍…，人在哪裡、錢在哪裡？本席昨天也問過你。所以請局長多費心一點，做一個書面報告給黃議員，你們的經費要怎麼來，向中央要多少經費，預計有多少人要來稽查美豬零售或市面上通路，好不好？謝謝。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下一位請陳致中議員質詢，時間15分鐘。

陳議員致中：

警消衛環的工作是非常吃重，大家也非常辛苦。接下來的業務質詢，我想要先關心一下衛生局施打疫苗的業務。這是我所取得最近的資料，2018年高雄市的肺炎死亡率，局長你看一下，這個是在六都最高，在六都裡面高雄的肺炎死亡率最高。在2018年10月的時候，市府已經有研議，我們要對65歲以上的市民免費施打肺炎鏈球菌的疫苗，這個就是針對65到74歲，中央是75歲以上，但是高雄市針對65到74歲，符合一定資格條件來打肺炎鏈球菌，但是在2019年的時候，照道理2018年我們已經決定要做，但是2019年這個政策沒有去實行，我想可能是預算的問題，為何沒有施打，等一下局長可以說明。

肺炎同時也是高雄市十大死因的第3名，去年一共造成1,874人死亡，這是滿嚴重的一個數字。這一次有編預算，局長，我們要給予肯定，這次有編大概1,000萬元左右的預算，免費施打肺炎鏈球菌，但是我的問題就是在於說，符合一定資格有幾個標準～重大傷病、免疫功能不全、還有慢性疾病，這個我想請局長說明一下，我們有沒有去預估在這種狀況下，因為全部的疫苗只有1萬

5,000 多劑，因為這次疫情期間，所以像流感疫苗已經造成大家搶打的狀況，一種亂象，這個現在還不知道怎麼收拾，所以針對肺炎鏈球菌施打疫苗的事情，衛生局是不是有及早掌握規劃，大概預估有多少人符合這個資格需要施打？這個疫苗是否足夠？請局長做回復。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黃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主席、謝謝陳議員的關心。施打這個疫苗就有 10 年的保護期，所以他不需要每年打。我們目前規劃的這個部分，所提供的劑數是涵蓋所施打標準的 27.6%。

陳議員致中：

局長，我們 1 萬 5,000 多劑，這樣夠嗎？在這一次的施打裡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涵蓋 65 歲到 74 歲之間是 27.6%。

陳議員致中：

我是說預估有多少人來打？你有數字嗎？65 歲到 74 歲應該是有 30 幾萬人，對不對？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30 幾萬人是我們的人口數，那是裡面高風險的…。

陳議員致中：

高風險的有多少？你有沒有數字？符合這個資格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約 4 萬 8,000 人。

陳議員致中：

4 萬 8,000 人？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

陳議員致中：

符合重大傷病、免疫功能不全、慢性疾病這幾個標準。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約 4 萬 8,000 人。

陳議員致中：

4 萬 8,000 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

陳議員致中：

但是我們的疫苗只有 1 萬 5,000 劑，這個怎麼處理？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是用 27.6%，連續 3 到 4 年就可以全部打完。

陳議員致中：

我的意思是說因為在這個疫情的狀況下，如果這個市民認為他也有這幾個標準，他想要施打，但是我們的疫苗數量是不夠的，我們有沒有想過要怎麼處理？會不會又造成搶打的這種狀況？你說 4 萬多人符合這個資格，但是我們只有 1 萬 5,000 劑而已，你要怎麼處理？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其實這跟我們的老人假牙一樣，我們都是用前面排序的部分來處理。

陳議員致中：

局長，你如何跟我們的高雄市民說你可能排在明年，你排在後年？你要這樣跟他說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整個…。

陳議員致中：

針對這種狀況，我們有沒有一個應變的做法？因為你現在已經知道不夠了，是不是不夠？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就只安排 27.6%。

陳議員致中：

這是你的做法，如果他說他應該要施打，醫生也說他需要施打，還是你們的做法是施打完就算了，打完就沒有了。抱歉，明年再來、後年再來，你要這樣告訴我們的市民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我們評估我們…。

陳議員致中：

市民是平等的，你要怎麼判斷為什麼這個人可以施打，這個人不能施打？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75 歲以上，我們的經驗是過去施打的意願都不高…。

陳議員致中：

現在不是在討論 75 歲，現在是在講 65 歲到 74 歲。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他們施打的不多，所以我們不能買太多，到時候沒人來施打造成浪費，所以 75 歲以上我們的經驗…。

陳議員致中：

現在明顯是不足的，怎麼會是浪費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不是，是 75 歲以上的經驗讓我們看到，因為我們總是先要了解到他們的…。

陳議員致中：

局長，為什麼現在打流感疫苗的數量不足？那是因為現在是疫情期間，這個已經是眾所周知的事情，所以我是說在處理這一次肺炎鏈球菌疫苗的時候，我們有沒有即早掌握？因為有可能會提高大家想要來打的動機跟意願，到時候疫苗不夠，你要怎樣跟市民解釋？所以我是要告訴衛生局說，我們面對這個狀況要有一套應變的基準。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個我們會來安排。

陳議員致中：

再拜託一下，這個必須要面對，因為你說有 4 萬多人，如果你說符合標準的算起來差不多也是 1 萬 5,000 人左右，這顯然是不足的，我們不希望這種搶打疫苗的狀況再次出現，尤其高雄市得肺炎的死亡率是全國最高，我想這個我們必須要面對。

接下來我要關心環保局。張局長，我們在去年的質詢就有談到裁罰金額比較低的問題。長期以來大家的詬病，只打蒼蠅不敢打大老虎的這個問題，像以前罰這種 20 萬元、60 萬元，老實講真的是無關痛癢，有時候一個大型企業 1 年賺幾十億元到幾百億元，他的營收規模是很大，所以在環保局有向中央反映之後，6 月有修訂裁罰的基準，這個的確要肯定，有提高我們的金額上限，現在如果依照它的加重，最重可以達到 20 倍。譬如說像竄改監測資料，最重可以罰到 2,000 萬元。但是我要請教張局長，在這樣一個新的裁罰基準裡面，有沒有去考量違規業者的資力？就是我在講的，依公司的營收規模，他 1 年賺多少錢，這個資力的部分，依照我們現行的法規有沒有去做考量？有沒有根據這樣去做開罰？請局長回答。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輝：

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會考量所謂規模跟資力的部分，加重 2 到 5 倍來開罰。

陳議員致中：

目前我們有這樣去做嗎？〔有。〕針對大廠商跟小廠商的資力，老實講，如果是小廠，你也是可以從輕，有的人是初犯或是說…。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累計。

陳議員致中：

有時候是一種情有可原的狀況，小廠可能你罰 1 次，他承受不住就倒了；如果是大廠，你罰那種很輕的金額，他也不痛不癢。〔是。〕目前我們環保局在開罰有沒有去考量他資力的部分？〔有。〕譬如說以今年為例，有幾件開罰的是有去考量資力的？局長，你有沒有資料？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中油有 3 件，亞聚有 2 件…。

陳議員致中：

中油有 3 件，是剛剛提到像林園廠這個嗎？〔對。〕你覺得罰幾百萬元是有考量到資力？中油 1 年的營收是多少，你知道嗎？幾百萬元有考量到資力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因為空污法行為罰的部分，裁罰金額最高只有 500 萬元。

陳議員致中：

我剛有問你現行法，在我們的現行法裡面，我們是有這個裁量權限。我讓你看，環保局依法是有裁量空間，在這個…，這個法規名稱很長，這個裁罰準則裡面就有提到“並應”，我特別用紅筆框起來，依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來審酌應受責難程度及所生影響，並得考量受處分者之資力。局長，我們依法是有權限的。〔是。〕但是我們有沒有去使用？〔有。〕有，所以罰出來是幾百萬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就是 500 萬元。最高額是 500 萬元，因為開罰…。

陳議員致中：

你可以告訴我你怎麼算的嗎？你考量他的資力，然後你罰出來是幾百萬元，這個並沒有規定你上限，行政罰法第 18 條是有授予我們行政機關這個權限，不是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這個是授權辦法，空污法是在上位，空污法有一個天花板在那邊，就是以 500 萬元為上限，行為罰的部分。

陳議員致中：

不是，我再讓你看，這個是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判決，裡面也有講到併斟酌行政罰法第 18 條來計算得出罰鍰的額度，這個有衝突嗎？我們目前為止有沒有用行政罰法去處理？〔是。〕有或沒有？或者還是一樣局限在裁罰基準裡面，這樣當然這個問題就無解。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有，我們是…。

陳議員致中：

有沒有去考量？〔有。〕我這個問題的意思是說，我們要去考量這間公司的營收規模，這樣才符合公平正義原則。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是，我們會考量。

陳議員致中：

也可以往上，也可以往下。說真的，他的公司如果是比較小的，也要考量這些情狀，個案的衡平性要注意；如果是大公司、累犯的、一再發生的，我們要加重，〔是。〕這樣才有受到嚇阻的效果，好不好？〔好。〕我要強調的是我們是有這個權限的，當然過去我們不一定這樣去做，我覺得這個長期以來對我們打擊空污也好，對我們要捍衛環境正義是不利的。這一點要提醒張局長，所以市府可以來定一個有關於資力的裁罰基準，希望環保局去定，然後再告訴議會，好不好？再提供我們書面的資料，請局長來處理。

接下來我關心一下警察局。劉局長，這個問題講很久了，漢民派出所不在小港漢民路，大家都知道已經租 23 年，光租金就付快 2,000 萬元。當然這個我們警察局有在處理，局長，但是現在卡在哪裡？卡在工務局不同意，本局歉難同意，當然他的理由是說這個土地是地政局的，現在如果警察局要用，工務局還要付購地費用，我知道這個公文當然也有明示，所以是不是可以請劉局長表達一下你的立場？對於漢民所興建廳舍的問題應該沒有那麼困難吧！全高雄市這麼多派出所，可能也剩下 1 間、2 間是用租的，而且人家房東還要調高租金，我們會被刁難，這個是不是可以在我們自己的漢民公園用地上面趕快來解決？如果是牽涉到跨局處，可以跨局處來協調，如果搞不定，可以報告副市長、報告市長，可以解決的不是嗎？請劉局長回答。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對於派出所的關心，就如同議員…。

陳議員致中：

局長，刻不容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馬上辦、積極辦理，市長有交代。

陳議員致中：

我知道警察局很積極，但是現在公文看起來是，工務局、地政局…。工務局質詢的時候我還會拿出來問。這個是不是可以再拜託局長，我們積極做跨局處的協調，趕快把漢民派出所廳舍的問題解決好不好？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市長有交代，跨局處的部分我們自己先協調。

陳議員致中：

拜託，謝謝，這是老問題了，希望以後就不用再質詢這個議題。

接下來，一樣是警局的部分，我調了幾份資料包括從內政部警政署，還有其他的數據，高雄市在去年 A1 類酒駕事故，就是 24 小時內死亡，六都第二高，劉局長你看一下，這個是 A1 類。A2 類六都最高，酒駕事故 A2 類六都最高，我看到這個數字我也嚇一跳。去年高雄酒駕事故件數，在內政部的資料全國最高。

酒駕傷亡數，事故件數最高，傷亡數也是最高，從這幾個數據顯示，我們對於遏止酒駕的部分，可能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請教局長，有什麼好的對策嗎？在 A1 類、A2 類，包括事故件數、包括傷亡數，我們都是最高的，局長，你有沒有什麼做法？你剛上任雷厲風行，有什麼做法可以把這個問題澈底的解決？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陳議員致中：

不然我們市長就任，結果數據全國最高、第二高，我們實在是沒辦法交代。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的指教。第一、市政府已經由林副市長領軍，把相關局處做一個平台，正在針對改善車禍案件做一個專案，專案監督跟指導。

陳議員致中：

局長，我們有沒有到基層去宣導？〔有。〕要加強這些防制的宣導。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宣導的部分都有，第一、從傳統的走入社區宣導。第二、傳統的媒體宣導。

第三、廣播電台，因為用路人都用廣播電台。第四、我們用網路。第五、我們用執法，我們每天的執法讓民眾再教育，在宣導部分我們做了這五項。〔…。〕

主席（宋議員立彬）：

再 1 分鐘。

陳議員致中：

謝謝主席。除了執法以外，從教育宣導著手，校園也好、鄰里也好、公司、工廠一些熱點，多去辦這些活動，多去宣導，這個問題應該是可以改善跟解決。局長，你上任風評很好，是不是在這個問題上面再加把勁，這樣好不好？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剛剛有報告，在林副市長領軍之下，我們有 3E 政策，在教育宣導這一塊，不只警察局，教育局、交通局都納入，跟市府有關的局處都納入，我們執法一定是強力執法。交通改善、工程改善的部分由工務局專責，所以我們 3E 政策全力推動。

陳議員致中：

希望局長全力推動，希望下一次看這個數據的時候，高雄市可以有一個比較漂亮的數字，謝謝，謝謝主席。

主席（宋議員立彬）：

黃局長，剛剛陳議員所講的，譬如 1 萬 5,000 劑已經注射完了，如果還有人要施打疫苗該怎麼辦？要怎麼處理？你剛剛沒有回應陳議員的問題。局長，請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估算出來的數目是…。

主席（宋議員立彬）：

我現在問你的是如果 1.5 萬劑打完了，還搶著要施打的，你們要怎麼樣處理？可以再買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那個要追加預算。

主席（宋議員立彬）：

所以陳議員剛剛講的，1 萬 5,000 劑打完了就沒有了嘛！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個數目是依過去施打的情況，我們有一個模式去估算，我們不能買太多，但是如果真的不夠，我們來想辦法處理。

主席（宋議員立彬）：

我知道，局長，我們現在是假設性，如果 1.5 萬支疫苗打完了，後面還有人搶著要打，衛生局怎麼讓市民安心？能讓每一位市民都能打到這個疫苗，你聽懂了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個在擴充標案裡面…。

主席(宋議員立彬):

這樣代表你現在沒有對策？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在擴充標案就可以做到，要按當時的狀況去處裡，因為買太多到時候也是有問題。對，沒錯。[…。]

主席(宋議員立彬):

所以你就說我們會追加預算去採購就好，你也不回答你後面的政策是什麼，議員都聽得一頭霧水，而市民是覺得 1.5 萬劑打完就沒有了，你覺得聽到的人不會緊張嗎？局長，你要說請市民放心，我們會追加預算，讓每一位市民都可以有疫苗施打，是不是應該這樣？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謝謝主席。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坐。

陳議員致中：

…。

主席(宋議員立彬):

你剛剛都沒有說出答案，如果大家在看議會直播，看到衛生局局長說 1.5 萬劑疫苗施打完就沒有了，你覺得大家不會趕快跑去施打嗎？是不是這樣？你若是說請大家放心、市民放心，如果 1.5 萬劑不夠，我們會增加預算去買充足的疫苗，讓各位市民施打，是不是應該是這樣？局長，請坐。

謝謝陳議員。下一位請陳議員麗娜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娜：

剛好這幾天有一些老人家打電話來我服務處，也是在講肺炎鏈球菌自費的問題，我就看一下新聞，其實 2019 年的時候，中央已經說隔年要增加 3.7 億，讓台灣 65 歲以上的老人都可以施打，但我們看到這個計畫並沒有實施，表示錢沒有編出來。明年看起來你們有編錢，表示中央其實也沒有撥經費，明年中央一樣沒有打算全國 65 歲以上都可以打肺炎鏈球桿菌的意思，對不對？

但是中央看起來似乎有可能會編，我不知道會不會編，但是高雄市實在不應該淪為六都裡面唯一一都，75 歲以上才施打，而且你現在明年度編的錢還是有條件的，有條件的 65 歲以上施打，並非是全面性的。局長，這真的是丟高雄市的臉！高雄市市民 65 歲上面的照顧，真的比其他六都還要差嗎？應該不會吧！再怎麼樣念過醫學、念過公共衛生的市長，都應該要對高雄市的健康特

別的注重。尤其這個時候是因為 COVID-19 的關係，所以造成很多人對於這一次流感的疫苗，事實上是大量的去注射。這個預期心理本來就可以想得到。對於肺炎鏈球桿菌，同步的我相信一定也有很多 65 歲以上的長者，希望能夠同時來施打。

照道理來講今年就要做了，不論你是追加預算還是用市長的第二預備金，就是要趕快拿出來做，但是今年度被抱怨的聲音竟是這麼大，我覺得你明年度編都來不及。你有沒有想辦法讓今年度能夠擠出一些經費向市長做報告，怎麼樣找出經費？說實在的因為今年的需要性更強，所以有辦法嗎？我覺得每一次跟你討論疫苗的事，你總是有很多觀點，但是我希望在這個部分大家可以積極的來做，不要讓人家認為六都裡面就只剩高雄是 75 歲以上才可以施打，這個真的讓市民感受很差，是不是請局長簡單回應一下？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主席、謝謝陳議員，65 歲以上施打肺炎鏈球桿菌疫苗，其實我從以前就積極主張、贊成，我以前也有做一些努力。

陳議員麗娜：

我想你的態度是很正確的，但是經費在哪裡？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的態度是這樣，今年這部分能不能做處理，包括市府的預算到底還有沒有，如果有的話…。

陳議員麗娜：

你還沒跟市長講，對不對？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已經編列了，市長有指示說明年要編列。

陳議員麗娜：

我是說今年，明年有編列也不是編足額，明年是有條件的注射，所以我覺得你還是比其他的五都還要差啊！這個必須要讓市民朋友知道，你要編就要編夠嘛！結果你編一個有條件注射，這個實在是不應該。所以市長在這個部分的半套照顧，實在是讓市民很失望，但是我覺得明年度你們再去思考看看要不要全面注射，這都還有時間。

今年度的部分有沒有辦法請市長拿出第二預備金，我是不是請黃局長回去跟市長討論一下，好不好？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議員。

陳議員麗娜：

我希望有好的結論給市民朋友。接下來我要討論有關前一陣子 911 的時候，在前鎮發生氣體外洩的部分。對於這個案子，我一步一步的觀察下來，說真的我很害怕。這是 731 民眾報案到最後氣爆 3 個小時內大概的狀況。大家可以看一下，其實那個時候每一個時間點都非常的緊張，毒災隊也到了現場做檢驗。但是說真的，時間上面，等到猜出來是丙烯之後已經來不及，沒過多久就爆炸了。所以那個階段點，我相信很多朋友都知道，整個案件發生完之後的檢討，最重要的重點就是怎麼樣在第一時間點，在還有發生災難之前，就能夠快速的驗出是什麼氣體，然後做什麼樣的防制工作，這個不就是市府當時承諾給市民，希望能夠做到保護市民最大的一個承諾嗎？

但是我們看 911 發生的狀況是什麼？這個中間已經時隔 6 年了，我們可以看到 9 月 9 日的時候市民通報，剛剛說 3 個小時驗出氣體，911 是花 3 天正式確認是乙烯。所以從這個過程裡頭，說真的實在令人非常害怕，也許這整個狀況不一樣，到最後 13 天的時候，才搞懂這些東西是從哪裡來的。這個時間之長，幸好沒有釀成災害，我們在這邊一切都要感謝這個狀態還沒有釀成災害，但是乙烯如果遇到火花，它還是會有爆炸的可能性，所以乙烯濃度到達一個程度的時候，附近那麼多的居民，那是比凱旋路還要有更多居民的地方，到底該怎麼辦？釀成的災害也許都不是我們可以想像的。

然而今天我們花了這麼多的時間，才測到是什麼氣體，事實上這件事也讓我非常的擔心，我們一路上對於氣爆在高雄市發生的狀況，一路觀察到現在，我們也希望高雄市能夠無災無難，不要發生事情，但問題是當有事情發生的時候，我們可不可以把災難降到最小的可能性，這是我們期待的。但是 3 個小時跟 3 天的落差，說真的太大了，花了 13 天才搞懂是什麼東西，也許每一個狀況不一樣，我們不能夠說到最後請你們研究出最後結果的時候，13 天去苛求你們，但是當你們搞懂氣體是什麼東西的時候，那個時間點的落差，才是民眾真正的擔心點。

其實這關係到的有消防局、環保局，還有今天不在的經發局，這些局處對於整體的氣爆有很重要的責任，消防局一定是第一時間到現場的，而且說真的，在 731 氣爆的時候，消防局是外面捐款最多的一個單位。所以消防局當時也信誓旦旦的說要買什麼設備，只要說要買的都給買，那消防局到底做到了什麼？消防局的能力是什麼？我實在也不知道，因為到最後我看起來，工作也不是經發局，也不是消防局，應該要去確認的工作還是在環保局。所以我在這邊要先請教消防局，因為第一時間點，民眾一定會報案到消防局，請問消防局接到案

子之後，你覺得現在的處理方式跟以前 731 的時候，不一樣的地方在哪裡？速度可以增加多快？請消防局說明一下。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消防局長答復。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消防局的同仁如果接到這種有異味的時候，那我們到達現場…。

陳議員麗娜：

我跟你講我不是新的議員，我是老議員，所以請針對重點回答，不要給我那麼多的廢話，好不好？請說。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們消防局的同仁會先用五用氣體偵測器先去做檢測，如果它的毒質是零就代表安全…。

陳議員麗娜：

你們從上一回氣爆結束之後增加的新設備，可以讓你們偵測的結果是怎樣？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們消防人員只是做初期的一個判斷…。

陳議員麗娜：

你們當時買什麼設備？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這個我還要再去了解。

陳議員麗娜：

你當個局長還要再回去了解？民眾可以等嗎？我讓你回去再查，3 個小時的時間就過了。不要這樣，太離譖了。這件事情發生多久了？從 911 到現在。局長，你還沒有搞清楚狀況。到最後我看起來，環保局擔任很重要的工作，但是環保局到底有多少能力可以去做這樣偵測的事情？請局長也回應一下，如果以現在跟那時候的 731 相比，你覺得環保局提升多少能力？

主席（宋議員立彬）：

請環保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璉：

針對這個部分，之前在 731 氣爆的時候，其實環保局沒有任何可以到現場…，只是一般的 PID 去檢測而已，會通知毒災應變隊到場。現在我們自己本身就有一個空污小組，空污小組直接到現場就可以去採樣氣體，或者在現場做 FID 偵測。

陳議員麗娜：

這是在 731 之後賦予環保局的責任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是我們自己本身去把相關的設備提升以後，去做的一個處理方式。一般來講申請的案件非常多，我們必須到現場即時看有什麼氣體，或者什麼樣的狀況，所以我們必須要有這些設備。

陳議員麗娜：

我跟你講，其實在 731 的時候，毒災隊很快就來了，不到 1 個小時毒災隊就來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大概都要三、四十分鐘。

陳議員麗娜：

但是在 911 的時候，我聽說毒災隊也有到，但是到的時間好像滿晚的、滿久的。〔應該不會。〕一個小時內就到了嗎？〔對。〕有嗎？〔有。〕你確定？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那一天我們 9 點…。

陳議員麗娜：

毒災隊到的時候，他沒有辦法分析出是什麼氣體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不是毒災隊，是我們自己的空污小組。

陳議員麗娜：

我說的是毒災隊，空污小組看起來，你們的能耐還不行嘛！所以才會弄成這個樣子啊！所以我那時候才聽到毒災隊很晚才到。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沒有，那是我們的空污小組直接就到現場了。

陳議員麗娜：

對啊！弄成這個狀況，你覺得效果如何？成效如何？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因為第一時間檢測的結果，第一天採樣檢測出的濃度…。

陳議員麗娜：

如果今天又是丙烯外洩的話，以你們這種速度，那邊的人不都慘了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因為它的濃度是上上下下，所以認為不是管線直接排放出來的，假如是管線排放出來的話，會持續一直持壓在那邊。

陳議員麗娜：

我跟你講，剛開始都是搞不清楚狀況，〔是。〕其實在 731 氣爆的時候，剛開始大家也都摸不清楚狀況，圖資看了又看，然後大家也搞不太清楚，是不是？廠商也都來到現場了，是不是？如果以你現在的解說方式，民眾不用害怕嗎？局長，我在這邊要提的是時間上面的落差，3 個小時跟 3 天，這是讓民眾沒有辦法接受的。對於氣體的偵測能力，我覺得是退步，比以前更不小心、更不認真。所以 731 帶給我們的經驗，經過 6 年並沒有讓我們有成長，花了那麼多的錢，做了設備，做了很多的資料，並沒有讓我們的能力增加，這是讓我很擔心的地方。

另外還有一個重要的問題，我覺得我前面提的，希望大家重新再研究看看什麼樣的步驟，並不是只有環保局或消防局、經發局，到底誰要執行什麼工作，先把它確認清楚嘛！如果沒有確認清楚就會像現在這樣，我看了老半天，我也覺得應該是經發局要具有全部統籌的能力，但是從頭到尾就看到林副市長，再加上環保局在忙這些事情，我覺得在局處的工作職掌上面也有問題。到最後環保局去弄出來說裡面是什麼東西，含氯的有機污染物，終於解答了。但是我現在要問的是，那個地方以前都是刨木材的工廠，請問那個地方為什麼會有含氯的有機污染物？局長，從哪裡來的？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這個有可能是很久以前一些非法棄置的有機污染物。

陳議員麗娜：

所以也不知道，其實那邊的歷史很好查，並不複雜，有哪些工廠，產生的污染物有哪些，有沒有亂掩埋或是流向不明的？其實有生產的工廠，有那些廢棄物，才會有那些東西的存在，但是到現在我們也沒有聽說有可能是誰，誰要去負責。如果上面還有土地的這些公司行號，其實大部分都還在，你們有沒有去究責？也沒有啊！查到這裡就結束了，你知道有多少人問我那些東西哪裡來，說真的，到現在為止我沒有聽到答案，環保局不要認為這件事到這裡就結束，是不是再查查看應該要跟誰究責？這些廠商該負責的還是得負責，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好。

陳議員麗娜：

好，你請坐。

主席（宋議員立彬）：

再給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還有一個議題是有關於底渣，大家也都很清楚，我開始追高雄市代燒垃圾

的部分是從 5 年前，陳金德前副市長當時在南區焚化爐訂了一個合約，燒外縣市的一般事業廢棄物 3 萬公噸。陳金德前副市長現在在高雄市某一個很著名的環保公司的子公司當董事長。我實在不知道有沒有門神的問題？所以我在這邊特別要提醒，有沒有旋轉門？中央去查，有沒有旋轉門的問題，中央應該要去查。但是我相信高雄市的環保局應該不會在老長官的壓力底下，很多事的做法上面，應該要有個公道在，因為垃圾的問題事實上是影響所有高雄市民的生活品質。這幾年來外縣市的垃圾只有增加沒有減少，一直都是這樣，所以待會要請局長回應的是，我聽說那個新的方案裡，要讓仁武廠多 2.44 倍的外縣市垃圾，這是什麼意思？多燒這麼多是什麼意思？還有 5 場的公聽會到底有沒有開？請你待會回應。

底渣再利用率 100% 的部分，我覺得這個獎好像領得有點虛，高雄市領到這個獎～底渣再利用率 100%。我算了全台灣底渣工廠能夠處理的量，大概每天只能處理一半的底渣，高雄市自己的一個廠處理底渣的量只能處理三分之一，所以底渣如果處理完了再利用，其實它是分很多種不同的顆粒大小，所以能夠用到公共工程裡面的量有多少，你們很清楚。我在這邊特別標示出來的，就是放到掩埋場裡面的底渣…。

主席（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會後跟陳議員解釋底渣再利用率是如何，好不好？再用書面報告。

謝謝陳議員今天的質詢，今天上午的會議到此結束，散會。（敲槌）

主席（李議員順進）：

繼續開會。（敲槌）今天下午的議程繼續進行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發言的邱議員俊憲發言，時間 15 分鐘。

邱議員俊憲：

陳市長上任之後不斷的強調要用更積極的效率，2 年要拼 4 年，要讓高雄成為一個生活安居樂業的城市。這張統計表警察局長應該也看過，這是警政署刑事局統計的槍擊案件。前幾天臺南市議會也在討論這件事，14 件在臺南市，高雄市也有 13 件，只少人家 1 件而已。我必須要講，昨天晚上仁武分局的同仁跟刑大很辛苦，昨天在鳳山又再圍捕一個在鳥松地區的一個槍擊案件，這個數字又往上疊了。我想冷冰冰的數字看起來好像很可怕，可是每一個數字背後代表著每一個不同的案件樣態，其實警察局還是要有效的去針對這些大家關注的社會案件。例如昨天晚上在鳳山圍捕、從鳥松逃過去的，在網路上被講得很難聽，說又開槍了，聲音這麼大，市長有沒有聽到等等的。可是這一些都過度的去賣弄化跟簡化這些事件後面，可能是警察同仁很積極的勇於任命去查辦、去捉這些人，或許真的是因為各個縣市不同的狀況，在高雄發生這件事情好像

變成是習以為常了。我覺得這是社會的風氣，警察局可能要更清楚的去表達跟勇於任事。

我覺得比較可惜的是，我看到這個查察槍枝的部分，源頭去管制好，多捉一點，讓他們沒有這個東西，高雄相關的案件可能會比較少發生。但是這 2 年，到今年上半年，這是警察局內部提供給議會的資料，結果是因為選舉維安勤務排擠警力，所以造成查察的槍枝數量降低。局長，我覺得這個會很辛苦，如果真的是這個原因，以高雄、以台灣的民主樣態，每 2 年就要選舉 1 次，這樣高雄市民每 2 年就要遇到 1 次，因為槍枝的查察會因為選舉的維安，所以查察的數量會減少。局長，我覺得這樣的理由可能不會讓高雄市民能夠滿意的，這樣的狀況可能也會讓高雄市民擔心，是不是每 2 年遇到 1 次大選舉，都會遇到槍枝查察的數量減少？

所以局長跟陳市長一起上任，你以前是刑事局的局長。局長，這件事情你能不能向高雄市民表達你會用更積極、勇於任命的態度，對於槍擊案件或槍枝的查處，你會拿出比過往更好的成效出來嗎？局長，你能不能跟大家具體說明跟承諾一下？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劉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的關注。當然槍枝查獲量的減少，目前看起來是這個趨勢，我們用字是不是精準，我想會後我們再來做一個精密的檢討。

議員剛剛特別提到昨天警匪圍捕的這個槍擊案，整個治安事件，不要說發生治安事件，我們連發生交通事件都不願意。我們是站在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的角度來做，所以我們在沒發生前的預防跟發生中的處理，我們會全力去做。治安事件的發生大概不外酒色財氣，像昨天這一件是為了 4,000 元去跟人家衝突。10 月 19 日苓雅分局有一個為了 3,000 元，拿了鐮刀把人家殺死的案件。這些個案的背後因素…。

邱議員俊憲：

是啊！沒有人樂意見到，而且無辜的高雄市民會覺得，住在這個城市會面臨到的潛在危機好像越來越多。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當然我們都不願意發生，但是一旦發生，我們站在治安立場，我們是儘快把他捉到，捉到之後釐清是什麼原因。看這是普遍存在的原因，還是個案原因…。

邱議員俊憲：

局長，今年下半年沒有選舉，明年上半年也不會有選舉。今年下半年，你任

期剛到沒多久沒關係，明年上半年查處這些槍械的績效，能不能恢復到之前？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們全力來查。

邱議員俊憲：

你要努力，因為這個都是血淋淋的數字，高雄市民也在看。這幾天不管是酒店外面打架或是拿刀殺死人，還是像昨天晚上的槍擊案，我們也會擔心。我以為今天來這裡會見不到局長，以前曾經因此而換下局長，局長你也知道，這樣換是不是好，今天其他的議員也有講過這樣的東西。同仁的努力維持治安，是不是因為一個單一事件就要用這樣的方式去處理人事的調動？局長，你也是從基層一路上來的，用疼惜同仁的態度去做適當的調整。

我在此要肯定環保局的這些同仁們，包括廢管科、稽查科，包括剛上任的副局长、局長也都有到現場。這個非法棄置廢棄物的問題實在是令人頭痛，我個人在那裡從開始介入去協調這件事情，整整花了 7 天的時間，7 天裡面有 3 個晚上都是超過凌晨 2、3 點才跟同仁把鐵門關上，才回到家裡面。這樣子清出來的東西，要花超過 1,000 萬以上的預算來處理後續的問題。107 年有 21 件；去年一整年有 31 件；今年 1 到 10 月有 16 件。局長，這幾件裡面有真正捉到幕後兇手的有幾件？請你跟大家說明一下。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張局長答復。

邱議員俊憲：

可能少之又少。還是請廢管科科長說明？沒關係，誰知道就起來說明，科長你起來講，沒關係。

主席（李議員順進）：

科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曾科長啟清：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裡面大概只有個位數…。

邱議員俊憲：

個位數，你是說全部這些五、六十件的個位數，還是 1 年的部分只捉到個位數？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曾科長啟清：

就是 109 年的部分，我們現在有查到的大概只有個位數。

邱議員俊憲：

去年 31 件有哪幾件結案？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曾科長啟清：

這個部分我可能還要再查一下。

邱議員俊憲：

好。局長，我跟你說，雖然都有報保七，都有報檢察官在查，查到幕後真正的兇手，有捉到讓他真的負起該負的責任的少之又少。所以那天副秘書長也有去現場關心，市長也打了兩通電話給我，他在媒體和市政府會議也說，像鳥松那件事情，不只是單純的廢棄物傾倒而已，它溢出化學物品的味道，丟在鳥松，結果是鳳山、仁武跟三民都聞得到，而且那種氣味是非常非常濃的，類似三秒膠、強力膠這種黏著劑的味道。我的車子洗了兩次，一個星期味道才消掉。市長說這是重大案件要趕快查，但是我們就是查不到。

警察局長，我在這裡拜託你，市長關心高雄市的重大案件，各局處都會願意全力去配合，而這個案子市長說要列為重大案件，可是我們到現在，真正傾倒的嫌疑犯是捉不到的。一台車子那麼大，進出好幾趟，我們沒有辦法找到這個人嗎？過去這段期間，我對警察局的能力是肯定的，為什麼？像有少女被誘拐，市長指派，然後你就派了很多個弟兄去外縣市追，找到人了，還在夾層裡面找到的。這個難道找不到嗎？雖然在制度裡面，標準作業程序裡面，可能是保七要去捉的，可是這件事情的確確實影響的是高雄市廣大的市民。像這個案件，市長也說比照重大案件，局長你可以協助環保局嗎？可以把它當成非常重要的案件一起來查嗎？局長，這個在制度裡面可以嗎？警察局長能不能答復一下？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邱議員俊憲：

像這樣子的環保案件，可以動用你的權力去查處嗎？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們環保局已經跟橋檢，跟相關的機關都有成立一個協力平台，事實上這個包括最近岡山、旗山在這個平台裡面都有陸續查獲一些案件。這些案件當然最後是在環保警察隊，就是保七，因為他們是專業。

邱議員俊憲：

重點是保七捉不到人，所以我才會來找你幫忙。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現在還在調查，要一點時間，不是今天抓了明天就出來，應該要有一點時間。

邱議員俊憲：

環保局會後再給我資料，去年 31 件可能破案的真的不到 10 件，就是因為保七的人跟能力就是有這樣的局限，所以才會期待警察局運用你們的科技辦案，

還有你們追人找人的這種能力，要去幫忙查這件事情。局長你剛剛回復的，那都是制度，現在的程序裡面都會有的。我們市民期待的是說，高雄市政府包括警察局應該用更大的能力，今天在高雄市敢偷倒一件，我就抓到一個。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跟議員報告，是市長上任之後，我們環保局跟橋檢成立這個平台，我們已經開始，那之前的部分，當然已經發生就發生了，但之後的部分我們一定像議員的意見，我們會全力來查緝，等我們後面交出的成績單，好不好？

邱議員俊憲：

局長，那期待你，你請坐。要有效遏止這一些不良的人，就是你敢丟我就抓，抓到那些實際上從事這些作為的人，讓他吃牢飯、罰重額，不然不會有用。局長剛剛有說那個平台還是什麼，沒關係，拿出成績才是最重要的。為什麼會有這些亂倒的？不只高雄，整個台灣廢棄物處理的能量已經到了一個極限。

局長，這是你的業務報告裡面講的，高雄自己每年至少要 10 萬噸的掩埋需求，我們這一些市有的掩埋場就剩 12 萬多噸而已，一年多一點點就滿了。裡面列出了大社二期掩埋場的活化工程，局長我跟你說，你這個不能列入你以後可以用的，因為基本上當地的議員跟居民都是反對的。再來，你的岡山掩埋場活化，你說因民抗而暫停，你這邊就寫了，大社的民眾也會陳抗，而且說明會也是不歡而散。所以怎麼樣去取得一個平衡，至少我們高雄市自己要處理的空間要準備起來。局長，這個問題，合法的掩埋場已經有的能量剩那些，那開闢新的有規劃嗎？進行中的還是可能會完成的，還是已經同意它做的有嗎？

主席（李議員順進）：

張局長答復。

邱議員俊憲：

我知道我們需要有地方去，那有合法的棄置場正在處理當中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我們掩埋場的部分，阿蓮、路竹的部分我們目前也是要走活化的路線，還有…。

邱議員俊憲：

除了既有的活化以外，有新的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燕巢三期的掩埋場。

邱議員俊憲：

新的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就是目前…。

邱議員俊憲：

只有一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但是那個量是比較多，大概應該有 14 年左右的量。

邱議員俊憲：

14 年左右的量？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120 幾萬噸。

邱議員俊憲：

120 幾萬噸，那它可以順利完成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我們目前在進行當中。

邱議員俊憲：

進行當中，好。我想這個很清楚，我們的需求就是這麼大，那最終的處理，每一個地方只要有蓋這些掩埋場的，沒有人願意讓它去，但是我們不可能垃圾燒一燒之後，大家還把灰燼分回家裡埋，那些東西不會憑空消失。所以真的是要期待環保局在整個整體的配套，包括整個焚化爐最終處理這些具體的規劃，真的是要提出一個更長遠的，來要求中央。過去南星計畫那個廠我們有地方可以去，它廢址之後，我們沒有其他地方可以再去做更大量且穩定、沒有再次公害的掩埋物的去處。大家都說不要，不過大家都要求說垃圾要有地方丟，這個零和遊戲玩不下去，這個環保局要很務實地去往下走。

基層同仁今年的過年是不是可以回家吃團圓飯？這一屆的議會已經是第 4 次的大會了，我在第 1 次、第 2 次，包括這 1 次已經提了第 3 次了，除夕夜的前一天已經是國定假日了，是不是可以做有效的調整？讓這些收垃圾的基層同仁們，能夠真的有機會能回家吃團圓飯。我們不要說除夕那一天都不要收，我們是不是除夕就收到中午就好？收到中午也還是有很多人沒有辦法回家吃年夜飯，包括像中區、南區這些焚化廠的同仁，還是要處理到垃圾車都進去完之後，才可以下班。前一天已經是國定假日，大家清理家裡面要倒垃圾這個需求，其實是在除夕的前一天就可以把它處理完的。局長，我相信這個應該是可以去做更適度的調整，讓這麼多第一線的基層同仁，這麼多年來讓他們除夕夜…，當爸爸媽媽的真的也很多，讓他們可以回…。

主席（李議員順進）：

時間再 1 分鐘。

邱議員俊憲：

謝謝。衛生局長，這個在你的業務報告裡有提到自殺通報，在教育部門的時候我有提出來，這是你業務報告裡寫到的。自殺人數增加 27%，通報人數是在減少的，可是我看了其他的數字，其實我要跟你報告的是，這是衛福部的資料，在教育部門我提出來講，因為 15 歲到 24 歲，還有 14 歲以下的通報比率是大幅增加的，然後校園裡面學生問題的比率也是大幅增加的，我也要求教育局要拿出具體的對應，衛生局我也拜託你。這個是校安通報，今年為止跟 2018 年比起來已經超過成長 70% 以上，這個問題是很嚴重的，我們不能只看到問題，可是我看不到對策，所以這個部分要拜託教育局跟衛生局要更緊密的結合，怎麼去有效的降低…。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黃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肺炎鏈球菌的部分，明年我們已經有編列預算，編列預算的部分我想謝謝邱議員過去一直在鼓勵我們，一直催促我們把這個做好。這個部分 65 歲到 74 歲，第一步是針對高危險群的部分，評估的結果是我們過去 75 歲以上施打的狀況，所以我們第一年先評估的就是以 27.6% 的高危險群做一個施打方向，如果以 27.6%，預計大概 3 到 4 年就可以全部打完，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按照施打的狀況，可以做進一步的滾動式修正，如果有必要的時候，當然會跟市長報告做相關的修正。〔…。〕這個部分我們會努力。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邱俊憲議員對各局處的質詢與督導。下一位請登記發言的康裕成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康議員裕成：

我想接續剛剛邱俊憲議員有講到我們高雄的治安，我不想說我們的治安變差了，我也不想要說治安亮紅燈，這不是我一個人可以用少數我看到的一部分或局部的狀況來下定論的，但是我們是想拿一些數據出來，我們期許高雄市沒有街頭暴力的，而且街頭暴力我們是零容忍的。街頭暴力，我們在高雄市希望是零容忍的，我相信這個目標，局長跟現場所有的局處首長包括議員都是共同的目標，街頭暴力零容忍。但是剛剛有看到邱議員特別提出來槍擊案件的數字，我相信我們今年應該已經超越台南了，因為那個統計數字看起來我們今年會超越台南。但是這樣的槍擊的查獲或者是相關的數字，不代表整個城市的治安就是比較不好的。所以其實要看一下我們的警察局長，我們所有的警局同仁他們是怎麼做的，事實上我們議員都有一個共同害怕的地方，只要今天晚上看到有

什麼重大的案件發生的時候，我們都很擔心明天局長會換人了。真的，這是我們共同的擔憂，只要看到，我相信主席也會有這種擔憂，今天發生這個，明天局長會不會換人？這樣的擔憂，我相信對於我們治安的穩定性，其實也是有不好的影響。

我們來看下一頁，這是我去找出來的數字，這只是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相關的數據，這是在警政署裡頭的數字。當然這是去年一整年的數字，但是今年開始因為刑法有修正，所以相關的案件它已經不屬於社會秩序維護法，它是屬於刑法所管轄的刑案。但是我們就用去年的數字來看，高雄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的人數，也確實是六都裡面的…。我沒有要指責劉局長，只是要跟局長說，既然我們去年是這樣，那我們今年的狀況因為修法了，109年的1月修了刑法，所以可能有些數字它會從這裡跑到別的地方去，所以已經變成沒有辦法比較了。請問你如何對這樣冷冰冰的數字來回應說，其實你們有努力在做，或是其實你們有改進的地方，請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劉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對於這個部分，我們今天拿到的最新數據，高雄市在六都裡面是第四。

康議員裕成：

你說同樣是？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街頭鬥毆，現在警政署通通就以街頭鬥毆…。

康議員裕成：

可是現在刑法修正了，所以數據會不一樣，還是不管是歸刑法管，還是適用刑法或是適用社會秩序維護法。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就是通通街頭鬥毆事件裡面，我們第四；用刑法150送的也是第四，目前是這樣。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的意思是說我們今年確實有改善。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是有改善，只是媒體最近的報導讓我們這邊…，我以前在台北，我也沒感受到高雄的狀況，那我現在在高雄，我會感受到高雄的狀況是這樣子。

康議員裕成：

是媒體特別關注你嗎？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不是，我說以客觀數字來看，我在我的業務報告裡提到，以各項客觀數字來看，高雄市的數字還是下降的，發生下降、破獲上升。那麼就民意調查來講，我們在去年年底 77.8%，也是歷史新高，但是六都最後。所以我在業務報告的時候也特別提到，我們在這一塊還有改善的空間。

康議員裕成：

我們希望可以趕快改善。不要說昨天晚上發生一個大事件，第二天局長就換人了，我覺得對整個穩定性也不好。請坐下。〔謝謝。〕

今天各位局處首長都跟高雄市民的生命財產，其實都是最有關係的。不管是衛生局、消防局、警察局、環保局，甚至是毒防局，其實都跟高雄市民的健康、生命最有關係的局處，都是現場的各位局處所要關心的問題。所以我們現在來看一下火災，我們是統計到去年，這是高雄市的部分，沒有跟別人比。從 104 年到 109 年火災的死傷人數，其實看這個統計表，確實一直在增加的。圖表有分兩個顏色，黃色的部分是受傷，下面湖水綠的顏色是死亡。看死亡人數其實也是有增加，但是這 2 年，去年跟今年稍微少幾個，但是人數還是比過往增加很多。總人數不管是死亡或受傷加起來，去年也是增加了很多。

我想問消防局長，對這樣的統計數字到去年年底，去年年底你也是在消防局，所以想請問你，你對這個數字有什麼看法？消防局長。

主席（李議員順進）：

消防局局長答復。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想這個數據當然是我們統計的結果，這些數據顯示出來的是我們逐年的…，那是因為之前消防署在 106 年，有特別針對各縣市火災發生的次數，還有人員傷亡的統計，他希望能夠回歸到實際面，那回歸實際面的結果，就是能夠據實去呈現這些數字。但是這個數字…。

康議員裕成：

數字冷冰冰的，解釋過去也沒用，我們應該看未來。不管過去的數字怎麼樣，有增加也好、有降低也好，我們都期許未來的情況會改善，對不對，局長？所以我想問的就是住警器的問題，到底現在整個高雄市的住警器安裝的比率，有達到你們當初要求的比率跟數字嗎？請回答。你可以回答出來現在裝了多少嗎？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們住警器的部分從 103 年開始推動，到目前為止大概就是有將近 10 萬顆，安裝率…。

康議員裕成：

整個高雄市預計要裝幾萬戶？你們有目標嗎？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們一個目標是因為高雄市…。

康議員裕成：

就講數字就好，不要講那些。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知道，就是透天厝還有平房 53.3 萬。

康議員裕成：

預計整個高雄要裝幾戶？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有 53.3 萬戶。

康議員裕成：

預計 53.3 萬戶是迫切需要裝設的，對不對？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是整個全面性的戶數。我們現在是針對低收入戶，還有獨居的部分。

康議員裕成：

目前實際裝設是多少？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實際裝設率有 59% 將近 60%。

康議員裕成：

59% 就是還有一半沒裝就對了，還有 4 成沒裝。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4 成沒裝，沒錯。

康議員裕成：

你剛才跟我講 53 萬，現在改變說明的方法說 59% 裝了，你不說數字，你說 59%。突然想說 53 萬要裝，已經裝 59%，你很棒！59% 就是還有 40% 沒有裝，〔對。〕40% 就是快要一半的人還沒裝，那怎麼辦？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這個安裝率是針對我們預算編列還有…。

康議員裕成：

我知道。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民間捐助住警器的數量，這個數量將近 10 萬顆，我們的安裝率是將近 60%。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剛剛講的 10 萬顆裡面才安裝 59%，對不對？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是。

康議員裕成：

這 53 萬戶需要裝的，達成率目前是多少？你不要我問這個，你答那個。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對其他一般住戶，我們當然用勸導。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剛剛講的目標 53 萬戶，目前實際的裝設戶數是多少？不要講剛剛那個 10 萬顆了，10 萬顆也算在裡面了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們現在針對整個 53.3 萬的，裝設的差不多有 31.2 萬戶。

康議員裕成：

那另外 23 萬戶要怎麼辦？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這個我們要持續再去做。

康議員裕成：

你有沒有想過為什麼達標率這麼低？因為不是錢的問題，一顆只有幾百塊而已，其實很多人都買得起。當然不見得是什麼低收入戶，其實我們人人都需要裝設，你先坐下。先統計一下，現場家裡有裝住警器的請舉手。局長你自己起來看一下，你看一下現場裝設的比率，不高嘛！，對不對？我知道，大樓也有自動的灑水，所以跟他的住宅還是有關係。針對你剛剛說達成率還不夠，因為要 53 萬戶，但是你目前達標只有 30 萬戶，請問你的做法如何？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們針對這個部分，就是去做勸導，只能做勸導。

康議員裕成：

只能做勸導，獎勵？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希望加強民眾對這方面的防火意識，希望他們能夠去做。

康議員裕成：

這樣勸導太弱了，等到發生火災就來不及了，可以加強力道好不好？接著我請問你，托嬰中心、護理之家、寄宿舍這種都需要安裝嗎？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這個部分是法令規定。

康議員裕成：

都要，那有沒有稽查？稽查的結果如何？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們現在都有經過檢查，都沒問題。

康議員裕成：

有具體的報告嗎？稽查了幾戶？達成率多少？那因為要罰，法律規定要裝，那罰了多少？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這個部分是因為…。

康議員裕成：

有答案嗎？如果沒有答案、沒有數字，表示也不夠關心。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我現在手上沒有數據。

康議員裕成：

所以這個部分要加強，既然這些是要罰的，規定一定要裝的，曾經稽查過嗎？稽查的數字結果是如何？稽查不及格的，你們後來怎麼補救？這個是一定要裝的，居然沒有統計數字，不好吧！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統計我們內部是有，只是我目前沒有。

康議員裕成：

你們的報告根本就沒有關心這件事情，這個部分不只是很弱的說我們要去宣導，其實該用強制的作為，尤其是剛剛那幾個，托嬰中心、護理之家、寄宿舍等更應該積極的作為才對。

接著我們看下一個議題，環保局的部分，我的臉書不斷有一個人給我貼這個東西，請議員關心「低頻噪音」、請議員關心「低頻噪音」，他希望我能夠為他們發聲。因為我剛剛也先提供給你這個內容，請說明低頻噪音是否納管？有市民也在問、在看電視，所以你要講清楚。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張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低頻噪音是在 20 至 200Hz 之間的噪音，依照噪音管制法第 9 條還有管制標準的部分，營業場所、營建工地還有一些…。

康議員裕成：

有沒有納管？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都是會納管的。

康議員裕成：

因為你認為有納管，他認為沒有納管，所以他才來跟我陳情，半夜聽到好吵的聲音，隔壁洗衣機半夜洗衣服，我也常常半夜洗衣服，後來在社區的群組就有人說不要半夜洗衣服，都聽到洗衣機聲音，自從那一天開始，我都不敢半夜洗衣服。所以有時候我們自己沒有身歷其境，不會感覺到那個痛苦。低頻噪音的問題，其實在台灣也打過很多官司，就是我被你干擾，我就去告你，有沒有成功過？有。所以你剛剛講的分貝也不見得是標準，因為每個人感受力不一樣，有的人比較敏感、有的人比較聽不到，重聽的人聽不到，雖然有訂一個標準，但是打官司，他個人的接受度，就是比較敏感的人，他也可能打贏官司，而且最近也有類似的案例說，雖然測起來是符合標準的，但是他的忍受度是相對比較低的，也可以打贏官司。所以法令的規定，跟每個人的感受，其實還是有落差，那怎麼處理？因為就變成民間的糾紛了，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因為政府機關就是依法行政，那當然有規範一個分貝數，在 40 分貝以下，我們到現場去量測都是 30 幾分貝，其實我們在法令的許可之下，也是只能這樣子做。

康議員裕成：

其實我們也知道啊！你們要來就關起來，就沒有事了，就測量不出來了，這其實也常常發生的問題，相關的機具就先關起來，反正你來了，你也量不到。所以這個部分還是要站在人民同理心的立場來想，因為不管是環保、衛生、警察，還有消防包括毒防，都是一起要捍衛整個高雄市民的身體健康，還有財產的安全，我們必須用最嚴格的方式來捍衛他們的權利跟他們身體健康的部分。

最後 15 秒，請衛生局長來回答，這個會期你將如何針對我們關心的豬肉問題？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黃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於豬肉問題，在衛生局有幾個部分，第一個是加強檢驗量能，第二個是市

場上的抽查，對於「分區、分國」的管理要落實。若是透過這樣的方式跟中央爭取經費，布設好一個…，大家對於整個透明化，能夠了解食安的部分，是我們努力的方向。〔…。〕是。

主席（李議員順進）：

時間再 1 分鐘。

康議員裕成：

我不想買某種產品的時候，你確保我買的就不會可能被摻雜在一起，這樣才對，好不好？這個部分請加強把關。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這個我們要努力、一定要做。

康議員裕成：

謝謝。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康裕成議員的質詢，康裕成議員的質詢很寶貴、很深入，請各單位認真的質詢與檢討，謝謝康裕成議員。下一位請登記發言的吳益政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吳議員請。

吳議員益政：

先請教環保局，偷倒垃圾都抓不到，新北市用移動式監視器，還是高雄也有，但是一直反映，包括里長也好，解決裝了移動式監視器，是不是預算不足？有沒有效？請局長還是誰來答復，針對偷倒垃圾，我們可不可多裝設移動式監視器，這個工具有沒有效？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張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其實是有效的，像有一些地區的垃圾點很早，早上很早就會去倒，我們清潔隊會裝設密錄器，其實監視這些垃圾點的結果，後來就都沒發生了，還是都有效的。

吳議員益政：

還是都可以加裝，因為各區隊好像分配不均，預算不足的關係，是不是可以爭取預算？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好，這個我們會來做檢討。

吳議員益政：

謝謝。第二個，最近很難得，高雄市警察局警車已經好幾年，都超過年限，

聽說今年還是明年要編一筆預算來購買，有沒有這件事情？請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劉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們前幾年都是 1 年 3,200 萬來汰換車輛，今年、明年 2 年的計畫裡面，市政府是編 1 億 500 萬、中央補助 2,400 萬。假如不編到 1 億 500 萬的話，他就按照比例往下補助、減少補助。市長上任之後，就把原來不夠 7,000 萬的部分補進去了，所以我們確定可以從 10 月底就開始下標 197 輛的車，10 月 31 日就可以下標。

吳議員益政：

有很多車都是超齡？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這個 3 億 4 的預算淘汰車輛之後，我們從現在 60% 的老車會變成 24%。

吳議員益政：

所以現在高雄市財政困難，要這樣投資不錯，但是也是補足超齡的而已，對於品質坦白講，很多警界是不敢期待。這些圖片都是網路上看的高興而已，不管是義大利的還是杜拜、日本 GT-R，日本也是人家捐的，這種好車都是人家捐的，連當地政府也沒辦法買，包括法國也是一樣。我想要了解，你們買車都是共同契約？〔對。〕共同契約有幾個牌子？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跟議員報告，我在署裡的時候，當時的預算 1 部車是 60 萬，從去年開始已經提升到 90 萬，今年開始提升到 90 萬，90 萬是中央定的，要看各地的財政，自己再來編。

吳議員益政：

第二、因為你們好像可以減免貨物稅，〔對。〕所以以 90 萬的預算，買到市價大概 110 萬，差不多。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差不多，要看廠商的意願。

吳議員益政：

像我們國內車商好像沒什麼遠見，還是因為長期警車都買便宜的，所以變成有些比較好的車子不敢賣給警方，就怕降低它的品牌形象。今天反過來，如果我們警車必須要有一定的水準，在性能上或堅固上必須要有一個標準以上才會列為警車，那很多廠商可能願意用比較好的車子且更優惠的價格，他可能願意啊！現在變成是反向走，就像有些車不願意當計程車，雖然計程車量很大，他

不願意，為什麼？他怕他的品牌的其他一般車就不好賣。

所以警車的整個制度都是被過去的共同契約壓在上限，就像你講的 60 萬，頂多買到 70 萬的車。現在變成我們的車…，這應該跟買武器一樣，是看你是派出所的、你是保安大隊、你是交通隊的，是不一樣的需求，有些可能是箱型車、有些可能是休旅車，譬如偏鄉可能需要休旅車，有些可能要性能車。但是我們都是統一 60 萬，共同契約就解決了，沒有去問需求，變成價格上限綁住。局長，這一次難得有這麼大的一個機會，而且上限已經 90 萬，你不要用各縣市的，用最高標準，因為你們是免貨物稅，90 萬可以買更好的車，大概 100 萬到 120 萬，不管是進口還是國產車大概都可以，而且現在車子的安全性和性能都比以前更好，低 cc 量、高馬力、加速性，包括安全設備都比以前好，所以局長，你是不是做一個重新思考，不要被現有、過去的綁住，只是看這價格好，可不可以？因為你這次的採購，讓高雄市的警車能夠煥然一新！不是變新，是觀念煥然一新。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的提醒，事實上警政署也很用心，也是基層的聲音都有上來，所以在今年車輛的採購已經都有多樣化，不只是兩三個牌子，已經很多…。

吳議員益政：

那還是共同契約，你可以不要用共同契約，也可以吧？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各局可以依據自己的需求採購不同，因為我們雖然這個…，但其他的警察局也有買比較好一點的車子，視他的需求。以國道公路警察局來講…。

吳議員益政：

他們國道是國道，我們不是國道嘛！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因為他的預算高，預算的問題…。

吳議員益政：

對，不要跟國道比。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他的任務需求也是這樣。

吳議員益政：

所以我希望局長把這次的採購，把各單位的需求先建立一次，到了位，我們可以明年或下一年都沒有關係。但是因為一買使用率是 6 年或是 8 年，所以這次的採購，希望能夠重新思考，有些用共同契約的，能滿足就滿足，不能滿足的，就可以去洽商這些車商，我覺得車商很多都願意，也不要說做私人公關，

對公司的公關一定有幫忙，好的車子，因為它的性能，我希望局長再多費一點心，請坐。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好，謝謝。

吳議員益政：

第三還是回到環保局，我也跟局長溝通過好幾次，不曉得現在的進度怎樣？我也跟市民朋友報告，現在過去 10 年為了哪些縣市代燒，就是大概有雲林、台東、金馬、還有嘉義。台灣總共 24 座，高雄就占了 4 座，所以我們也幫忙代燒，不管是生活廢棄物或者事業廢棄物。當然高雄的量還夠，所以幫忙別人代燒，也造成高雄大量的空氣污染。那我們現在代燒會碰到幾個問題，第一個，因為焚化爐多，空氣污染就會增量。第二個，因為餘裕量用來…，包括有一部分是委外的，當然代燒事業廢棄物收益會高，那也當然。第三個，現在應該比較不會了吧！代燒別的縣市的生活廢棄物，很多縣市都會欠錢，現在不曉得會不會？等一下請你答復。

再來，過去我們代燒收了多少錢？我們代燒可以收錢，燒了之後，焚化爐也可以發電，我們賣了多少？進帳多少？這是環保局提供的，我們事業廢棄物代燒，大概可以收到 9 億左右，差不多；電的收費，大概是 10 億左右、10 億多，賣電，包括連委外全部算，我算一算大概有 10 億多，每噸電價大概 1.89 左右。我現在一直在提的，就是希望能夠變成一個綠電，發綠電，在我們的環保署規定，就是燃燒效率要達 25%，我也不清楚，等一下你可以跟我們說明 25% 是法律規定，還是科學上的依據？我們都是 22、20.5、21。設計本身為什麼低於 25%，我也不清楚，我們又規定 25%，我也不知道為什麼，局長可以答復這個專業的問題嗎？局長還是科長答復，為什麼要 25%？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張局長還是科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謝謝。這個應該是法令的規定，有三個要件，一個是新設的，一個是要有前處理的設置，發電量要超過 25%。

吳議員益政：

發電量要超過 25%，〔對。〕為什麼剛好全省都到不了 25%？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都是舊廠。

吳議員益政：

都是舊廠，所以難得高雄要蓋新廠了，或者要更新？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對，更新。

吳議員益政：

所以我們要把握這個機會，而且全國好像都沒到 25%。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對，目前都沒有。

吳議員益政：

那綠電可以增加 1 倍啊！如果按照我們…。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售電收入會增加。

吳議員益政：

不只 1 倍，好像 3.89，都快 1 倍多。如果說 10 億的話…。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新蓋的廠，我們預估 1 年的售電收益大概 9 到 10 億左右。

吳議員益政：

一個廠？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一個廠。

吳議員益政：

對，我們現在全部才 10 億多。如果一個廠就可以 10 億，那為什麼不發綠電呢？如果以南區那一座來講，要增加多少錢？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沒有，這個用 BOT 的方式。

吳議員益政：

南區？〔對。〕南區要用 BOT 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未來假設是用新建或舊拆的話，那就是用 BOT 的方式處理。

吳議員益政：

就可以規定它要用綠電、符合綠電的標準。那仁武廠呢？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仁武廠也可以，就是目前並沒有規劃它一定要綠能發電，但是他有提出相關的計畫提案出來，我們也可以當作是它的一個優勢做加分。

吳議員益政：

現在變成加分題，不是必要題，不是必考題？〔是。〕我還是在這裡跟召集

人報告一下，要要求環保局，既然綠電都有這麼多的好處，綠電，表示效率好、空氣污染會降低、底渣也會降低、飛灰也會降低，一舉數得，你為什麼不…？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但是因為仁武廠沒有辦法新建後拆，所以一定要是舊的廠址看怎麼處理。還有我聽到的訊息，有一些廠商認為就那個廠地他可以做處理，我們就希望在我們公告以後，他有提出相關的提案，來讓我們可以去做一個評選的對象。

吳議員益政：

沒有，我覺得公告之前，就要規定滿足綠電才可以合格。為什麼？仁武廠可以先…，因為我們的容量很大，所以南區就可以先做。舊的廠先暫時按照舊的方式再延伸，再繼續做，暫時嘛！等到南區做好之後，再來更改仁武廠，因為我們有 4 座焚化爐，容量夠，對高雄市來講沒問題。所以你剛剛講的那個「要拆要邊做」可能有困難，我認為要重新，不論是這 4 座焚化爐，只要是要更新的，全部都要符合綠電，這樣才有意義，不然一做下去，又要滿足 20 年了。我聽有人說綠電的投資比較大，上次我們到南區考察，科長跟我們講要 40 億以上…。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假如新建，我們預估大概要 108 億左右。

吳議員益政：

108 億，南區嗎？〔是。〕「吃米不知米價」！那總是一定符合它的收益，可以計算。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假如 BOT 廠商，大概第 9 年到第 10 年就可以開始回收。

吳議員益政：

對，在瑞典，垃圾是要跟人家買，我們這個是還可以收錢，有兩筆收益，還是希望往這個方向走，這個專業你比我們清楚。

再來是底渣，你們的利用率好像沒有全部？底渣、飛灰，飛灰現在還是當掩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就是用固化物的方式掩埋。底渣目前 1 年，在我們公共工程去化大概是 8 到 10 豐噸左右。

吳議員益政：

百分之多少？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一年大概 18 到 20 萬噸，我們大概一半左右是去化的。

吳議員益政：

一半，沒有辦法全部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其他全部就是我們代燒垃圾以後，由各縣市再回運。

吳議員益政：

所以我們自己的部分都可以完全充分利用百分之百嗎？〔是。〕飛灰呢？還是要掩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全部都是掩埋。

吳議員益政：

我聽說還可以技術提升、可以再利用？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目前有這個方式，只是量能非常小而已。

吳議員益政：

還是要往那個方向，朝循環經濟走。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未來一定是往這樣的走向。

吳議員益政：

我還是在這裡希望我們議會能夠往這樣的期待，希望環保局……。

主席（李議員順進）：

再1分鐘。

吳議員益政：

代燒垃圾可以，前提是以後我們要有綠電再代燒，如果我們沒有辦法發展綠電，空氣污染會更多，底渣還要再利用，我們就不要再代燒了！要代燒的前提，就是我們有辦法發展綠電，這樣我們來代燒垃圾沒關係，再多的量也沒問題，因為空氣不會更髒，是可以控制的，底渣也可以再利用，又可以發展綠電。希望環保焚化燃燒的政策能訂在有綠電，如果沒有綠電，就不能收外縣市的垃圾，這樣廠商就願意投資，也願意發展綠電，你同不同意？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我們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吳議員益政：

就是這個方向啦！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吳益政議員的質詢，在焚化爐及綠電發展的監督上，吳益政議員在議會

裡是領頭羊的角色，他的建議很寶貴。我想一個焚化爐就是一座電廠，要有這樣的概念。中央也規定綠電焚化爐的發電效率要達 25%以上，好像我們幾座焚化爐都沒有這樣的水準，一直狂燒垃圾，這對市民健康的負擔也是很沉重，市政府和議會也承受了很多的壓力。剛剛吳益政議員的建議很寶貴，我想私底下局長及承辦科長，再向吳益政議員多請益，議會會全力支持。

接下來請童燕珍議員質詢。

童議員燕珍：

昨天議長特別表揚警察局最近破案的案件，這是一件非常好的事情，我們身為高雄市的市民也予以肯定。破案是重點，很重要，但是防止罪犯卻是最重要的，防止犯罪的發生是根本。最近高雄市的治安倍受挑戰，雖然破了很多案，但是今年 6 月有震驚全國的愛河分屍案、林園命案、中央公園命案。9 月份更多達 6 起的社會案件，登上全國的版面，包括少女誘拐案，還有大社命案、地檢署前的隨機砍人案、砸店、砸車等案件。網友笑說這是高雄市的日常，還笑我們是「高譚市」，漫畫裡的高譚市是犯罪的城市，我們不希望高雄市會有這些污名。治安不能靠別人，他們有蝙蝠俠打擊罪犯，我們是不可能靠任何人，只有靠警察機關的努力及民眾的合作，以及在治安的防制上的多加強。這幾個案子，我們也要給基層警員最大的肯定，因為他們的不眠不休及努力，才能破案，但是治安的根本是警察局最要加強的部分。

首先各位可以看到有關高雄的治安問題，這邊有幾個和青少年有關的犯罪數據，與六都其他縣市比較。首先是少年竊盜犯罪的人口率，在 2019 年的統計，高雄市是 190.99 領先六都，什麼都可以領先，就是犯罪不可以領先。其他縣市的數據還比較相近，像台南、台中、台北大概都是 113、115。我們比較近 3 年的數據，高雄不只是遙遙領先六都，甚至是節節高升，在 2019 年，更是顯著的成長，不知道局長有沒有掌握這些數據？我們的少年竊盜的嫌疑人數也是六都最高，在 2019 年也是有顯著的成長。關於青少年犯罪的防制，相信局長也非常重視這個議題，而少年竊盜的問題，一直都是高雄市一個很嚴重的問題。

上次我在質詢教育局時，也提到高雄市少年的自殺率是全國第 2 名，第 1 名是意外，第 2 名是自殺率，這些都是息息相關、環環相扣的，失業率增加，竊盜案又增加，心情不好，心理上又有問題，當然就會跳樓自殺。校園的跳樓自殺率非常高，只是有些並沒有披露在媒體，自殺率的數據占了青少年的第 2 名，這是非常嚴重的。就教少年大隊隊長，對於本席剛才提到的數據，為什麼高雄市少年的竊盜是六都最嚴重的？嫌疑犯也是六都最嚴重的，為什麼會有這種現象？請你說說看。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少年隊長答復。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有關少年犯罪的部分，在少年全般刑案的部分，歷年來我們在六都是排在第3位，不過從案例去分析，我們發現竊盜案件，確實在六都裡是偏高的，我們再去做細項的分析，大概是一般的財務竊盜最多，接下來是自行車竊盜及機車竊盜。因為去年的公共腳踏車 CityBike，可能因為學生儲值不夠或是趕著上學，或是法治觀念的不足，直接扯了就把…。

童議員燕珍：

所以你的意思是 CityBike 的竊盜案的比例是最高的？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對，比例最高。當時我們發現這個狀況時，馬上提出幾項政策，第一、我們馬上發函給當時的管理單位環保局，請他們要求 CityBike 的業者，要在上面加裝警語，就是未經合法租賃，會觸犯刑法的竊盜罪，處 5 年以下有期徒刑。另外也行文給有 CityBike 站的各分局，請他們張貼這個警語。也行文給教育局、學校，加強學生的法紀教育的宣導。今年的 1 月至 9 月和去年同期比較，竊盜案件已經下降 69 件。

童議員燕珍：

所以青少年的犯罪，你剛提到 CityBike 的比例相當高，這讓本席不禁非常擔心。我們才剛要推動高雄市的 YouBike 自行車，這樣講起來本席非常的擔心，如果大家都要偷竊 YouBike，如果這個問題不解決的話…。青少年偷竊腳踏車的案件，這麼多、這麼頻繁，這也是一個相當嚴重的問題，對於一個城市的發展是環環相扣，影響很大，教育局和社會局之間，大家彼此橫向的聯繫，也非常重要。對於青少年竊盜犯罪的情形，當治安已經產生問題時，你有何對策呢？請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劉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如果要談少年犯罪的話，應該要站在保護的角度來談，從剛剛少年隊長所提到的，那個可能是不知情，或是屬於使用竊盜的範疇，在犯罪動機而言，我們現在就分析…。

童議員燕珍：

那就是教育不夠或知識不夠？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所以要宣導，在發生案件以前，我們要多做宣導、預防…。

童議員燕珍：

你們是不是要跟教育局配合？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我們會跟教育局配合，包括交通案件也一樣，我們都是「三 E」政策，第一個一定是教育，假如教育不夠，我們的守法不足，甚至駕駛習慣不好，都會造成交通事故的發生。從這個狀況來看少年犯罪，毒品也很重要，但是我們提出霹靂手段，強力抓藥頭。「菩薩心腸、護少年」站在保護的心情來辦少年案件，而不是用以往傳統偵辦刑案的績效概念來辦案，我要特別說明一下。

童議員燕珍：

局長，你也知道，我們現在有毒品防制局，你們和毒防局之間的配合也相當的重要，在宣導上也非常的重要。我就想到毒防局最近的一些宣導方向，本席有點疑慮，我等一下要請我們的林局長要做一個答復。本席在上個月參加了一個台灣無毒世界協會，本席特別參加一個民間的團體，台灣無毒世界協會跟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做了一個合作的「反毒企劃研習營」，而且透過兩天一夜的方式，他們針對高中以上的學生還有社會人跟軍校的學生來培訓反毒宣傳的企劃人員。學員結訓之後，要求他們寫企劃案怎樣來反毒，還有拍成電影影片，實際的執行反毒宣傳或者相關活動的志工，這樣的活動本席認為非常的務實，而且可以讓參加人員更加的了解到毒品的危害之外，也透過參加執行增加反毒的生力軍，讓很多的年輕人，甚至從高中生就開始知道反毒的重要性。而且他還可以用他的智慧設計，年紀雖然小，但是他們是年輕人，他們可以接觸到這些之後，甚至可以做一個企劃。當他們受訓完之後，他們還可以做一些企劃，來做這個反毒的企劃。

我覺得這個教育活動的概念是毒防局應該值得跟民間去合作的地方。如果我們只是一昧的做些活動讓大家看一看，表演一下，就像是反毒宣傳，那是不夠的。我覺得跟民間的合作，他們有更多的創意跟想法，把年輕人也加入在反毒的生力軍裡面，這是多麼好的一件事情，而且讓學生他在學校裡面、在家庭裡面、在社區裡面，他更知道反毒的重要性以及反毒的做法，這是毒防局應該可以好好深深思考跟民間合作的一個方式，而且本席也認為你多跟民間社團合作，可以增加防毒的力量，達到社區無毒的目標。因為我的時間不多，待會我就請毒防局長跟衛生局長一併回答。

衛生局，我也想要請問你們一個很重要的問題，最近有關於疫苗的問題，大家講這疫苗之亂，台灣都陷入疫苗之亂，媒體的報導相當多，當然這是中央混亂的決策導致地方跟基層難以配合。我想請問一下，我們前幾天也看到了，三民區就很多里長光是回答民眾的問題，就回答不完了。那麼前幾天也登上新聞

版面是說，流感疫苗不足，然後取消接種站。里長也嘆呀！他們在背黑鍋，這不是里長的事呀！這是政府的事情。因為公費流感疫苗嚴重的不足，所以高雄市政府通知各里設立的注射站，在這個月的 18 日開始就取消，然後鳳山區有很多的區長、里長認為他背了黑鍋，有收到很多民眾來關切質問，就在 10 月 20 日的新聞稿。但是 10 月 19 日蘋果日報的新聞標題《全台公費疫苗吃緊，高雄逆勢打不完還啟動催打》，所以很多的民眾搞不清楚，到底高雄的疫苗數量夠不夠？那麼 19 日也是說高雄多到打不完，那 20 日里長又在嘆說，幫政府又在背黑鍋，這兩天的資訊是很不對稱的，是非常不對稱的。

當然我們首要也是希望比較有需要的這個族群可以先接受注射，所以局長我想請問你，你能不能現在說明一下，我們目前高雄的公費流感疫苗配給狀況是怎麼樣？到底有多少的數量？你們評估以高雄而言，65 歲的長者跟流感重症高風險族群的人到底是多少？夠不夠高風險的群眾來施打？扣除了高風險的群眾評估之後，還有多少市民可以施打？請衛生局利用這個機會來說明，讓民眾可以很清楚的了解，更清楚到底什麼時候可以打？什麼時候不可以打？在哪裡打？到底數量怎麼樣？高風險的到底有多少量？以後夠不夠民眾施打？因為今年因為流感的關係，施打疫苗的人增加很多，量增加到 600 多萬吧？我記得是 600 多萬，請局長來做一個答復之後，我再請毒防局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衛生局黃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好，謝謝童議員對流感疫苗的關心。目前今年總共從中央配置到我們地方，高雄市是 73 萬劑，73 萬劑裡面目前已經有 58 萬劑已經到高雄市，我們已經打了 45 萬劑，那這裡面其實…。

童議員燕珍：

我剛才講的應該是 60 幾萬，不是 600 多萬。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在這個裡面，其實議員說的沒有錯，我們一開始發現到說，因為我們四大風險族群，其實不包括 50 到 64 歲，那四大風險族群必須要保全，因為他們最容易受到流感而導致重症，這部分其實我們做一個這樣子的挪移，所以真的是對各地的里長很抱歉，因為原先是透過里長去做一些協助，所以這時候調整，不然的話這四大風險族群是不夠打的。

童議員燕珍：

所以里長很多抱怨。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這個我們真的很抱歉。做完調整之後，目前我們老人流感的部分，就是 65 歲以上的部分以及高風險，包括罕見疾病等等那些，已經打到 80% 了。我們的老人流感部分就將近打到 45%。那我們的小孩子也在成長當中，這部分整個包括孕婦的部分，這個目前看起來，按照目前狀況，在這個星期之後，我們會達到一個比較飽和狀況，到時候我們會按照這樣滾動式修正，所以其他的疫苗就會在整個風險族群達到有飽和狀況下，那我們就會釋出。

主席 (李議員順進)：

時間再給 1 分鐘。

童議員燕珍：

也就是說你要讓民眾很清楚知道，因為這次疫苗之亂太嚴重了，民眾已經搞不清楚了，當局長你弄清楚了，你把這個數據弄清楚了，什麼人高風險的，什麼時候施打，然後民眾怎麼施打，你要很清楚的讓民眾知道好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好。

童議員燕珍：

過去我們都很清楚，我們要到哪裡去打都很清楚，是診所都可以去打。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補充一句話，因為疫苗不是一次全部都送給我們，是分批送過來的。

童議員燕珍：

分批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所以最後一批是 11 月 3 日。

童議員燕珍：

11 月 3 日。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現在分批的過程裡面，所以我們還有 30 萬劑疫苗，但是 30 萬劑疫苗是分批還沒有送到的還有很多，所以總體來講沒有錯還有那些，但是陸陸續續又注射掉不少。

童議員燕珍：

所以你要特別把這些訊息告訴各區的里長，讓他們很清楚的了解，他才能跟民眾解釋，可以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議員，我們努力。

童議員燕珍：

你們在這方面要多加的努力，高雄不可以有疫苗之亂。接下來我們請林局長答復本席剛才所提到的問題。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毒防局局長答復。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我想童議員非常重視民間團體跟毒防局之間的合作，我也非常的認同，所以我們也會繼續的來重視外部資源，不僅是民間團體，包含宗教團體，這只要是好的模式或者經驗，我們都會來吸取。另外我們在這個網路社群的部分，我們也會加強，我們當然知道在宣導的部分一定要更生活化，和所有的市民能夠在生活當中融入有關反毒的相關訊息，這個部分謝謝童議員的指教，謝謝。[…。] 是，好，我們來努力。[…。] 謝謝，好。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童議員寶貴意見的建言和質詢，請各單位認真執行，謝謝童議員。下一位請登記發言的林義迪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林議員請。

林議員義迪：

今天本席有一些問題要來跟各局處探討，黃局長是高醫出身，擔任過家醫科主治醫師，應該對萊克多巴胺非常了解。本席也不是醫生、也不是專家，對萊克多巴胺非常疑問，因為萊劑來台灣是禁藥，台灣養豬戶不可以使用，突然含禁藥的肉品可以進口，對美國來講可以進口，其他的國家是不是也可以進來，一旦開放肉品進來，未來台灣人的健康、部分的利益，台灣的政策是對還是不對？請局長做一個答復好嗎？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黃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於萊克多巴胺的安全性，目前它的整個風險是屬於可以接受，但是要注意。

林議員義迪：

要注意！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譬如說我們開放萊克多巴胺的美牛、韓牛，已經進口 8 年，這個都有。事實上各界、包括科學家做了很多實驗，那些實驗證據的等級是屬於比較低的證據等級，包括所有的藥品也一樣，開始使用之後，一定要有上市以後的監督跟評估，但是這個部分…。

林議員義迪：

現在是衛生局在把關吧？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衛生局是一部分，但是全國性的包括衛福部也有。

林議員義迪：

衛福部，希望局長應該為高雄市民把關，讓高雄市民的身體健康。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也住在高雄市，所以我也要注意這件事情。

林議員義迪：

對啊！好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好。

林議員義迪：

謝謝。再來就是歐美國家的生態專家研究出來，對於進口肉品出現萊劑，透過人體使用後排泄出來的，對環保、土壤也會影響，包括空氣也會中標，如果是這樣下去，不是沒吃豬肉的人就不會中標，有可能不吃豬肉，難道就會沒事嗎？包括吃素食的。如果進口，吃完排泄出來，包括呼吸也會得到，孕婦、兒童、長者、敏感家族，還有血管病患不能吃，如果不知道的人吃到，發生生命的危險，這個要找誰來負責呢？白老鼠的實驗之後，經過萊劑的毒性，可能比搖頭丸多了 250 倍，以前清朝鴉片戰爭，那個時候也非常恐怖，那我們要怎麼防治這個問題？請黃局長做一個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黃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萊克多巴胺是屬於短效水溶性藥劑，在藥物動力學上是一個很快就會被新陳代謝掉的。

林議員義迪：

但是排泄物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排泄會分解掉，原型排泄只有 5%，其實它在環境裡面，我有查過歐美的說法，說實在，那是專家的一些意見，但是沒有進一步的證實，但是我們都要注意。另外包括美國的牛肉，也已經進口 8 年，所以我們找過，包括台灣目前並沒有因為吃這個而引起問題，但是這句話是說，上市後的追蹤跟監督非常重要，所以我們現在用較高的標準，包括進口的時候就要檢查、要確定、分國、分區等等這些。因為過去不提使用萊豬的問題，用 CAS，就是用我們本土的豬肉……。

林議員義迪：

所以就是要用本土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就是宣示把這部分分開，我想這個部分可以讓大家做到更好的標準，而且我看進口的量來說，當然未來不知道，但是過去美國含有萊克多巴胺的牛肉，比我們現在的豬肉還要多，豬肉是禁止萊克多巴胺，目前看起來它的風險性是屬於可以接受的，但是我們還是要提高警覺。

林議員義迪：

所以我們也是要注意啊！牛肉、豬肉都一樣，進口的肉類都是要好好把關、檢驗，好不好？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好，我們會注意。

林議員義迪：

局長，一般市場攤販如果銷售萊克多巴胺的豬肉，加工業的香腸、肉乾、水餃、肉包也都有加工廠，是不是可以說明針對萊豬對人體傷害的重要性，是不是衛生局要去宣導？或是以後有使用萊豬的廠商，是不是你們要做宣導？因為有時候吃下去會頭暈、手麻、心悸和精神的問題，不得使用，如果像這樣，要把公司、工廠告訴市民，這個廠商的肉品是使用萊劑。那天我看到報紙報導很大一篇，台南黃偉哲市長親自到黑橋牌肉品工廠宣傳拒絕用瘦肉精。

再來就是進入冬天了，新冠肺炎讓百姓非常恐慌，希望衛生局要多多宣導讓市民知道，好不好？請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於新冠肺炎的部分，確實秋冬之際，很多專家都認為有可能會是很大的壓力…。

林議員義迪：

又回來。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包括最近全高雄市境外移入確診的新冠肺炎，是這半年以來最多的，雖然我們這邊都有嚴格把關，可見風險越來越高，包括防疫健康新生活以外，衛生局檢討過去有漏洞的地方，或是做得不夠好的地方…。

林議員義迪：

要再加強一下。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譬如我們的旅館，我們的生活環境裡面，規定去醫院、去護理之家、搭乘公共交通具、捷運，沒有戴口罩是要處罰的，這些都一步一步做。社區裡面的診所、配合醫院的，還有另外一部分我們也都在做。

林議員義迪：

謝謝。另外乾貨的問題，以後也要做一個宣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包括標章的部分，現在對我們農業局、農委會、衛福部絕對是嚴肅的議題，一定要讓市民放心。

林議員義迪：

謝謝局長。再來，旗山署立醫院是屬於衛生局還是衛福部？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衛福部。

林議員義迪：

旗山署立醫院是東高雄比較大的醫院，但是發現停車問題嚴重，我有建議旗山區公所向國產署租一塊地在堤防旁邊，那一塊地是屬於區公所租賃給署立醫院使用。我和院長有在討論，是不是堤防完工之後，旁邊都是屬於國產署的，因為署立醫院也是屬於公部門，由署立醫院來承租，他們來蓋立體停車場，就可以停比較多的車輛。希望衛生局可以幫忙，區公所也幫忙由署立醫院來承租國產署那塊土地，可以讓停車場擴充，四周圍的燈也裝好，讓東高雄的患者要來門診會比較方便，停車時也不會找不到位置，好嗎？局長，請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局長，請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雖然署立旗山醫院是衛福部管的，但是因為旗山醫院是旗美地區最大的醫院，所以對於衛生局來說，也是我們市民最重要的地方，〔對。〕所以這個部分，議員的意見，我們來處理並協助它…。

林議員義迪：

協助署立旗山醫院來取得這塊土地。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我們最起碼要…，我們會來努力，而且要有一些安排，讓他們了解這是我們共同的願望跟需要。

林議員義迪：

好，謝謝。再來是走入社區，毒防局對毒品宣導的多樣化，大旗美地區是偏

鄉，因為資訊比較不足，所以我希望毒防局多來東高雄宣導。因為要讓這些小孩子注意毒品的危害，也有很多家長不知道毒品的樣式。目前我們的生活圈，毒品可以說進入校園了，而且毒品很多樣化，所以要告知小朋友毒品的可怕，因為他們不知道，不過也有家長是知道的。希望毒防局林局長可以來配合宣導，讓所有這些偏遠地區的家長能夠得到資訊，還有結合社區舉辦活動來宣導，讓東高雄大旗美地區的百姓可以了解毒品的多樣化。上次去拜訪的時候也有說，是不是可以把毒品的多樣式拿來給議會的議員多多了解一下，因為有的人不了解，而且生意人賣的東西很多樣化，不了解的人，也許會買給孫子吃，也不一定，請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毒防局長答復。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這個毒品的多樣式，確實現在新興毒品真的非常多，而且不斷的在更新，尤其像最近致死率特別高的 PMMA 就是超級搖頭丸，也引起社會很多的重視。所以我們在這個部分，確實本局有配備 42 組仿真的毒品教具，〔好。〕學校的部分，教育局都有給每個學校準備這樣的仿真教具，大概 358 個學校都有，所以毒防局所提供的 42 個教具，是可以到各個宣導的場所，各類的場域都可以使用。所以如果地方上有辦這樣的宣導講座，我們也會帶這樣的仿真毒品教具去。當然也希望林議員如果在地方上有一些宣導活動，我們可以跟毒防局一起來合作配合。另外也跟林議員報告，我們也接洽企業支援，在今年的年底會有 6 場的紙風車會前進到偏鄉，在旗山國中、岡山國中，還有青年國中是鳳山的部分，以及在其他的學校，總共 6 所國中來進行紙風車的反毒宣導系列活動，以上跟林議員報告。謝謝。

林議員義迪：

好，謝謝，希望局長多努力。接下來是環保局，針對圓潭這個掩埋場，上次我們有去參加這個會勘，因為本席反對掩埋場繼續使用，那時候我們的估計大概有 100 萬噸，而剛剛是有說 400 萬噸，這裡大概 5 公頃，用 4.3 公頃去…。

主席（李議員順進）：

時間再 1 分鐘。

林議員義迪：

如果以 4.3 公頃、深度 15 米來算，差不多 60 萬方，60 萬方除以 1.85 算起來，差不多 110 萬方而已，這是這樣，我用這樣的算法來算，希望環保局長要注意一下，目前清理的進度到底如何？請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張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目前清理的噸數大概 7,300 噸了，跟我們的清理計畫書是有差距的，所以假如依照清理計畫書的進度是不符合的，所以我們這幾天會廢止它的清理計畫書。

林議員義迪：

因為當時我們的評估，我大概有看你的報告書是 89 億元。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它代清除處理費是 89 億元。

林議員義迪：

對啊！因為這樣有沒有要求廠商來繳還？〔對。〕…，〔好。〕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林義迪議員的督導與質詢。下一位登記發言的是李柏毅議員，時間 15 分鐘，李議員請。

李議員柏毅：

感謝市政府警消衛環部門守護這座城市，為高雄市民不管出現任何緊急的狀況，或者是所有的工安事件，都由警消衛環部門的同仁在第一線努力。今年的市長施政報告裡面，我從交通局的報告裡面看到一樣比較特別，目前為止左營有兩個叫做智慧執法，智慧執法它是用錄影的方式，在巨蛋的門口，以前很多車子都會迴轉，但是沒有辦法用拍照來取締，現在用智慧執法，它其實是錄影的，所以讓迴轉的車輛變少了，博愛路的交通變順暢。還有一個是在大中路、華夏路這個地方，過去很多機車騎士都是紅燈一直往右轉，後來被媒體拍到有一個老人家要過馬路，這樣綠燈過馬路永遠過不去，因為所有的機車都紅燈右轉，也裝了這個智慧執法之後，這個問題也改善了。所以智慧執法在我們…，譬如說要開罰或這些標章的認證等等的，也慢慢成熟，就像有一些區間測速一樣，區間測速我們也趨於讓它更成熟，讓用路人，讓對於交通守法的民眾有更安全的道路可以使用，以及有更安全的行車環境。我們在這裡先表達支持。交通局目前提出來的還有一樣，就是用 AI 影像分析你這個車輛有沒有禮讓行人。未來交通局也說，大概在今年年底之前就會設置好，我想要請問交通大隊有沒有準備好？在這個 AI 影像分析，未來如果車輛距離行人是正面，或者是從旁邊過時候，交通大隊要怎麼樣來做這個執法？請問交通大隊準備好了沒有？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交通大隊長答復。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謝謝議員對這個議題的關心。依照目前我們除了剛剛議員所提到的那兩處科技執法之外，對於偵測還有語音警示系統，我們現在在鳳頂、過埠下匝道東向西，就有一個闔紅燈的警示，還有語音。另外一個在新生路、金福路口，因為那邊大型車多，右轉也容易造成事故，所以那邊也有一個語音的警示系統，我們目前都有在做了。

李議員柏毅：

開始執法了嗎？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有，那個都有了。

李議員柏毅：

開始開罰單了嗎？未禮讓行人的罰單開始開了嗎？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有，這個都有了。

李議員柏毅：

好，謝謝。這個我們也要加強跟市民朋友來宣導，因為畢竟我們知道有時候出國，譬如說在日本，我們都知道過馬路的時候，如果走斑馬線，車一定都會禮讓我們，但是我們回到台灣，我們要過馬路的時候，我們就會注意車子不一定會禮讓我們，這也讓所有開車的人都要再提升這個觀念。

對於陳其邁市長新的用人，我想對毒防局先做出一個肯定，過去從陳家欽擔任局長的時候去拜訪高雄地檢署，跟地檢署的檢察長，我們達成一個共識，就是希望有一個毒防基金會，另外還要毒防局可以做警察沒有辦法做到的事情。前兩任毒防局的局長都是退休的警察來擔任，我們今天用一個女性，而且是律師，可以在社會上幫助更多可能有吸毒的人、有吸毒人的家庭，如果能救一個人、救一個家庭，我想都是對社會上非常非常正面的事情。在這邊也期許，毒防局林局長多加油，多幫助高雄有需要的家庭。因為我們看到有很多家庭，吸毒抓進去關，出來又犯、又進去，這樣出出入入，我們希望針對這些進進出的家庭多一點關心，我們可以幫他做什麼？入監出來這一段時間最重要，我們可以為他們做什麼？我想毒防局可以做很多的事情，在這邊跟林局長說聲加油。

進入 5G 的時代，iPhone12 在賣了。iPhone12 背後的 5G 是什麼？我舉個例子，這一段，我是對環保局、消防局講，早年我們要看一個圖資，我還記得氣爆當時我們在找整個圖資，是一疊一疊厚厚這種平面圖來找下面的管線。經過氣爆之後，我們經發局把所有的管線數位化，現在我們只要點進去經發局的這個網

站裡面，環保局要去監測之前，你們可以先看到下面可能是什麼管線。所以在今年 9 月 11 日前鎮的乙烯事件，後來證實應該是一個烏龍，但是我們沒有辦法事先知道是什麼。

在國外很多新的造鎮的地方，他們在造鎮就先把整個城市裡面可能會有的垃圾量、排水、交通車等等所有空污的量全部都計算。那時候我們去參觀的時候也不懂他為什麼要這樣做，如果套在現在我們這些管線的圖資上面，經發局現在開發、整理的這一套，我們可以看到所有的管線是什麼？但是我覺得在 5G 的時代是什麼？5G 的時代是我們都已經跳過那些紙本，也跳過現在的這些圖資，甚至是不是有可能由這些人工智慧的公司來開發，可以在每一個管線上面看它的量有沒有異常？當然環保局在做檢測之前，環保局可能先找所有有地下工業管線的公司來負責必須用到的費用，但是我們要有最新的 5G 概念，有最新的科技概念來管理我們的城市。

當然我們現在已經比較進步，我們的稽查人員、檢測人員去到現場都大概知道那裡有哪些管線，可以通知哪些公司，但是從 9 月 11 日的這個事件來看還不夠，我們如果有更多的科技進到這個時代，可以做更進一步的事情，我想我們可以再來試試看。當然這個也不是只有環保局可以做，可以跟市長這邊做討論來處理。

我今天過敏得很嚴重，給各位看一下，我用下午 1 點高雄市左營區的空污量警告，黃標而已；我測試晚上 6 點鐘，6 點就是下班時間車輛比較多，大家可以看，93、126。今天的空氣是讓人家口水也吞不下去，我們這些過敏族群的人就感覺到非常不舒服。高雄市的空污除了這些固定污染源之外，我想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到非上班時間的移動污染源占的量還是很大，所以政府一直在鼓勵使用電動車，也有一些的補助。我跟各位報告，目前高雄市的電動機車補助在全台灣六都裡面算是補助比較少，而且我們是要汰換二行程的機車才有補助，一般購置電動車已經沒有補助了。所以在桃園買電動車最便宜，買電動車 Gogoro S3 在桃園只要 7 萬 9,980 元，在高雄是要 8 萬 5,980 元，差了 6,000 元，就是差在地方政府的補助上面。

高雄空氣污染確實嚴重，我們也有數據，也有感受，我們又沒有經費來爭取這些電動車的補助，鼓勵市民用電動車，我想這會讓市民也是覺得非常的無助，甚至我不知道今年還有沒有冬季的大眾運輸補助。讓市民有一個可以安心的呼吸，讓市民有一個比較好的環境，這個是我們環保局一直在為市民把關的，也希望環保局可以爭取到相關的經費，來讓市民朋友有更好的空氣和環境。局長，是不是可以就剛剛兩個問題來做回應？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張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大眾運輸系統的補助，說真的在各種策略方向去執行下來，我們希望對於空氣污染的防制會有一定的效果。當然大眾運輸系統必須要補助相關的經費，在之前所執行過的 1 次補助 3 個月，我記得好像是 3 個月…。

李議員柏毅：

冬季補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一共要 2 億多元。目前環保局空污基金的經費實在是捉襟見肘，所以這個部分可能我們是不是跟中央再來申請相關的補助會比較有可能？這是一個方向。針對於電動摩托車的部分，目前是有汰舊換新才有補助，汰換二行程機車、新購電動機車 1 部是補助 3,000 元；新購電動機車目前是沒有，也是因為空污基金經費的問題，我們可以再跟環保署申請看看有沒有相關的補助經費，以上說明，謝謝。

李議員柏毅：

謝謝。主席，謝謝。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李議員柏毅對各局處的督導、勉勵與質詢，寶貴的意見請各單位參考。我們各局處也都很辛苦，尤其是環保局、衛生局業務真的是很繁重，警察局局長在分局長任內我就認識他，相當優秀的一個局長。進步的城市可能都會有一些比較突發的狀況，這是一定的，我們因為人口數眾多，從轉型的過程當中可能居民還要再適應，我相信以劉局長的歷練，跟他的認真，應該可以為我們高雄市的治安，以及毒品防制上有林瑩蓉局長的協助、我們各局處的配合，我想警察局一定會給我們市民朋友一個安心的居住環境，以及安全的社會、城市。以上請各局處認真的執行。謝謝李議員柏毅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下一位請登記發言的陳議員麗珍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珍：

首先要跟衛生局長建議，因為現在長照 2.0，今年行政院也編了 400 億要來推動照顧長輩的經費，現在高齡化的民眾越來越多，之前長照 2.0 一直推在家老化、在地照顧，所以只要長輩家裡房間不夠，送到機構的話就完全沒有補助。本席這幾年來一直在爭取，很高興在 108 年長照 2.0 可以撥一些經費來照顧長輩。只要是長輩在家裡或是人手不夠，或是兒女都在外地工作，或是家裡房間等等的環境問題，他可能會到機構去找一個環境比較好又有專門照顧的人。去年 108 年編入，他只要符合三個條件，這三個條件很簡單，他家裡年所得 20%

以下，第二個，他只要住 90 天以上，他整年度是可以累積一個月住幾天，他只要 90 天以上。第三個，他確實有到機構去住，他就有條件來申請 1 年有 6 萬的補助。

但是本席在這邊要請局長再爭取，如果 1 年 6 萬的話，1 個月等於是 5,000 元，非常非常的少。現在到安養機構起碼 1 個月 2 萬起跳是最基本的，會到機構一定是家裡的環境、空間等等的照顧不方便。我們看到現在長照 2.0，只要家裡有需要服務失能的，只要打電話到衛生局的單位，馬上就會派專員去評估，從 2 級到 8 級一個月起碼也有補助 1 至 3 萬元，最低都有 1 萬元了。所以我在這裡建議住宿型的服務機構，也是要 1 萬元以上，起碼要 1 萬元以上。因為你也知道現在的房價很貴，加上少子化，子女都在打拼事業。有些長輩反而他自己要求到機構，之前政府的美意是說，長照 2.0 一定要到家服務洗頭、剪頭髮或是打掃、洗衣服、供餐等等。現在走到這個階段，這幾年來的需求，我希望長照型的住宿服務機構起碼要能夠最低給 1 萬元的補助，局長，可不可以繼續爭取？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黃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謝謝陳議員的關心，確實過去都沒有補助的情形下，真的是造成很多家庭的負擔。現在 1 年最高 6 萬元的情況下的確減輕負擔。因為現在社區長照可以補助 1 萬元以上，所以我是覺得議員這個建議是合理的。但是我覺得一個前提是說，我們真的用在這些家庭，我看到一個現象很不好，就是一個月等於補助 5,000 元之後，長照機構他漲價，漲 3,000 元、5,000 元，等於這些家屬，變成有補助好像沒有補助一樣。這部分我們也建議，但是雙管齊下，〔好。〕業者也不能因為有補助，他就漲價漲滿高的，我想對家屬是一個不好的現象。

陳議員麗珍：

繼續努力，局長，因為有一些業者可以慢慢被市場淘汰，我們還是希望起碼要 1 萬元以上，因為每年都編 400 億要來推動，你給 5,000 元絕對是不夠。到長照機構，大家也都有不得已的苦衷以及種種的條件，沒有辦法請到家裡來做服務。在這邊我希望能夠看到，從 5,000 元增加到 1 萬元以上。

再來也是關於長照 2.0，因為現在有 400 億補助，希望衛生局能夠積極的做這一塊，把長輩的福利帶進來。我們現在有一個計畫，一個國中的學區要有一個服務據點。現在有 91 家的國中，有些國中比較大可能設置兩家的日照，日照這個也很需要，就像白天送去幼兒園，晚上兒女再接回家，所以這個也非常的需要。

接下來，要積極加強設置社區 C 型巷弄長照站，這個很重要，因為很多長輩在家裡不走出來，我們如果能夠引導出來，可能他剛開始不太願意，但是他出來以後，我們做了一個調查，幾乎都是很開心的，剛開始不願意，後來都很快樂，因為在一個據點裡面他可以有課程、運動、休閒，還有一些人群可以互動。人就是這樣，有人可以互動他就比較愉快，心理愉快就會比較健康，這一點也請局長列入你重要的業務。

還有我覺得衛生局要好好的來重視身心的健康照顧，因為蘇主任你也是非常專業，上次開公聽會的時候我看你有很多的理念跟政策。但是經過 2 年了，我覺得你應該可以再推廣。因為現在社會競爭多、工作壓力大，還有年紀越來越大，心理的壓力也大等等。我們應該從兩個方向去做。第一、一定要多宣導運動、流汗、飲食，這樣心情一定愉快的，這個都有統計過了，我覺得我們這一塊要多宣導。再來，第二個，最重要的，目前關懷訪視人員只有 244 人要負責 1 萬 9,789 個個案，等於一個人要負責 81 個個案，其實是沒有辦法負荷的，也等於品質很差。你也知道現在很多的憂鬱症、躁鬱症患者在家裡到底要不要去看診，看診又怕以後被藥綁住了，不看診又怕他有問題發生，所以有很多矛盾跟猶豫不決。其實我都有服務到這種個案，我們也不是專業，我希望主任能夠發揮你的專業，這一塊好好的重視、好好的做好。局長，針對這個你可以答復一下嗎？目前這是很嚴重的一個問題。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黃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蘇志芳主任對這個問題其實有很多的想法，我想我跟他長期共事，我願意全力支持他。因為在社區裡面，事實上我們看到的健康不只是身體上的健康還包括心理上的健康。這個部分以現在的社會裡面是充滿了很多不利的因素，這部分還是需要做最前面預防的部分，營造一個互相關懷、互相支持的環境，我覺得這是一個我們要努力的地方，我們需要更多的創意跟計畫去實施，這個我們一定會去處理。

陳議員麗珍：

這個人員一定要足夠、預算…。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人員的部分我們會處理。

陳議員麗珍：

蘇主任才有辦法去發揮。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再檢討。

陳議員麗珍：

好。最近針對流感疫苗，我們真的也很頭痛，尤其是第一線的里長，就是有很多人來，但是分配的數量很少，造成很多的不便。我也希望趕快把疫苗不足的問題解決，要不然第一線的里長，還有對社區我們都沒有辦法解釋。因為現在有新冠肺炎，大家也都很緊張，希望能夠打疫苗比較安全，這一點局長你也要努力。如果你有更好的方式，你就書面答復，因為時間的關係。

環保局局長，今天早上我又去會勘一條道路，我跟隊員做很詳細的了解，事實上這是多年來產生的問題。高雄市全部的環境衛生都是要靠清潔隊隊員，清溝、消毒、掃路，各種的包山包海都需要清潔隊員，但是現在我們的人力不足。你也知道現在的隊員年紀都大了，健康上有問題的也很多，有些為了經濟也不敢退休，所以他們的工作量難免就會下降。我希望除了現在有慢慢補足以外，你應該要跟市長建議增加員額，因為你沒有給清潔隊足夠的人力。譬如早上我們會勘道路，他就開始擔心要去哪裡安排人員？這個做法是很難去清理的，我答應那個隊員說，我們再辦一次會勘，跟養工處一起做到最好清理的方式，清潔隊員真的都很辛苦。

員額的問題，最主要是不足，這就要去補足，經費我覺得要增加，要不然那麼多的工作，現在楠梓區土庫的人口一直增加，高雄大學那邊的人口一直增加，但是清潔人員還是一樣，要怎麼樣去維護我們的衛生問題？局長，請簡單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張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人力不足是各區隊目前所呈現的現象，我們會儘量來努力看看，有什麼方式能夠增加各隊隊員的員額。

陳議員麗珍：

好，儘快的來處理這些問題。再來消防局長，要跟你建議，因為消防車是第一線捍衛人民安全的一個工具，也是我們消防隊員跟我們人民的一個救災、財產問題，所以這個也不用省。15 年以上的老車子該汰換的就把它汰換，因為新的車子功能也比較好。如果今天這一台消防車出勤，半路有拋錨的話，這是分秒必爭的事情，所以我們應該要逐年，而且要快速的把這些太老舊的消防車換掉，這個等一下你一併答復。第二點，最近在我們很多社區，我也報案過很多次，這個你一定要跟衛生局…，在總質詢的時候，我會再提出來，讓市長來了解這件事情。現在有很多獨居、低收的，一個大同電鍋的電線用了好多年，

在煮的時候會發熱，他也不知道要汰換；還有一些電器品，加上他們老舊的房屋，這些都非常的危險。電線如果燒起來，不是這些人來不及逃生而已，甚至房子一間燒過一間，這些我們都可以預想得到。消防救災最好沒有事情，但是預防一定要用功的做。像這種很老舊的，其實很多人都不知道，電鍋的電線還是有它的使用期限的，如果會發燙的話就是要換掉。那一些獨居或者是弱勢的家庭，他可能捨不得換或沒有錢換，這種個案應該要去訪查，來結合社會局幫助這些沒有能力的人，針對把容易發生的一些電線走火或一些老舊的，一定要好好地做處理。

我們可以看到一個數字，108 年 1 月到 109 年的 9 月發生了火災，建築物裡面就占 1,583 件，33%。這些建築物裡面因為電線走火就有 46.2%，等於 732 件，就一年多的時間，這些是不是都可以預防的？電線走火一燒起來是很嚴重的，整棟房屋就毀了。這一塊可能過去我們有很多的宣導，可是都疏忽了，我希望先從獨居或者是弱勢的家庭，並結合社會局編一筆預算，如果他的一些評估真的有符合的話，應該要去把它做一個改善，不能放置不管。局長，請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李局長答復。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首先就陳議員第一個問題，就是我們逾齡車輛的部分，在 109 年就是今年跟明年，中央就補助我們 3 億 2,127 萬，我們高雄市政府也編列了 1 億 6,280 萬。

陳議員麗珍：

我們都知道消防車很重要。有關這些電線的，我希望你能夠好好的去用功、去了解，然後需要結合社會局的，來幫助他們這些弱勢獨居的民眾。

再來是警察局，局長昨天業務報告的時候有說到一句話，我聽了很有感受，就是毒品現在很氾濫，毒品就是讓他不要去接觸，因為有了一次，就可能會有第二次、第三次，如果預防讓他不要接觸的話，是最好的一個方法。昨天有講到這些毒品很氾濫，我們警察同仁的工作，要同理心、同理心、同理心，講了 3 次，我覺得警察同仁也很辛苦，但是他們在地方的工作…。

主席（李議員順進）：

時間再 1 分鐘。

陳議員麗珍：

在地方工作包山包海，什麼都找他，連狗、貓什麼都找。我也是很認同局長的理念，但是對於這些毒品，我也希望毒防局林局長瑩蓉可以好好地朝這方面的業務去做，我們都知道一個人吸食毒品，全家就痛苦，這個真的是非常非常的重要。再來我要講監視器，在我服務處，有很多民眾來說，每次要調錄影帶

都壞掉。局長，昨天的報告應該是妥善率有 81%，八萬兩千多支都是好的，但是我們感覺監視器很多都是壞的，所以我希望能夠把妥善率提高。再來，我們也知道監視器對於辦案的幫助很大，希望能夠再逐年增設它的點…。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劉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陳議員對監視器議題的關切。我昨天也特別說了，我們現在是 2 萬 2,907 支，全部平均是 81% 的話，就表示有接近 20% 等於 4,000 支是不妥善。4,000 支不妥善當中，我們如何來用我們有限的經費，把它修好，這個是我們努力的方向。市長在明年有特別增加了 1,000 萬的預算來增設監視器，也增列了 1,600 萬來做維護，所以我想明年預算假如議會通過以後，我們會把多出來的預算，好好的用到我們地方的監視器，謝謝。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陳議員麗珍對各局處的督導以及建言，我想各局處都會認真執行。消防局也很辛苦，他們的業務也是很繁重，基層的壓力也很大。我們的消防工作，我想李清秀局長從基層做起一直歷練到現在，相信在他的領導之下，能夠幫我們把城市的消防安全做好；各局處也是一樣，能夠認真執行，謝謝陳議員麗珍的建言跟勉勵。下一位請登記發言的李議員亞築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亞築：

大家都知道，本席在市長施政質詢的時候有詢問陳市長說，我們阿蓮區隊員不足的部分，也感謝市長在 10 月 8 日的時候立即下令，我們當天清運的天數從 3 天已經增加到 5 天了。但是我們阿蓮區面臨一個很大的問題是，我們的隊員人數還是只有 29 個，以前我們一個人當兩個人用，現在我們一個人是當三個人在用，而且雖然有其他區隊的支援，但是其他區也是叫苦連天。現在環保局給我的消息是說，你們的支援員人數到 10 月底而已。但是我們阿蓮區隊還是只有 29 人。29 人，你要叫他們做 5 天，真的是做不出來，這個部分是不是請環保局長先回復，我們要增加 40 人，到底哪個時候可以增加？哪個時候可以讓這個 5 天的路線，可以正常的來運行？請環保局長回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阿蓮區清潔隊員不足的部分，我們 11 月 2 日會再補 2 個人過去，因為現在全市各區清潔隊的人員真的很不足，支援的人力我們會重新調整，不是說不去，會從別的區隊再調，是用輪流的方式，這個我們會在儘快的時間來補足，

5天一定繼續收運垃圾，不會又改回3天。只是說責任區的部分，可能有一些比較偏僻的地區要稍微調整路線而已，不會減少天數。

李議員亞築：

局長，你自己評估，你覺得多2個人夠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璉：

所以我們其他區隊還是一樣會過去支援。

李議員亞築：

還是繼續支援，是不是？〔對。〕但是其他區隊的問題變成，今天他說要1個去、要2個去，這個是不固定的。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璉：

我們會儘量來安排。

李議員亞築：

不是，現在變成算是非常即時的政策，我們當地已經不知道垃圾車在哪裡了？現在你路線才剛確定6條線，現在因為人員不足，變成早上的清潔工作完全沒有辦法做。你知道你們的隊長跟區隊講什麼嗎？講說早上就不要做，全部都挪到晚上做，你這樣子不會變成…。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璉：

應該不是這樣處理事情，我們再到議員服務處做詳細的說明，可不可以？

李議員亞築：

不是啦！說真的，你現在增加2個，對區隊來說是一個非常大的壓力。當初就是10個，他們評估要多10個，你才能做5條線，現在要3天變成5天，然後還是多2個變成31個人，而且31個人你還要扣掉隊長，隊長他不會下去幫忙的，所以他們人員根本就不排出來。我是說，如果你沒有辦法在今年增加10個人的話，我們區隊要怎麼辦？難道我們要請局長去跟車嗎？我跟你說，如果你們只補2個人，我可能真的會邀請局長你下來跟車，你會知道他們有多辛苦。因為本來這是很好的政策，但是現在搞成無論是鄉親也好，無論是區隊的隊員也好，大家都很困擾。本來很開心5天，然後變成大家現在都打電話去我的服務處抗議，所以我是希望儘快可以補足。你不要補2個，你講這2個人，對我們阿蓮區是個很不尊重的態度，當初市長當場就答應40個人，他絕對補到足，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璉：

好，我們會儘量來安排。

李議員亞築：

所以你們到底哪時候可以多到40個人？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我們必須要去估算，因為各區隊的人力真的不足。

李議員亞築：

所以你們是從其他區隊調過去的，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對。

李議員亞築：

其實大家都知道清潔隊的各區隊人數都不足，我們要求的是增加，並不是從別的區隊調過去。你現在別的區隊支援的時候，變成我們阿蓮區已經很大壓力，你現在又調其他的區隊過去的話，變成是民意代表很大的壓力，你知道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因為員額是一定的，我們沒有辦法說我要增加多少人，馬上就可以增加，這一定要經過一定的程序才可以增加員額。

李議員亞築：

所以我想問一下，你們員額哪個時候可以增加？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一定要提相關的組織修編以後才可以。

李議員亞築：

大概要多久？你們不能用急件做嗎？因為你們既然都答應要增加到 5 天了，市長也答應要增加到 40 個人，但是你們的效率好像跟不上市長的腳步。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是，我們儘量來努力，甚至看看有沒有辦法去增補我們的臨時人員。

李議員亞築：

要不然你們就是用臨時人員來先補足，好不好？〔是。〕如果正職的沒有辦法，就用臨時人員，臨時人員大概哪時候可以進來？我跟你說真的，我從 10 月 8 日等到現在，每天，我接到的都是人力不足、人力不足、人力不足，你們都說調整、調整、調整，今天跟我說 2 個，我不知道你們是怎麼處理的？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正式的員額一定是固定的，我們來調整臨時人員增加的部分。

李議員亞築：

臨時人員是 10 月底可以進駐嗎？還是哪個時候？因為你 10 月底其他區隊還會支援，你們跟我說的消息是你 10 月底之後，沒有其他區隊的支援。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暉：

會，會有支援。

李議員亞築：

所以儘快配合阿蓮區隊來做支援，好不好？要不然阿蓮區隊真的是以前 1 個人當 2 個人用，現在真的是 1 個人當 3 個人用。如果他們繼續有問題的話，我真的要請局長下來了解阿蓮區隊的問題了，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輝：

好。

李議員亞築：

謝謝局長。接下來，本席要來說明我的選區，就是路竹有個震南農地工廠的部分，原則上大家都知道這個工廠有非常大的爭議，就是它在新園農園上面蓋一個酸洗工廠。之前這個專案也講過很多次了，當初 104 年它申請環說書的時候，那時候民眾自己出來打訴訟，打了 4 年，好不容易我們在 107 年最高法院判決民眾勝訴了，陳菊市府敗訴了。結果陳菊市府做了什麼？107 年 3 月就重為審查，3 月 26 日就進去環保局，4 月 19 日我們才剛勝訴 51 天而已，陳菊市府又通過它第二本環說書。天啊！這麼一個高污染的工廠，陳菊市府放任它在我們的農地上蓋。到換了韓市長，韓市府答應在法院判決之前，震南不能正式營運，結果現在換了陳市府，陳市府第一個局處跟我聯絡的是什麼？環保局來跟我講什麼？不好意思！我們擋不住了，我們要發操作許可證給震南了。這個就是換市府的問題，一個這麼大爭議的工廠，它如果有能力，它如果有這個機能，它就去工業區了。你們不要放在我們的農地，完全沒有管制機構，還要民眾自己去提訴訟，自己去看它排放了什麼。

我們來看震南多少問題？第一、法院就認定它的環說書資訊有問題，所以它才敗訴。第二、環說書的資料真的是問題重重啊！第三、如果它這麼厲害，這麼高污染的東西，為什麼它不進入二階環評？第四、偷埋暗管的事情，真的是很不應該，環說書講的多好聽，零排放講的多好聽，偷埋暗管還是民眾自己發現的，環保局到底在做什麼？高雄市政府到底要做什麼？第五、依照規定要做說明會，大家都知道那時候警察局派 200 多名員警，阻擋我們鄉親去看說明會。警察局長不用看，那個時候不是你啦！所以這麼大的問題，這麼嚴重的酸洗工廠，居然在陳市府的時候就要通過了，說真的，通過了，我們怎麼辦？環保局沒有半點稽核機制，都要民眾天天在那邊看它有沒有排放什麼東西？它有沒有埋什麼暗管？真的不知道，從陳菊市府到陳其邁市府，就是這樣欺壓我們鄉下。

所以我們在這邊要求，是不是陳市府可以跟韓市府一樣，在法院判決前，震南不能正式營運。因為它如果正式營運，它旁邊還有 4 家螺絲工廠，這一家工廠過了，旁邊 4 家如果都申請了，叫我們地方如何是好啊？我們那裡是種番

茄、芭樂的地方，我們的阿蓮芭樂、路竹番茄的品質是大家都讚賞的水果，這麼嚴重污染的酸洗工廠，在我們地方、在我們農地連整合機制都沒有，就這樣設立，叫我們如何是好啊？是不是請環保局長回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目前它的許可我們還在審查中，還沒有通過。

李議員亞築：

是不是可以在法院判決前不可以正式營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我們會依照行政訴訟法相關的規定來辦理。

李議員亞築：

可以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依照行政訴訟法相關規定來辦理。

李議員亞築：

我問你，行政訴訟法相關的規定是什麼？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行政訴訟法第 111 條，原處分不因提起訴訟而停止執行。

李議員亞築：

所以你們還是繼續要讓它過，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沒有，我們還在審查。

李議員亞築：

還在審查？〔對。〕希望在法院判決之前，不要正式營運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對，我們會繼續審查它的許可。

李議員亞築：

好，謝謝局長。接下來，本席要提的是田寮區人力跟醫療資源匱乏的問題。因為大家都知道我們偏鄉，尤其我們田寮是全台灣高齡鄉鎮算是第一、第二名的，每四個人就有一個是老年人，但是我們那邊沒有醫療機構，也沒有長照單位，在韓市府的時候就有規劃在田寮區衛生所要做一個長照中心。現在我們擔心的是，換了一個市府，我們的長照中心能繼續嗎？目前的進度到哪裡？規劃內容在哪裡？請衛生局長回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黃局長答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基本上在田寮區的長照規劃裡面，在田寮衛生所一、二樓我們會有社區據點，在三樓我們是有一個日照中心。這個部分包括他所有的經費是 1,100 多萬，這個都已經在市府會議通過了。在目前 10 月 29 日，我們會有一個開標，然後 12 月開始就有相關的動作，所以明年就開始動工了。這個計畫基本上會有一點延宕的原因，是因為當初它的電梯的規格，後來發現與原規劃的不符合，所以又擴充了一些電梯的經費，所以才變成這樣。這部分現在已經全部弄好了，所以明年就啟動所有的修改工作。

李議員亞築：

聽說這個是委外經營嘛！大概哪時候可以完成正式的營運？有評估過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目前據我知道，計畫是今年 12 月開始動工，什麼時候完成…。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主任答復。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李主任素華：

我們希望在明年底看能不能完成？開始提供服務。

李議員亞築：

是今年底，還是明年底？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李主任素華：

明年底。今年底是整個工程做發包，明年會進行室內的裝修，裝修完之後還要來申請，申請完籌設之後，我們再讓他開業。所以我們期待，最快的想法是看能不能在明年的 12 月底以前開業來做服務。

李議員亞築：

好，因為田寮資源的問題，其實大家也都知道那邊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個我們會處理。

李議員亞築：

也希望可以儘快，因為我們的長輩也都很期待這個長照中心。謝謝局長、謝謝主任。現在本席要提出的是流感疫苗不足的部分，其實這個問題，很多議員同事都有在提這個問題。因為高雄市的疫苗，今年只有配發到 73 萬劑，但衛生局是不是沒有去評估我們要施打的人數？因為每個社區只有配 60 劑，而每個社區 65 歲以上的長輩就超過 200 名，還不包括 50 歲的，還有高風險的職業，這部分請局長回復一下，你有沒有什麼配套措施？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73 萬劑是整個衛福部的規劃，他是根據流感 R0 值去計算的，至於每個社區配多少劑，這個說法是不對的，並不是這樣。我們現在是以四大風險族群為主，像老人、6 歲以下小孩、孕婦，還有一些罕見疾病或是重大疾病的為主。因為的確出現 50 歲到 64 歲有搶著要打，本來有預估 21% 要打，後來發現超過 21%，所以我們必須要考慮像老人、小孩這些族群，因此才會做一些改變。這個當然對里長非常抱歉，因為當初里長做了很多的協助，但是我們必須要保全這些高風險族群的時候，我們做了這樣不得已的決定。目前我們的老人已經打到 44.6% 了，我們的特殊族群也到 80% 以上了。

主席（李議員順進）：

時間再 1 分鐘。

李議員亞築：

謝謝主席。其實現在最大的問題就是原則上規定長輩是 50 歲到 65 歲，現在變成是 65 歲以上，要早上 6 點就去衛生所排隊，變成是長輩推著輪椅到衛生所排隊，造成衛生所的困擾，也造成里長的困擾。我只能跟你肯定，我們那邊每一區、每一里都只有 60 劑，我們每一里的長輩就 20 幾個，打不到的罵誰？罵里長、罵衛生所，之後就罵議員。所以你們中央政策的問題造成我們地方很大的困擾，本席想要問的是，你們 73 萬劑打完之後，如果還有要打可不可以？

另外。等一下請消防局長說明一下偏鄉人力的問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目前我們預計老人 65 歲以上的，在下個星期就可以達到我們的目標。只要我們的高危險群達到目標之後，我們就會重新分配，50 歲到 64 歲就有機會，這個部分我想就是以高風險族群優先的概念在進行的。〔…。〕目前看起來是有機會，但是還是必須還是要等到最後的…。〔…。〕在全國疫苗整個的分配裡面是沒有辦法追加的。〔…。〕好。〔…。〕

主席（李議員順進）：

再請消防局李局長答復。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關於李議員這個問題，之前我們有發現到了。所以在田寮，因為今年 10 月份，就是這個月 19 日有統調的人員來報到，在田寮分隊的部分有增派一個人，因為田寮區有一個崇德小隊是比較需要人力。在未來這個部分，我們會針對明年會有特考或者是警專再進來的人數，我會根據分隊的情況再去做一個妥適的分配。〔…。〕是。〔…。〕對。〔…。〕好，謝謝。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李議員亞築的質詢。李議員亞築對於我們市政府的人力在地方的需求，

希望能夠儘速的增加。另外，環保局有關震南鐵線工廠的設立案，本席一直在警消衛環小組也聽到地方幾位議員的關心，以及對於民眾的期待跟民眾擔心的狀況。請環保局長和環保局的團隊，認真的依法來辦理，確保我們地方生活的品質跟空氣的品質。以上謝謝李議員亞築的質詢。

下一位請登記第二次發言的黃議員捷質詢，時間 10 分鐘，黃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捷：

現在要針對警察局跟消防局，警察局長的牌子掉了，正好要問你們。這個「一週一勤務」，其實在之前的每一任局長的時候我都有要求，我現在希望這是一個延續性的政策，所以要請我們的局長再次的表達你們的立場，還有會不會願意繼續做這件事情。就是什麼時候可以廣泛的落實一週一勤務？跟局長來說明現在目前的執勤狀況，相信局長也都知道。因為目前高雄市還有部分的派出所的外勤單位是拆班制的，導致其實很多人的工時因為不連續，所以會影響大家的生理狀況，可能會日夜顛倒，我們很多基層其實都因為這樣子的拆班制，然後他的班導致他的生理狀況是受影響的。甚至之前也發生類似的新聞，因為他可能過勞而猝死的案件。這個拆班制導致他的班表是破碎的，可能中間的休息時間只有 8 小時，他可能回家再回來上班都不到 8 小時，甚至是睡覺時間也變得很少。

這個一週一勤務，之前也有跟局裡面報告過這樣做的好處，我相信局長也都知道。就是他的工時固定下來，可以有連續的休息時間。這個在其他縣市其實已經廣泛的落實了，包括新北從 2014 就開始試辦，基層其實也都非常的支持，現在雙北是已經全面實施的狀態。其實台北市在更早以前，在 20 年前，只要是 20 人以上的派出所就已經是一週一勤務了，所以這樣一段班其實是完全的落實在雙北裡面，這個是我們請台北市議員呱吉幫我們查到目前台北市的狀況。所以希望局長可不可以再這邊再次的承諾，因為之前我們也一直在跟警察局有協調過，也討論過很多次，希望可以繼續的落實這樣的政策。只要是可能 20 人以上的派出所，可以繼續的試試看，可不可辦理一週一勤務這樣的制度？請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黃議員對這個議題的關注。我想這個案子，我到任之後目前是 30 人以上的有 38 個派出所，有 28 個派出所已經在實施了。另外對台北市如果 20 人以上可以做的部分，我們本局覺得還有執行上討論的空間。但是目前來講，我都有到各派出所跟他們談。現在就是說，人的組合不同，這個派出所可能都是

年輕的，那可能是 OK。這裡面有年紀大的、有年紀輕的，這個各有所需，就需求不同。所以在目前我們都要求各分局長，要求各所所長，對於勤務編排的部分，務必要召集各所同仁來做一個開會，要有一個共識決。那有共識決之後，譬如人少的部分，因為我們晚上還有夜間勤務不得連續 4 小時相關的規定，所以這個有一點複雜。總而言之，我們絕對尊重，第一個，要照顧同仁的休假，目前即便是有深夜勤跟白天班一起來的話，一定要有 10 個小時休息，這是第一段。第二個，不能好幾天連續排 12 個小時的班，這個是不行的。我們希望能夠朝一個星期 50 個小時，但目前做不到，可能 52 個小時，目前朝這個方向在做。總而言之我們希望能夠維持治安的同時，也要照顧我們同仁的身體健康，在這兩個平衡下，我們希望集合同仁的共識來做好這個工作。

黃議員捷：

好，謝謝局長。聽起來就是這個可能跟他的年紀會有不同的反映，是這樣子嗎？可能基層同仁裡面如果有比較年輕的願意支持，可能比較年長的不願意支持，這個就是希望局裡面可以再多做溝通。了解大家不同各自的狀況，至少是一個可以努力的目標。〔是。〕謝謝局長。

再來另外一個問題是，目前你們制服的換季，因為我知道現在警察同仁的制服換季，是要由各派出所統一決定的。就是在每年的 4 月跟 10 月會因為天氣的狀況，可能要進入夏天了、進入冬天了，然後要換季。但是目前都是硬性規定的，可是每個人的身體狀況不同，我知道可能有些人覺得還沒有那麼冷，他還不想穿長袖，也有些人覺得沒有那麼熱，他不想穿短袖。這是非常個人的自己體感的問題，但是就變成同一個派出所，如果都一定要統一決定的話，會對他們個人的生理狀況造成影響。我知道中央的署長在去年 4 月的時候就說，現在是可以讓各個所長自行決定的。但是各個所我覺得還不夠，因為一個派出所裡面可能 30 個人，30 個人每個人的狀況都不一樣，他今天想穿長袖、想穿短袖，應該要讓他們自己決定才對。所以不知道局長對於由他們自由來決定要穿長袖、短袖的問題，你有什麼樣的看法？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謝謝議員的關注。我們這一次換裝是 11 月 1 日，但目前我們六龜已經有兩個派出所穿長袖了，因為他們在山上，就是因地制宜。剛剛議員其實都很了解，我們朝這個方向做了，因為就是原則上在公開場合、開會，從 11 月 1 日通通穿長袖，那是集會。假如說在勤務上，我們授權給各分局派出所。

黃議員捷：

對啊！我的意思是說，現在最小的決定的單位還是要派出所，我希望的是可以回歸到個人。我知道有一些集會需要大家統一出現的時候，為了顧及形象或者是拍照的需求，必須要短暫的同樣穿長袖、短袖，這沒有關係。但是我希望的是至少他們在值勤，尤其是外勤的時候，有些人覺得這時候穿長袖對他來說太熱了，希望他們有自己決定的空間，可以嗎？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黃議員捷：

就是讓他們尊重自己的身體，現在覺得很熱我就穿短袖，這很難嗎？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當然我們是一個紀律部隊，我們也考量，現在已經授權到這個程度，執行細節我覺得應該符合人性。

黃議員捷：

所以局長願意答應讓大家回歸自己決定換季的需求嗎？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目前是我們有授權下去。

黃議員捷：

所以是可以？

警察局劉局長柏良：

應該是朝這個方向，好不好？

黃議員捷：

好，謝謝局長，非常爽快的承諾。最後還有 2 分鐘，這個是我看到一個新聞，今年 5 月的時候，鳳祥分隊有因為梯子突然往下滑，然後導致隊員重摔，造成他脊椎受傷。大家就開始檢討這個梯子到底出了什麼問題？由此可知目前的鋁梯，它可能在安全上面相對是有疑慮的。當然我相信你們局內都是最專業的，知道什麼時候用什麼樣的梯子是最適合的，但是這個鋁梯的確就發生問題了。我知道你們也開始檢討，明年要增加美式雙節梯。可能更堅固、更耐用，不像鋁梯可能比較軟，然後容易滑下來等等，造成它的零件會脫落這樣的問題。但我知道你們明年要編 16 組，但還是不夠，因為現在 52 個分隊，其實我覺得如果要的話，應該是每個分隊都需要。所以訴求很簡單，就是希望可以馬上儘快的補齊，讓每一個分隊裡面都有這樣的美式梯。局長可以嗎？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消防局長答復。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誠如剛才黃議員所講的，美式雙節梯它因為材質跟荷重條件比較好，所以相對的安全性就比較高。我們目前有 4 組，再加上明年已經編列預算 16 組，當然還是不夠。這個不足的部分，我們會在年度預算優先去編列，我想安全性能夠比較高的東西…。

黃議員捷：

什麼時候可以完全補齊，至少每個分隊都有一組。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因為現在 16 組是明年的預算要買，現在明年的預算都已經編了。

黃議員捷：

期程上面呢？

消防局李局長清秀：

如果預算的部分，就變成我們明年要去爭取後年的預算。不過我們希望另外一種做法，就是預算還沒有編列之前，我們可以尋求民間資源，這個部分我們會儘量去做，考量我們同仁的安全。[… 。] 好，沒問題。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黃捷議員的質詢以及督導。下一位請登記發言的韓賜村議員質詢，因為下一位沒有登記第一次發言的議員，韓賜村議員主張登記第二次發言，所以時間共 25 分鐘。韓賜村韓議員請。

韓議員賜村：

我想第一個畫面就是台灣中油在林園石化事業部，10 月 20 日早上 6 點 20 分的氣體半成品的安全閥跳脫，造成空氣黑煙瀰漫，環保局加重處分最高裁罰 500 萬。距離上一次不到幾個月，裁罰 450 萬。接下來看 PowerPoint 第二個畫面，這個畫面是動態的。整個空氣瀰漫，我想這個產生戴奧辛、產生有毒的氣體劇毒，包括 PM2.5，都非常嚴重。

接下來這個是今年度環保局廢棄輪胎，這是腳踏車、機車輪胎的標售案得標的合約書。這是合約書的內容，我想因為字比較小大家看不到，我來唸畫線的部分。第一項，契約終止總共有十大項，其中第一項，乙方（得標廠商）私自將本契約回收物變賣工作轉讓他人承辦或冒用他人名義登記經甲方（環保局）查證屬實者，可以終止合約。再來這是所謂的投標廠商的一個資格及需要附具的一些證明文件，裡面特別提到，我也把它唸一下。第一項，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管理辦法規定，領有政府機構核發有效期限之合格應回收廢棄物處理業，及受環保署稽核認證之受補貼機構。換句話說，它是具備環保局受補助的一個機構，而且要有綠色環保標章的，只要具備這兩個資格都可以來參與投標。我們環保局大概每年有 2,200 噸到 2,400 噸提供給得標廠商，當然這個業務由

投標廠商自己來資源回收場收回，這樣的一個規範是在我們的代理局長吳家安所規範出來的，我們要跟他特別的嘉許，有這樣的一個規範，讓我們高雄市收受的廢棄輪胎，避免造成二次的公害，以及燃燒掉造成空中大量的污染。這樣的規範我再重講一遍，這樣和六都的比較，我們是合格的，我們算是跟在後面走。可是在 108 年以前，從來沒有這樣的規範，就是任何一家資源回收場，收破銅爛鐵的資源回收場就可以來標售 2,000 多噸的廢棄輪胎，標售以後他做什麼用途呢？切成膠片、破碎以後就燒掉了，放到汽電共生，甚至送到日本。今年 109 年度有這樣的規範，我們真的要肯定環保局的作為。

接下來的事情發生了，A 廠商他是資源回收場，他沒有具備資源再利用的條件，沒有收受環保署補助的機構，換句話說他是不合資格的，然後他去找一家有資格的，就是有資源再利用綠色標章的，環保署可以補貼所謂輪胎的機構，照理說這樣的資格應該符合了。OK！好，接下來開始供貨，供貨以後自己來我們的資源回收場吊起每個月環保清潔隊員從各區收回來的廢棄輪胎，就放在 A 廠商那邊，也如數的交到那邊了，接下來重點來了，末端要送到一開始合約規範裡面的 B 廠商來做末端處理再利用，不要讓他燒掉。我剛剛一開始舉例中油被罰 500 萬，結果他燒的時間是 1 個小時就燒了 100 多噸，那是半成品，沒有辦法，一定要把那些半成品都燒掉，中途沒有那個技術可以把它切掉不讓他燒，所以得繼續排放，造成黑煙瀰漫。

我常常爭取空污的罰款要留在當地使用，就是因為這個原因，44 年的工業區沒有回饋金做身體檢查的費用，當然這件事總質詢時我會再向市長報告，希望爭取一些地方居民身體檢查的費用。當然這個議題會比照現在廢棄輪胎，一年燒 2,400 噸，這個如果要罰款，環保局至少要罰上千萬，有沒有可惡？從 4 月份、5 月份、6 月份、到今年的 10 月份，找不到終止合約的規定，我剛剛特別有說，然後就移送法辦，但是環保局沒有作為，科長一再包庇，你知道他標多少錢嗎？8 角 7 分，另外第二個沒有得標的廠商標 8 角 5 分，只差 2 分錢，價錢很低，如果 2,000 噸的話，大概得標廠商要給環保局 160 幾萬左右，去年 108 年標多少？5 角，得標廠商多 1 分，5 角 1 分，從這樣的數字我們都很難不去懷疑他偷看了標單，去年 108 年標 5 角 1 分，多了 1 分，還為了元、角、分…，我們在支票上寫 10 元、5 角就要大寫，而廠商寫 5.1 角居然可以得標，人家沒有得標的寫 5 角整，後面是元、角、分整數。108 年度各位局處首長可能都還沒有上任，我為了這個案子一直跟他說，整個標單的書寫有錯誤，應該要廢標，環保局就是沒有作為。今年沒有發生元、角、分的問題，很規矩 8 角 7 分、8 角 5 分，因為後面是元、角、分，環保局在價格的標單裡面寫得很清楚，不會造成 108 年這樣的錯誤了。

問題都不在這裡，問題在你給對方收了 2,000 多噸，到今年為止將近 2,000 噸燒掉，末端在桃園，得標廠商如果他可以得標，他有這個所謂的再利用，他自己來標就好了，他為何還要透過在地的資源回收場，隨便一個公司行號，叫他來做共同招標，拿他的資格，那間公司是在做汽車輪胎再利用的，汽車輪胎跟腳踏車、機車裡面的成分都不一樣，腳踏車和機車輪胎的棉絮比較多，要再利用的條件就比較欠缺，所以汽車輪胎就比較有再利用的資格，它的條件也比較好。

我想在座的 5 位局處首長及所有的官員，剛剛聽到我這一段質詢的內容，你們大家會認為很奇怪，環保局的科長、副局長、主秘到局長都沒有作為，大家擺爛，這個時候就把科長換掉，換掉後事情就解決了嗎？換掉事情就沒了嗎？從 4 月份的部門質詢到上個會期的總質詢，再到這個會期，總共 10 個月，已經被他拿 2,000 多噸燒掉了，我們要求環保局把 A、B 兩家廠商當初一起來投標的，把他的末端處理，同樣的量由 A 送到 B，B 就是有後端處理能力的，把 B 收受的量送到環保局，讓我們查核一下，他說什麼你知道嗎？他說這是商業機密，沒辦法提供數量給你。

譬如我舉個例子，工務局發包，水泥強度 210 的，鋼筋要 5 分的，結果都沒有用 5 分的，甚至沒有用鋼筋，甚至用 3 分的，210 的強度改成 140 的，你們也不能要求他原來規範是這樣的標準，為什麼沒有用這種標準呢？不是同樣的道理嘛！A、B 兩家廠商來共同得廢棄物標售案，照理說你要將廢棄物的去處交代清楚，你送到末端處理，他做任何什麼東西都 OK 啊！但是得標的資源回收廠商送到 B，他說他有送過去，但是對方不敢出證明，因為如果出了證明就變成偽造文書，因為我只是借牌讓你來投標而已，我並沒有要你這些東西。你們環保局訂出這個規定，就是要末端處理再利用。不要像台中油燒掉 500 萬，那只要花 1 個小時而已。這個要燒幾個月你知道嗎？你看看，有這種環保局、有這種科長，到現在還沒有終止合約，這個合約是量身訂做的啦！這個剛好合他的尺寸，合約定得非常好，也沒有把末端處理的手續放在裡面，這一本合約書包括投標須知的規範，在得標的廠商裡面勉強找到，就是那一條我剛才唸的，終止契約裡面總共 10 項，第一項，乙方私自將契約回收物變賣工作轉讓他人承辦或冒用他人名義登記經甲方查證屬實者。勉強可以用這一條罰他而已，就是不終止合約，照理說這個案子發生到現在，從 4 月到 10 月足足 7 個月，應該是趕快叫 A、B 廠商來把這些去處交代，有做成什麼都沒關係，環保局的立場就是不要製造污染，所以我才訂一個環保署有補助的認證單位，有綠色標章的，主要是要把這些廢棄輪胎破碎後做一個有效的處理，資源再利用（recycling）是很好的立意，宗旨立意，很好。

環保局從上到科長沒有一個有作為，一再包庇，包庇到現在還在包庇，不終止合約。廢棄輪胎 2,000 多噸繼續讓他拿，你看看所有的單位如果都像環保局，高雄市政府不會倒嗎？工務單位如果像環保局這樣，這裡所有的工程絕對是豆腐渣的工程。這麼嚴重的廢棄輪胎再利用，科長就可以包庇廠商，偷看標單 8 角 5 分，民國 108 年 5 角，他寫 5 角 1 分，這有沒有厲害？不然你也寫個 6 角、寫個 7 角；這次我們標 8 角 5 分，不然你也寫個 9 角、整數，他寫 8 角 7 分，有那麼神準的嗎？這都不要緊，這是合理的懷疑而已。如果說到標單，一般 1 億元的標單相差 100 萬元也有，這個我們也不能懷疑。但是你標完之後的處理，你沒按照當初規範的在執行，局長怎麼都沒作為？從 4 月份到現在，我們要你們做什麼？今年度，明年要標售的年底要發包了，也不用訂這個規範了。

你知道今年度要發包多離譜，將所有白色資源回收車所載的玻璃瓶、銅罐、鋁罐、紙類，包括廢棄輪胎，十幾項加一加做一個統包要把它標出去，經過業者去分類找到各分類廠商，我要紙的廠商，我要做統包，我問紙類的、問玻璃的、問廢棄輪胎的，你要跟我買多少？做一個單價分析之後我才要來標。結果廢棄輪胎已經得到消息，過去這 2,000 多噸的廢棄輪胎是單一的標案，為了防止別人來標就做這個統包，用統包標下來，要是只收破銅爛鐵的，就是銅、鋁和廢鐵而已，另外的紙、玻璃瓶、膠片、輪胎這些怎麼可能會要呢？我做統包以後變成要分給每一個，他竟然有辦法把這些都結合在一起。經過我跟副市長報告之後，明天要開標了，下午 5 點這個時間就下架，重來。

發生剛剛講的 109 年度，今年所謂的 8 角 7 分跟 8 角 5 分，標完後，我一再強調沒有按照投標須知的規範去執行，所有主管業務的每一個人都要移送法辦。雖然給環保局的錢是 100 多萬元，但是所代表的精神是環保局、政府單位的這種公平正義，包括你把所有的廢棄物燒掉，你裁罰中油，你憑什麼罰中油？你環保局自己 1 年燒掉 2,200 多噸，你可不可惡？你要燒掉 2,200 多噸，還要拿人家的錢。主席，剛才你對每位議員質詢完都有做評語，我覺得你也是很資深的議員，你聽本席剛才講的這一段，包括提供紙本資料，已經非常清楚，主席，你也幫我們評語一下看環保局要做什麼樣的改進？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謝謝韓賜村議員對地方的權益跟我們高雄市整體的空氣品質的努力。韓議員對這個議題，上次我們委員會有去實地勘察這一家公司，我看韓議員也是追的問題很深，值得肯定。高雄環保局應該也是禁得起考驗，但是考驗是我們這樣認為，我們都相信我們的公務員，但是既然我們議會站在監督的立場有這樣的疑慮，我想回饋金留在地方的問題，等一下由局長來統一答復。

韓議員賜村：

沒有啦！回饋金，局長沒辦法處理，要問市長。

主席（李議員順進）：

如果沒辦法，那是技術的問題。

韓議員賜村：

不要緊！主席，你也比較客氣。我請張局長，你來答復剛剛本席的質詢，有關剛剛所謂的投標須知，沒有照合約這樣履行，科長跟以下承辦業務單位要怎麼樣做處分？局長，請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張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璉：

我覺得這個投標須知跟契約書，我們可以再檢討。

韓議員賜村：

什麼再檢查？局長，你到底有…。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璉：

再檢討。

韓議員賜村：

還要檢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璉：

不是這一次，是未來。

韓議員賜村：

我現在不問你明年要不要討論，你明年要怎麼去標，那是你環保局的事，你要再增加幾條規範，我都不要緊。（是。）現在是不要再把汽電共生的膠片送給他去燒，你知道他送到日本、送給汽電共生放在煤炭裡面增加燃點，這個你不處理，你現在跟我講明年要怎麼檢討，我們現在馬上就要處理。以前沒有像這樣充分表述的時間，現在你已經瞭若指掌了，你對當初承辦的科員跟承辦的負責單位要做什麼處分？我想聽你的意見，有沒有失職？有沒有包庇？局長，你在議事廳要公開的說明，你不要包庇。我知道當初局長你不在這個職務，所以你不知道怎麼處理，等到你上任的時候，你也不好意思處理。

從1月拿到10月，量已經被他拿走2,000多噸，都燒掉，比中油那件還嚴重，你罰中油500萬，你們自己要被開罰多少？如果按照2,000噸算，他燒100噸，多中油20倍，他燒1個小時，你要燒多久？燒20個小時，還燒出劇毒，戴奧辛、PM2.5都增加，你環保局做這種事情，你所有的局處卻不用處分嗎？這樣就算交代了嗎？把科長調去非主管職就交代了嗎？這個不是我在事後揭發，這是事情在進行當中，我就拿出證據，我在議事廳一再的強調，所有的副局長以

下都沒有一個人敢承擔。當時剛好是過渡時期，那時候的代理市長，大家都沒有作為，可以這樣嗎？市政的推動有空窗期嗎？市政的推動有假期嗎？這樣的弊案，你們還在包庇，今天如果發生在警察局，在劉局長手下發生這種業務，早就不知道抓幾個了。

這是環保局自己規範的，環保認證標章、綠色標章、資源再利用，你既然讓 1 間資源回收場標完後把它燒掉，你沒有辦法交代末端收受多少量回來給你環保局，在議事廳旁邊列席的科長公然跟我說那是商業機密無法提供。但是當時投標須知裡面都寫得很清楚，A 廠商跟 B 廠商要合併把我送交給你的膠片做一個交代，到底跑到哪裡去了？有沒有再利用？燒掉？送到日本？這個從 A 廠商那邊得標的貨櫃進出的量，包括如果 B 廠商願意提供他所收受的量跟車次，eTag 上面馬上可以調出來，公路上他散載一輛一輛到資源回收場的地點收的，可能要整裝一輛 20 噸、30 噸送去桃園，中北部的桃園不會來我們這邊標，2,000 多噸光運費就要花幾百萬元，他划得來嗎？我在議會部門質詢跟總質詢講了多少遍，沒看過環保局這麼沒作為的，你們這個局處裁掉好了，你們以後不用去林園工業區，任何一間你都不能罰，你自己帶頭做違法的事情，你們怎麼敢去罰他們 500 萬，你們是什麼態度？你們這個局處有存在的必要嗎？

你們看到哪裡燒起來，稽查科就趕快去開單，開單變成你們的業績，開 500 萬的最高處罰，你們洋洋得意，結果你們把 2,200 噸的廢棄輪胎燒了，比那個嚴重 10 倍、20 倍。你到現在還沒有作為，還要檢討明年的。在座的局處首長，有這樣的單位嗎？跟政風處長講，他說移送檢調，你給政風處長的報告，他怎麼知道我講的這件事。當初的投標須知有規定，收受廢棄物輪胎的廠商必須要資源再利用，而且必須要收受環保署補助的單位，要具備這兩個條件，才可以來投標，因為不要再次污染，這是環保局的立意，這很清楚，這是很好的投標規範。結果科長一再包庇廠商，讓他燒掉，讓他送去日本破碎。我們跟主席都一起去他公司參觀，一個二、三百坪的公司，可以做資源再利用，1 台破碎機而已，把輪胎破碎成膠片，裝一個貨櫃、一個貨櫃送去國外汽電共生。

投標須知規定這麼清楚，在這個會期把科長趕快換掉，就免於受刑責的處分，可以這樣嗎？局長，我尊重你是一個很認真的人，但是事情發生的時候你不是局長，但是也有代理局長，也有主秘也還有政風室的主任，從上到下沒有一個有作為的，大家都在推卸責任，事情跟我都沒有關係，讓未來的市長來承擔，有這樣子的環保局嗎？以後這個局處都不用再質詢了。以後絕對不準你去林園開罰單，你要開罰單你自己先開，你自己要開 100 張。2,200 噸連續燒 2 年了，燒了四千多噸，你們怎麼對社會交代？你們這個局處裁撤算了，沒有作為，從上到下都包庇，連這種小錢一百多萬收回來的權利金，廢棄輪胎你們也

包庇，還受到環保署的補助。明明是一個弊案，8角7分、8角5分，108年度是5角跟5角1分，很厲害嘛！很會寫標單，價格很準，局長，有這種事嗎？…。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韓議員的質詢與建議，我想韓議員講的很有道理，局長也剛剛到任，我想他是一個有擔當的局長。我在這裡建議局長，就韓議員剛剛質疑標單的疑慮，以及B公司廢棄物的流向，以及終止合約的規範，相關內容在兩個星期之內送一份調查報告到警消衛環委員會來，給本委員會所有的議員，以及韓議員，我們來做一個監督，以及作為督促的依據跟參考，這樣的建議局長能不能做得到？〔好。〕韓議員有沒有更好的意見。〔…。〕讓他們調查一下好了。〔…。〕請環保局兩個星期之內將韓議員所建議的標單的疑慮以及廢棄物B公司的流向，終止合約的可行性、適法性如何？送一份調查報告到警消衛環小組的議員跟提案人韓議員賜村做為監督的參考跟依據，可不可以？可不可行？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璉：

可以。

主席（李議員順進）：

韓議員這樣可不可以？可以。謝謝韓議員對地方環境的維護，以及高雄市權益的爭取值得肯定，也謝謝韓議員賜村的付出跟監督，謝謝韓議員。

今天各局處都很辛苦，我想警消衛環部分跟市民的財產也好、生活品質也好、安全也好真的是息息相關，各局處應該都要依法來辦理，而且要秉公監督所有的基層人員，知法守法，我們才有一個值得信任的政府。

今天的會議就到此為止，明天上午9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